

中共溧阳市委宣传部主管
溧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

4
—
2013

冬之恋



题照：建设中的苏浙皖边界市场茶文化城



目 录

天目风情

顾 问: 张爱文
沈福新
路发今

编 委: 吴浩英 汤全明 茄振华
执行总编: 陈芳梅
编 辑: 丁月辉 潘振新
封面设计: 蒋逸霄
校 对: 丁月辉
版 式: 管锦华

主管: 中共溧阳市委宣传部
主办: 溧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协办: 溧阳市政协学习和文史委员会
溧阳市天目湖管委会
溧阳市作家协会
溧阳市宝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辑部: 溧阳市文联内
准印号: 苏新出准印JS-D064
电话: 0519-87269032
邮编: 213300
E-mail: lytmh2006@sina.com
出版时间: 2013年12月

思想火花

39 思有所悟·小节与大节 (四十四) 沈福新

平陵笔记

41 红楼飞花 (外四篇) 桂斌
46 寻根 张斌
48 练笔感怀 (外一篇) 张立中
53 云南印象 王英磊
60 聆听生命之美 激发信仰力量 尹少鹏
62 致青春那些岁月 纪芙蓉

2013《天目湖》 杂志社理事会

(按机关电话簿排序)

高伟新	溧阳市溧城镇党委书记
龚友强	溧阳市天目湖镇党委书记
夏国中	溧阳市埭头镇党委书记
唐云娟	溧阳市上黄镇党委书记
李国平	溧阳市戴埠镇党委书记
唐洪祥	溧阳市别桥镇党委书记
王耀庆	溧阳市竹箦镇党委书记
蒋 彤	溧阳市上兴镇党委书记
吴旺志	溧阳市南渡镇党委书记
花建国	溧阳市社渚镇党委书记

(按姓氏笔划排序)

尤夕妹	溧阳金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许正福	溧阳国大人民药房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杨小伟	溧阳市特种变压器电器设备 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志群	溧阳曙光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钱春娣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溧阳支公司总经理
蒋跃明	溧阳阳光国际旅行社 董事长
薛 宏	溧阳市利达置业有限公司 经理

63	“米寿” & “茶寿”	涂俊明
64	故乡的桥	张国芳
66	慢之敌 (外一篇)	刘文英
68	世界上最美丽的色彩 (外一篇)	徐云峰

南山丝雨

70	韶关纪游	丁 欣
----	------	-----

蓓蕾初绽

73	如果我去旅行	芮云驰
----	--------	-----

七彩溧阳

74	战鼓催春谱新曲 ——苏浙皖边界市场精彩演绎升级改造	陈芳梅
76	湿地冬阳	涂俊明

让思绪在琴声中飞扬

○ 钱栋

“出门来好一阵寒风扑面
草已枯叶也落又是初冬
蔡大哥逼娇儿光宗耀祖
却落得生不养死不送终
老汉我为的是故交情重
顾不得步艰难老态龙钟
穿小道来到了蔡家荒坟
持扫帚呵曲背打扫残松”

这几句戏词是锡剧折子戏《扫松》里的唱段，《扫松》是有“锡剧第一老生”之称的无锡锡剧院著名演员潘华的代表作。这段戏改编自元末高明所撰的南戏《琵琶记》，南戏是中国百戏之祖，《琵琶记》是南戏的经典剧目。我因为受父亲爱好熏陶的原因，从小喜欢戏曲，经常看一些剧本，也偶尔去剧场看戏，情不自禁时还时常哼唱两句。对于被后人誉之为“传奇之祖”的《琵琶记》，用句念白道：“我是熟悉得很呐。”

陈留书生蔡伯喈与妻子赵五娘



作者近照



作者书法

【天目风情】

新婚不久，恰逢朝廷开科取士，他因父母年事已高，不肯前去应试，父亲蔡公逼儿赴试。蔡伯喈一考便中得状元，牛丞相意欲招其为婿，他再三辞婚，未成，只得再配牛氏小姐。蔡伯喈因父母年迈，需要照顾为由，欲辞官，朝廷不允，只得留京为官。这就是刻画蔡伯喈忠孝的“三不从”，不从考、不从婚、不从官，当然，和大多数古代传奇小说所述一样，“半推半就之间”实际上都是都从了。

蔡伯喈离家后，陈留连年旱灾，赵五娘咽糟糠省米粮，终于也没能保得二老性命，她只能剪发卖葬，罗裙包土，然后将坟祭托付给邻居义士张广才照应，自己亲绘公婆遗容，身背琵琶，沿路弹唱乞食，前往京城寻夫。《琵琶记》故事应用双线结构，一条线写蔡伯喈春风得意、锦衣玉食，一条线写赵五娘遭饥挨饿、苦不堪言，对比之中，悲剧效果有着巨大的艺术感染力，千百年来，不知换得了多少观众的泪水。

赵五娘到京，正遇弥陀寺法会，前往乞食，并将公婆真容画像供于佛前拜祭，正逢蔡伯喈也来寺中烧香，将画像拿回家中，赵五娘寻至牛府，琵琶弹唱，倾诉身世，牛氏贤淑，让赵五娘与蔡伯喈团圆。蔡伯喈团圆之余心伤父母双亡，上表辞官回乡，得到批准，遂携赵五娘和牛氏同归故里，庐墓守孝，皇帝卜诏，旌表蔡氏一门忠孝，故事圆满结束。《琵琶记》全剧共四十二出，结局不脱欢欢喜喜大团圆的传统手法，然而因情节凄伤悲切而名列中国古代十大悲剧，构思确实是匠心独运，另有一功。

戏文固然精彩动人，但和事实的距离却相差甚远。蔡伯喈的大名叫蔡邕，伯喈是字，东汉人，因为曾做过中郎将，人亦称“蔡中郎”。《琵琶记》的作者高明，字则诚，号菜根道人，元代



著名锡剧演员潘华表演《琵琶记·扫松》

末期人，浙江瑞安人。中国科举制度始于隋朝大业三年（公元607年），第一个状元是唐高祖武德五年（公元622年）的河北邢台人孙伏伽，东汉时还没有实行科考，自然不会有状元。

元代是蒙古人在中原建立的政权，游牧民族低劣的文化水平和野蛮的治理方式，使延续多年的科举考试一度被停止，整个元朝一共只组织了十六次科考，均分左右榜录取，蒙古人色目人为右榜，汉人南人为左榜，其中有九次是在末代皇帝元惠帝至正朝举行的，近年来被溧阳人引为同乡的普颜不花就是至正五年（公元1345年）的右榜状元。当时汉族读书人地位十分低下，有“九儒十丐”之说。臭老九沉沦民间，是时代的悲哀，却是文艺的大幸，放下架子的诗词歌赋在社会最底层开花结果，为漫长的中国文学史补上了戏曲这一课。在这一时期，常常因为知识分子不得意、不服气、因而就在自己的臆想中成了文学作品的主角，中状元、娶娇妻的大团圆结局成了惯用的表述方式，许多民间的传说演义经过了顶级文人高手的一番渲染，成为了传世经典。高明无疑是元代戏曲家中杰出的高手，而蔡邕也是千百年街头巷尾、乡村野店戏说的热门名人，陆游在《小舟游近村舍舟步归》一诗中写道：“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死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戏曲名家和历史名人相隔千年心意相融，在民间，一部《琵琶记》代替了《后汉书》，蔡中郎也就成了状元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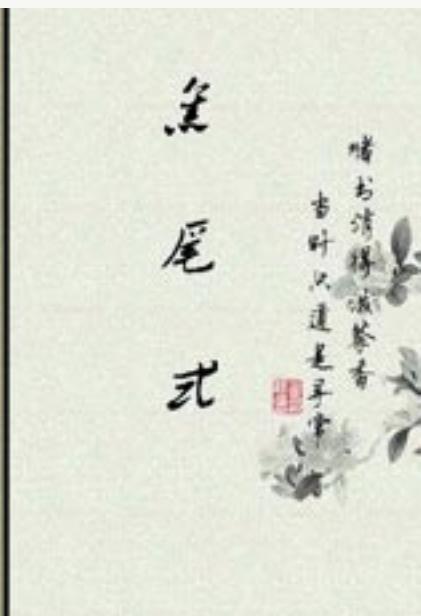
二

蔡邕，字伯喈，生于公元133年，卒于公元192年。河南开封人（古称陈留）。东汉时期著名的文学家、史学家、书法家、音乐家、思想家。遍数历朝历代文人，我最崇拜两个人，一个是宋代的苏轼，还有一位就是蔡邕。

东坡居士一生仕途坎坷，但于文学艺术几乎是无所不能无所不精，散文列“唐宋八大家”之一，词开豪放一派，书法为“宋四家”之首，绘画奠“文人画”之基，佛学造诣可比名刹高僧，弟子更有“苏门四子”承其衣钵，从政虽不是内行，也曾官至太守尚书，偶尔站在西湖边一番指点，便有了如诗如画的苏堤春晓，家中一顿随茶便饭，“东坡肉”居然成了今天“杭帮菜”的经典。其识之高，其学之博，其技之精，除了崇拜和景仰，也只能是歌颂和赞叹了。苏东坡生活的年代离我们相对较近，研究他的人多，作品也和我们离得近，许多地方的民间故事里，总是有他的故事传说，因此，大凡爱好一点文学的人，对他总能耳熟能详。而对于蔡邕，一般人就知之甚

少，甚至前所未闻了。

其实蔡邕和苏轼一样，绝对是罕有的大才、通才、奇才、天才，以现代的标准来审视，苏东坡像一个作家，而他更可像一个学者。他的成就，在书法上，不仅“体法百变，穿灵尽妙，独步古今”（唐·张怀瓘），还著有《笔论》，其中《书法九势》是历代书法家共同遵循的基本规范法则；独创的“飞白”笔法是书法由实用走向艺术的里程碑；亲自校定并书写的“熹平石经”，是儒家学说和隶书书写的双重典范。在文学上，他的诗、赋、碑、铭均堪称大家，传世作品有四百多篇，《黄钺铭》、《述行赋》、《与人书》都是历代公认的佳作。在史学方面，他的《独断》不仅是一本颇有价值的史学工具书，同时还是“文体学”研究开山之作；他二十岁就立志要修撰汉史，在46岁之前就基本完成了《十志》的编写工作，虽然他最终未能成书，但所著为后人研究提供了大量翔实有据的史料；他还精通天文律历、阴阳、谶纬、术数，主持完成了《律历志》。宋人在《太平广记》中还神秘地把蔡邕和汉代第一科学家张衡相联系，说“衡死邕生，才貌相类，因而邕是衡之后身”，一笑之余



【天目风情】

看出了他在古代科技领域中的名声地位。在音乐方面，他编写的《琴操》一书是最早介绍琴曲作品的专著，他创作的《蔡氏五弄》与三国嵇康创作的《嵇氏四弄》合称“九弄”，是隋朝科举考试隋炀帝钦定的必考科目；他喜爱抚琴，所制“焦尾琴”为中国古代四大名琴之一；他用绍兴柯亭竹所制笛后人称为“柯亭笛”。他虽一生仕途不得意，也曾官至中郎将（秩2000石，是部级高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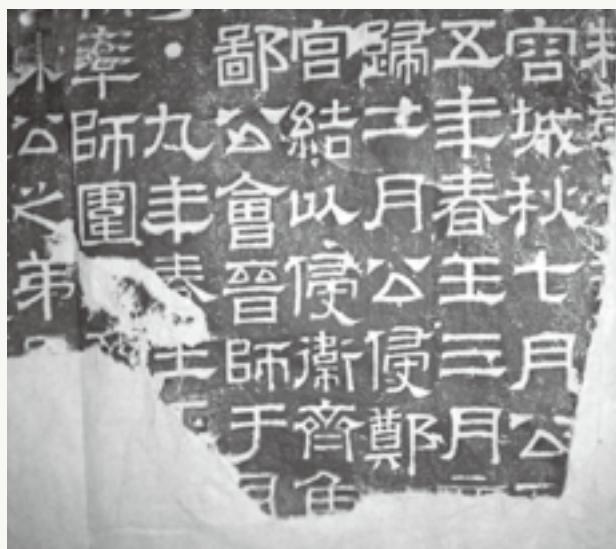
“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千百年来，入仕为官是文人唯一的出路，官场是个风云不测你死我活的残酷战场，一旦跻身于官场，才华横溢就不是对于每个人都能够带来骄傲和幸运了。回望才高志远的官场文人，历史告诉我们的往往是惨痛教训，文人身上特有的理想化、个性化、随意化让他们在官场更多地成为了悲剧的主角。坚守传统道德的，常常成为众矢之的，群小的排挤嫉妒邀功争宠，让最受伤的总是最高尚的那一个，屈原、晁错、杨继盛就是。抛弃传统道德，和群小同流合污沆瀣一气，身败名裂遗臭万年的总是你，群小早就在花天酒地纸醉金迷中被历史忘记得干干净净，而你的形象却在历史的一轮轮冲刷下越来越狰狞可恶，李林甫、秦桧、严嵩就是。苏东坡处在大宋太平盛世尚且颠沛流离飘荡半生，蔡邕生逢乱世，为盛名所累，韬光养晦不

成，才华横溢成了累赘负担，苟全性命于乱世成了奢想，不得安生不得善终，也许只是冥冥中的一种注定。

蔡邕生于名门，陈留蔡氏是个大家族，他的祖上虽然不是非常显赫，但从他父亲蔡林有谥号为贞定公来判断，家境不错。蔡邕是孝子，父亲去世很早，母亲卧病在床三年，他始终侍奉身边，不到寒暑易节，连衣裳都不松懈，母亲去世后，他按照礼法，结庐墓旁，他家庭和睦，三代都没有分家。汉代选官采用察举制，选中者称为“孝廉”，居家做孝子，为官做廉吏，是当时最基本的道德规范要求，得忠臣于孝子门下是最便捷的出仕之途，蔡邕因有孝名，在少年时被太傅（三公之一，秩3000石相当于后世正一品）胡广收为弟子。胡广是东汉名臣，他不但历事六帝、五作卿士、七蹈相位，官至极品，而且博学多闻，“学究五经，古今术艺毕览之”。有这么一位杰出的老师，为聪颖好学的蔡邕成为多才多艺多专多能的通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作为名家弟子相国门生，不经意间早就身未动而名已扬。公元159年，虽然只有27岁却已名满天下的蔡邕因中常侍（高级宦官职位，秩2000石）徐璜奏请推荐，召其进京为官。

汉桓帝时，外戚“跋扈将军”梁冀把持朝政，为宦官徐璜等五人诛杀，国家大权落入太监之手。太监大多不是什么好人，身体的残缺极易引起心理的变态，历代太监为非作歹、荼毒生灵的事情数不胜数，能够青史留下美名的好像只有造纸的蔡伦和航海的郑和。当然梁冀也不是什么好人，而且是著名的坏蛋，和赵高、秦桧等人同列中国古代十大奸臣。东汉末年，皇权虚弱，政治黑暗，朝政混乱，自然灾害频发，外戚宦官你争我夺，忠志之士无以栖身。蔡邕是个聪明人，聪明人自然会识时务，于是在陈留太守的督促下，他作出欣然赴任的架势，走到偃师，因一场只有自己心中才有数的病作为托辞，重返家中。从此吸取教训，减少与世人交往，以养病为由，潜心学问。“苟全性命于乱世，不求闻达于诸侯”确实是这个时代最好的生存法则。

凭蔡邕的名气才华家声师承，入仕为官是迟早的事情，也是必然的事情，第一次半途而回的



蔡邕书法《熹平石经》

应召，让他对国家的时势感觉到痛心和悲哀，太监当道，直臣遭贬，天灾不断，生灵涂炭。他在途中写下了著名的《述行赋》，今日读来，这种处王朝末世伤穷途末路时的悲愤之情仍然能够使我感怀满腔，既然是眼前无路报国无门，青春好年华也只能无奈虚度打水漂，满腹经纶的蔡邕，“闲居玩古乡里”，一住就是十年。十年啊！这份闲、这份玩包含了多少不眠之夜的煎熬，又捱过了多少长吁短叹的焦灼。

建宁三年（公元170年），人到中年的蔡邕再也无法忍受死一般寂静的田园生活，在司徒乔玄（也称桥玄）的推荐下，再次迈入官场，正式开始了自己的仕途生涯。司徒是在汉朝位列三公，是真宰相，主管着国家政务，乔玄就是后世盛传为三国大乔小乔之父的乔公，京剧马派名剧《龙凤呈祥》，讲的是刘备东吴招亲的故事，说周瑜用孙权妹设美人计，诓刘备过江招亲，再留质以换荆州，刘在诸葛亮指点下，请周瑜岳父乔玄劝说国太“将错就错结鸾俦”，最终，周瑜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其中《甘露寺》中乔玄一段“劝千岁杀字休出口”如行云流水，一气呵成，堪称经典。当然，传说仅只是传说，附会名人本就是舞台历史的通病常态，历史上的乔玄不是孙策、周瑜的丈人，倒是曹操的知己，曾给予曹操“今天下将乱，安民生者其在君乎”的好评。我爱好戏曲，《甘露寺》也是时常哼哼的唱段，而甘露寺遗址又在附近的镇江北固山上，时常可以去看看，因此有了这一段题外话。

有了乔玄这个大靠山，蔡邕的仕途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短短的几年，出补河平长（河平县长），召拜郎中，校书东观，迁议郎。郎中，在汉代是天子近臣；东观是国家最高的学术研究机构，相当于今天的社会科学院，蔡邕是馆长，在他之前，张衡、班昭都曾担任此职；议郎是光禄勋属官，身份高贵，多以贤良方正之士担任，相当于今天的国务院研究室的司厅级调研员，官秩为六百石，汉代没有品级制度，官之大小常以俸禄分，六百石，大致相当于后朝的四品官。蔡邕从建宁三年（公元170年）应召，三四年便做到议郎，可谓是春风得意青云直上，朝廷国事虽然不如人意，官场上的蔡邕却是如鱼得水，得心应

手，从建宁三年（公元170年）到光和元年（公元178年），这段官场经历一共九年，他激情满怀，全身心地投入，努力地工作，创造了许多震古烁今的业绩。

他在恩师胡广的启发下，整理自古以来的典章制度，编成了《独断》一书，此书后来被清朝编纂《四库全书》的学者誉为“考证家之渊薮”。他倡议主持正订了《六经》文字，并“自书丹于碑，使工镌刻立于太学门外”，史称“熹平石经”，石经的内容成为了当时儒学教材的范本，集汉来之大成的石经书法被后世评为两汉书法的最高成就。他致力于汉史的修撰，完成了《十意》（也称十志）的编写工作，为后世《汉书》的编撰积累了珍贵而有价值的资料。

如果蔡邕只是一个民间文人，他的人生一定是丰富而完美的，如果蔡邕只是一个普通学者，他的收获一定是得意而自豪的。但如果代替不了现实，现实中的蔡邕身在官场，对于政治的狂热一点也不亚于对于学术的热衷，他一边在学术领域挥毫泼墨引经据典，一边在政治官场肆意挥洒指点江山，他针砭时政抨击奸邪，《历数议》、《陈政要七事疏》、《荐皇甫规表》等奏章，也证明了他的政治能力同样不俗。而在朝廷之上，一班不愿意折节附和宦官的士大夫，志相同言相近，自然而然就结成了一个团体，久而久之，

“结党”就成了官场文人的伤疤和软肋，“竞争”也就成了宦海的一个可怕的漩涡，成了群小搬弄是非污蔑栽赃的借口，汉代如此，后代也如此。一帆风顺的蔡邕终于要领教官场的肮脏和厉害了。

元和元年（公元178年），由于天下灾异频现祸难不断，汉灵帝召集蔡邕等学者专家型的京官在金商门（洛阳西门）听取情况分析，并征集有关当前国策方针的意见建议，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又通晓时事的蔡邕切言直对，侃侃而谈，得到了灵帝的赞扬和信任。得意忘形之余，中国文人的幼稚病在他身上表露无疑，昏庸皇帝的一句“博学深奥”便让他“感激忘身”，竭尽所知所能以报知遇之恩的情怀淹没了身处乱世如履薄冰的谨慎，他以“皂囊密封”直言上奏。我仔细看了这份奏折，主要内容三个方面，一是故弄玄虚，以

【天目风情】

天灾说人事，意思很明白，天象示警，事有所指，应该采取针对性措施进行补救，否则后果不堪设想。蔡邕能作《五行志》、《天文志》，此时下笔，旁征博引剖析入理，很有鼓动性，灵帝此时“原来如此”的释然感也一定很强烈。二是抨击权贵，皇帝乳母赵娆，永乐门卫霍玉，太尉张颢校尉赵玹、盖升等人分别被评定为“霓堕鸡化，奸邪贪浊”，建议免职退休回家；三是推荐人才，廷尉部禧，光禄大夫乔玄、原太尉刘宠等人分别被认定为忠实守正，纯厚老成，建议提拔使用并委以重任。如果皇帝听从了这些建议，才能使“天道亏满”（天象由亏缺变为圆满）。依仗当权者的信任，党同伐异，随意褒贬，做法本身就不够光明磊落，何况“君宠”与“春寒”、

“秋暖”、“老健”并称“四大不可靠”，历史上把成事寄希望于“君宠”，最终被“君宠”伤得体无完肤折得血本无归的闹剧悲剧总是盛演不衰。

子曰：“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失身，机事不密则害成”。“皂囊密封”的密封只是送达的过程，糊涂皇帝御览后的随手一扔，便一个字也密封不住了，宦官曹节是东汉“党锢之祸”的始作俑者，对灵帝有迎立之功，跟随左右的曹节不但把蔡邕密奏看个透底朝天，而且别有用心地四处传播，估计其中还少不了加油添醋捏造夸大，带有几分真实的流言是最可怕最有煽动性的。此时，传说中的被贬者恨之入骨，被褒者也

是怨其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悔青肠肚的蔡邕自己把自己搞得里外不是人还是小事，群小皆“侧目思报”才是严重而可怕的，犯了众怒，摊上大事一定是在所难免了。

有了共同的朋友不一定会成为朋友，但有了共同的敌人，同仇敌忾之余可以把团结变为勾结。天真文人蔡邕只有满腹经纶一腔热血，哪里经得起群小聚集而攻之，最不可靠的“君宠”在诽谤构陷中早由欣赏到疑虑变成“君恶”了。一场不对等的斗争，不仅蔡邕被踩倒在地，同样被踏上一脚的还有他的叔叔蔡质，“阿附党人，诽谤公卿”的判决几乎让他送了性命，幸亏朝中一些有交情大臣的努力斡旋，全家被髡钳（剃光头发，带上铁圈）流徙朔方，中途还遭到了不明不白的追杀。所幸后来皇帝偶尔想到他的才华超群，又遇上朝廷大赦，流放了九个月后终于获准可以回家乡。但是已经山穷水尽的蔡邕，并没有就此得以安生，密奏遗患让他无法苟全性命于乱世，痛打落水狗的政治对手一边在君王前搬弄是非，一边利用权力百般责难，走投无路的蔡邕连家乡也不能回不敢回，只能带全家逃亡他乡，他依靠泰山羊氏家族的帮助，流浪隐居在吴越一带，一住就是十二个春秋。

三

盘白山，在溧阳城西南四十里处，因山上有



读书台遗址



焦尾琴故里授牌仪式

深不可测的高邃洞，又名高邃山。宋朝时，山上建有泰虚观，因此又叫观山。观山是山的俗名，本地人叫得多，知道的人也多，盘白、高邃之名，大都只是出现在文人墨客的诗文里。我在学校读书的时候，观山几乎是家乡唯一可以去旅游的风景区，春天学校组织的春游踏青，每次都是去观山，每年登山比赛，成了学校最传统的体育项目，第一个冲上山顶拔下红旗的学生，可以得到一本软面抄一支圆珠笔，让我羡慕不已。

根据历代各种版本地方志的记载，蔡邕读书台就在观山脚下，原泰虚观的东北面。如今在一片茂林杂草丛生的小山丘边，只有一块不起眼的文物指示碑还可以与蔡邕联系在一起，至于蔡邕是谁，何时在此读书，因何来此读书，读些什么书，也许只有我辈等寥寥数人偶尔会抚卷自问并扼腕长叹。

今世人心浮躁，行事急功近利，人工造景附会名人之事甚多，诸葛亮躬耕处南阳襄阳都有，刘邦家乡沛县丰县同争，就连小说中臭名远扬的西门庆，阳谷、临清、黄山三省三地你争我夺至今未有定论，真是可笑，莫不是还期望大力弘扬西门遗风光耀门庭吗？溧阳史贞女，别县他乡也言之凿凿，仿佛古濑就是今氿。还好，对于溧阳的蔡邕读书台，倒是没有什么太大的争议，毕竟读书台不比名人故里，可以一人拥有多处，好比是太公垂钓处，太白酒吟地，多几个无所谓，何况虽然称之为“台”，也不见一座可以登高望远的古建筑。读书，总要有一个可以遮风避雨的地方，哪怕是几间茅屋草亭，名之为“台”未尝不可，但是很遗憾，读书台，其实就是一个小山包一块荒草地，如今成为了养鹿场，因为是文物保护点，山体植被不能破坏，做了动物散养基地倒也不错，也许这就是所谓的“保护性开发利用”吧。

蔡邕读书台在溧阳名气不大，知道的人不多，蔡邕这个人虽然在历史上有着非常大的成就，对后世也有着深远的影响，但是毕竟年代久远，在人们的记忆中已经非常模糊，他在学术界的贡献大都是开创性的、奠基性的。人们往往对于代表性的记忆远远比开创性的要清晰得多，就像今天，大家都对乔布斯的苹果手机大加赞

观山



赏，又有几个人知道当年“大哥大”的发明者马丁·库帕。蔡邕在溧阳的鲜为人所知、不为人所重也是最正常不过了，毕竟溧阳可以拿来说说的还有李白、孟郊，太白楼和《游子吟》的确是更容易让人接受。

但是现在不同了，遍地开花的读书台可以让它在县志的隙缝里悄然寂寞，独一无二的焦尾琴却不能。溧阳的历史里原来没有焦尾琴什么事，而今天我们成了焦尾琴故里，对于这个命名，我不仅接受、认可、肯定，也是倍受鼓舞的，欢欣之余，我更觉得一定要写一篇关于蔡邕的文章，让溧阳人知道蔡邕、了解蔡邕、认识蔡邕，只有大家心中有了一个精彩的、光辉的、伟大的蔡邕，才能更好地去领略享受“焦尾琴故里”带来的自豪和骄傲。物以人贵，没有蔡邕，焦尾琴再怎么响亮悦耳，都只能是平常人家饭余茶后消遣残器，就像我酒后一通狂涂滥写，清晨只是垃圾一堆，王羲之酒后一番龙蛇疾书，立马一篇千古流芳的《兰亭》，其间差距十万八千里，字差八千里，人却差了十万里。

我要认认真真地写蔡邕，尽最大的努力。

四

蔡邕在吴地的十二年，足迹很广，何时到溧阳，无法考证，但从他的经历活动来看，应该在十二年里的中后期，他因避祸来吴地，初期应该是奔波亡命居无定所，行踪飘忽不定。后来，在“金商门之祸”中欲置蔡邕于死地的政敌，宦官也逐渐纷纷因事倒台，危险警报解除了，就可以安心找一个可以长期栖身的地方，求得一个

较为稳定的生存空间，山青水秀，民风淳朴的溧阳便成了首选之地。雄伟又不失俊秀的高邃山绵延起伏优雅壮观，山下有黄山湖，登山远眺，一望无际的湖面，碧波荡漾，燕舞雀跃；湖畔杨柳依依，青桐林立，晚霞满天，清风吹来，波光粼粼，一片金黄；静静听，山歌隐约，泉水叮咚，细细看，鸭戏鱼跃，草语石笑。此情此景，此时此地，读书，定是沁人心脾，抚琴定是心旷神怡，蔡邕读书台，就在此处。

以读书台作为对前贤的纪念，全国有很多，之所以称之为某某读书台，其因大致归为三类：一是少年求学，勤奋攻读于此，如四川由江李白读书台；二是著书立说，集贤存书于此，如镇江南山昭明太子读书台；三是原本不是读书人，弃武学文或改邪归正求读于此，如南京周处读书台。我很纳闷，蔡邕避祸吴地，已经是不惑早过天命将至，且早已学富五车，名满天下，此时说著书还差不多，若说读书，倒觉得有几分可笑了。正因为如此，民间许多人常常把蔡邕读书台称之为蔡文姬读书台，蔡邕来吴地，是举家同来，这时他的女儿蔡文姬，年龄大约七八岁，倒正是读书求学的好时节，如此一说，倒显得十分合理，何况蔡文姬之名，在民间于其父有过之而无不及，溧阳蔡邕读书台，便有人唤作“蔡氏读书台”了。

其实不然，根据许多的史料研究可以表明，蔡邕在溧阳期间，确实读了一本书，一本中国古代少有的奇书——《论衡》。《论衡》的作者王充，他生卒于东汉初年，浙江人，是我国古代著名的哲学家。汉代统一天下以后“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家思想占据了绝对的统治地位，而为了巩固皇权，应其所需，儒家学说由“学”而“术”，增添了许多神秘主义色彩，蔡邕所擅长的谶纬学说就是其中之一，胡编乱造的理论往往故弄玄虚，而以天象解释自然往往难以自圆其说。王充正抓住了这些自相矛盾的论说，穷一生之心血研究自然现象科学规律，形成了20余万字85篇的《论衡》一书，不仅对传统经典学说作出了挑战和批判，而且形成自己的唯物主义思想体系。唯物主义，在那个自然科学还在摇篮里嗷嗷待哺的年代是何等的不容易不简单，即便今日，

口头上唯物了多少年的道貌岸然之辈背地里还依然傍着“大师”信着鬼神。王充，其人其学，绝对都是那个时代的奇迹。

蔡邕定居溧阳，杀生之祸已经没有了，名士的派头便慢慢显现出来了。吴地，如果说开始是流亡，那而今就是游历了，蔡邕名气大，文章好，相关资料可以表明，他这一阶段著作的主要内容就是为去世的人作碑文。人去世后，能有一个名满天下的才子，为其作下一篇如花似锦的碑文来盖棺定论，是何等荣耀的事情。蔡邕是其间高手中的高手，酒美酬厚换得辞美誉厚，倒也是两全其美，古往今来若论碑铭之作，许多都称蔡邕是第一人。碑文写得好，名声在外，邀请的人就会多，蔡邕的文章、书法也就有了更为广泛的传播留存，同时，深入民间以后通学大儒高人一筹的见识和目光也增加了蔡邕研究民间学术成果的机会。

东汉初期还没有大量的纸，《论衡》应该是用刀为笔，书刻于竹简，20万字的竹简说汗牛充栋是不过份的，如此艰辛繁苦，独此一本也是肯定的，王充已经死了几十年，一大堆竹简，既不实用又浪费地方，偶尔翻出一两篇读一读，都是些离经叛道、不合时宜的论说，王充的家族本身就彪悍少文，子孙对这一屋子的废物定然是很烦。而蔡邕不同，也许只是偶尔有机会看到一二篇，这种耳目一新，惊奇震撼的感觉便让他欲罢不能，学习、引证、思索、顿悟，这样的感受我们在求知阶段也若隐若现的有过。于是一边是视若珍宝坚定不移地想占为己有，一边是视若无物求之不得地想做个人情。于是《论衡》成了蔡邕案头帐中的珍爱，有了重见天日的机会，有了存世流传的机会，此乃蔡邕之幸，王充之幸，中华文化之幸。

东晋，葛洪著《抱朴子》一书记载，“王充所著论衡，北方都未有得之者，蔡伯喈常到江东得之，叹其文高，度越诸子，及还中国，诸儒觉其谈论更远，嫌得异书，或搜求其帐中隐处，果得《论衡》，提取数卷持去，伯喈曰：惟吾与汝共之，弗广也。”以蔡邕之学识，读了《论衡》一书后都让人觉得他的学术水准大长，进而众人要刨根问底，到他床上去搜寻探寻究竟，可见

《论衡》之所说，在当时是何等的超前时尚，可以说研读《论衡》，是蔡邕由一个文人学者向一个思想家裂变的重要人生节点。因此推断，正因为蔡邕在溧阳定居时潜心研读《论衡》并取得了思想认识上飞跃性的进步，后人才对蔡邕在溧阳读书之事啧啧称赞津津乐道，溧阳的观山脚下才会有时人仰之慕之并名之的“蔡邕读书台”，青史流芳。

《抱朴子》是道教名著，作者葛洪是溧阳邻县句容人，为纪念他，在句容市里建有“葛仙湖公园”，我曾一游，因而轻带一笔述之。

五

如果说，溧阳观山的蔡邕读书台是蔡邕精心比选确定，潜心读书命名，史载口传流芳，那么溧阳的焦尾琴之乡就是今天一批对传统民间文化艺术事业孜孜不倦的溧阳人大胆推测，悉心论证，努力争取的成果。邓超，是溧阳民间文艺家协会的主席，也是多年来一直活跃在溧阳文艺圈的一位本土著名作家，对于和自己并无多少相干的“文化事业”他却倾注了全部的热情和精力，我认为这是他最大的优点最大的成功，当然，许多人把这些也理解为是他最大的缺点最大的失败，因为大家觉得凭他的事业基础和能力天赋如果老老实实认认真真的拍拍马溜溜须，稍加努力怎么也可以弄个颐指气使目中无人的八九品官当当。我很佩服他，也很敬重他，佩服，是因为他文章写得不错，敬重，是因为他对文化的态度。溧阳“焦尾琴故里”的命名，许多人认为是他担任民间文艺家协会主席的“政绩”，我觉得，这是他多年来作为文化人最大的收获和贡献，有了“焦尾琴故里”的荣耀，邓超的心里一定很得意，在文化人的道路上，步伐也一定更陶醉、更自信，更坚定。

可以大胆地想象并推测焦尾琴源于溧阳观山，其基本依据来自于《后汉书·蔡邕列传》中的一小段话“吴人有烧桐以爨者，邕闻火烈之声，知其良木，因请而裁为琴，果有美音，而其尾犹焦，故时人名曰‘焦尾琴’焉。”寥寥数语，让我们可以了解的就是蔡邕流亡吴地时，看到有人

用桐木作柴烧饭，他听到炸裂声，知道木质比较好，就把这段桐木从火中取出制成一把琴，果然琴音美妙，因为琴的尾部有烧焦的痕迹，所以当时人称为“焦尾琴”。

据《史记》载，古琴产生于尧舜时期，商周时非常流行，春秋时更是盛行天下，有“士无故不撤琴瑟”之说。孔子也曾学琴于师襄，创作过琴曲《陬操》，“焦尾”与齐桓公的“号钟”、楚庄王的“绕梁”、司马相如的“绿绮”并称为“中国四大古琴”。古代才子四艺琴棋书画以琴为首，琴从古至今，可以说不仅仅是作为一种乐器存在，而更在于它是文人的一种精神寄托，是名士的一种潇洒作派，是才子的一种情感宣泄，千百年来焦尾琴一直是文人墨客音乐行家寻求追逐的奇珍至宝。

南北朝时，齐朝诗人王仲雄精于琴艺，齐明帝萧鸾拿出皇室珍藏的焦尾琴让他演奏，他连续弹奏了五日，并即兴创作了《懊恼曲》献给明帝。南朝宋、齐、梁、陈自公元420年始至公元589年终，当时天下分裂，南朝偏安一隅，残缺不全的割据政权乱得象一锅粥，武力就是本钱，杀戮就是手段，皇位十有八九是依靠阴谋诡计强夺豪取所得，心理阴暗性情残忍让后世不忍回望，齐朝立国先后一共只有23年，明帝萧鸾是齐太祖萧道成的侄儿，他背弃了叔父对他的养育之恩，依势仗权废杀了两个侄孙，夺取了皇帝之位，并将萧道成的子子孙孙杀得干干净净一个不剩。此等货色，听琴也许只是一种忏悔，一种赎罪，一种乞求让自己内心平静一些的梦想，《懊恼曲》固然是一剂对症的良药，可惜音乐教化的功效远远不能治愈或掩盖本质的狼心狗肺，焦尾琴音还在回荡，王仲雄已经人头落地了，只留下千古一叹，唏嘘不已。

有文记载，焦尾琴再一次现世，是在将近500年之后的五代十国时期，南唐中主李璟虽然当皇帝不来事，但于文艺一道却是无所不精，他的“细雨梦回鸡塞远，小楼吹彻玉笙寒”和他那个于文艺更精、名气更大的天才词人儿子李煜的“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可以一拼，他们这种轻江山重文艺的传统一直影响到宋代，个个皇帝优雅雍容才华横溢，而于国事政

事却软弱无能糊里糊涂。艺术家的父亲生了个艺术家的儿子，艺术家的儿子又娶了个艺术家的妻子。李煜的妻子姓周名宪，字娥皇，史称大周后，她不仅貌如天仙，而且“晓史书，善音律，尤工琵琶”。于是老公公就把珍藏的“烧槽琵琶”赏赐给了她，蕙质兰心的周娥皇不负老公公的一番好意，又在老公的协助下，整理出了失传已久的盛唐名曲《霓裳羽衣曲》。可惜不久一代才女就在才子丈夫和自己亲妹妹的“姐夫小姨子”花边新闻中因病怅然而亡，年仅29岁，其妹随即入主后宫，史称“小周后”。很多人把“烧槽琵琶”认定为就是蔡邕所制的焦尾琴，于此说，我有疑问，一把古琴，在刀光剑影中留存千年，本身就已经是一个美丽的传说。我想，焦尾琴，在更多的时候已经不是一把琴，而是一种制琴的技艺，蔡邕所重者是“火烈之声”，而后人往往更看重的是“其尾犹焦”，火烈之声识其音不简单，但其尾犹焦仿其形却很容易，何况琴音之美，我辈俗子岂识，对于技入化境之余琴质的细微差别，自古到今弄得清楚的也许只有蔡邕等寥寥数人，倒是一帮故弄玄虚的所谓专家，从古至今侃侃而谈，一惊一乍的让人听得云里雾里的。从三国到南北朝，又从南北朝到五代十国，焦尾琴好像每到乱世都要有一个故事传说，是巧合，还是焦尾琴本身就喻意着历尽磨难的良才未被赏识的宝器。行笔至此，焦尾琴在我心里已经不再是一把琴，而是一种精神、一种品质、一种追求，它的琴音已经不重要了，它在哪里更不重要，我是溧阳人，我觉得我终于可以自信而充满自豪的对着远方的客人、后学的小子去讲一讲精彩的蔡邕和神奇的焦尾琴了，就和我们讲李白太白楼、孟郊游子吟一样。

据说，南唐以后，焦尾琴为宋皇室所藏，宋之后，在胡虏践踏的神州大地，马蹄声比琴声更常闻、更刺激，焦尾琴去向如何，也就成了千古之谜。有书载，明朝时，昆山人王逢年曾收藏了蔡邕所制的“焦尾琴”，我查阅资料，有记录：

“王逢年，昆山人，少为诸生，试以义多入古文奇字，为有司所黜。作五敌诗谓慢世敌嵇康，缀文敌马迁，赋诗敌阮籍，述骚敌屈、宋，书法敌二王。”哦，实在不能再看下去了，轻狂至如此

无耻，也实在难得，一笑晒之吧，如此一个活宝，他说他家里有焦尾琴，你信吗？

六

黄山湖涟漪微荡，清澈见底，鱼翔虾游，让人心旷；高邃山绿草满坡，青桐摇曳，牛哞羊咩，使人神怡。何况吴地辽阔，秀山丰水间处处莺歌燕舞，鸟语花香，实在是一方可以安享人生陶冶心性的乐土，如果蔡邕能够有幸在这山水之间著书立说，操琴奏笛，育儿教女，穷此一生，历史的文化遗存中一定会再多出几叠有份量的经典不朽之作。但是生于乱世，拥有高才，享有大名，安宁就永远只是一种奢望和梦想。

汉中平六年（公元189年），汉灵帝刘宏驾崩，十三岁的少帝刘辩继位，外戚何进与宦官张让为控制皇权你争我斗，拉帮结派，何进为了对付张让，以圣旨名义许以好处召地方军阀董卓进京，“逐君侧之恶，以清奸秽”，董卓率大军进京，还未赶到京都洛阳，何进就让张让等人杀死，而张让也让袁术领兵追杀，投水自尽。董卓在洛阳北侧的邙山找到了惊慌失措走投无路的少帝和当时的陈留王后来的汉献帝刘协，干政之兵成了勤王之师，地方强梁成了“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实际皇权控制者。

董卓是陇西（今甘肃岷县）人，出生于地主豪强家庭，自幼与西北羌人杂住，性格中带有明显游牧民族的放纵任性、粗野凶狠的特征。长期来在征讨羌胡、镇压黄巾战争中战功显赫，最重要的是他有一支胡汉混杂战斗力极强的私人武装队伍，因而在有枪就是草头王，有兵就能坐天下的乱世，是一个举足轻重的非中央军事政治“大佬”。进入京都洛阳城的董卓不再是独霸一方的董将军，而是位高权重执掌中枢的董太师了，治国安天下打造太平盛世做一个青史流芳名臣的梦想光靠刀光剑影血肉横飞是无法完成的，秩序井然冠冕堂皇的朝廷是需要用文人名士来粉饰的，满堂新贵才越显名越高，就越能掩盖住勾心斗角巧取豪夺的本质，有了这样的需求，名高才显的蔡邕自然成了热门人选。

此时的蔡邕已经五十七岁，曾经宦海惊涛骇

浪的他应该明白董卓抛出的橄榄枝意味着什么，于是再一次故伎重演称病推辞。但这一次不同，董卓不比那些长期在朝廷献谗弄权容易糊弄的京官近臣，真强盗连伪君子般起码的客套也没有，恼怒威胁道“你胆敢不来我杀你全家”，并特别嘱咐州郡官员，蔡邕必须到他的司空府任职。无可奈何的蔡邕，只能带着满腔的恐惧、怨恨、懊恼，小心翼翼老老实实的按时来上班，再怎么博学，再怎么才高，明晃晃的铡刀前，也只能对着粗野强梁卑躬屈膝，历史上的文人，大多只能也只配做昏君霸主的装饰画，难得有一个能把人生、官场、文化融合起来玩得转的，文人的境遇永远可悲，而可悲的境遇本身就常常是产生文人的沃土。

不过，重回庙堂的蔡邕有点意外，粗野出名的董卓倒还是识货的，蔡邕来得勉强，可以说是迫不得已而为之，可董卓对已经来了的蔡邕是敬重有加、关怀备至，不仅在生活上给予优厚的待遇，经常一起喝酒谈心，倾听蔡邕的绝妙琴音，政务上的事也时常肯听从蔡邕意见，改正错误弥补不足（匡正补益）。他从起初担任司空府代理祭酒，随即又在三天之内补侍御史，转持书御史，迁尚书，把外台、中台、宪台三个重要官职当了个遍，所谓“三日之间，周历三台”，而后又官拜左中郎将。中郎将是品秩2000石的高官，三国时周瑜、诸葛亮都曾担任过，一时间可谓春风得意，大红大紫。夺志之恨变成了知遇之恩，粗野强梁成了慧眼伯乐。我不能揣测此时蔡邕的心境，将会怎么样的复杂，一边是官场荣耀，一边又是宦海深渊；一边是天下共讨的独夫民贼，一边又是恩重如山的朝廷柱石；一边是依附就是作乱的恐惧，一边是背叛就是负义的羞愧。不复杂的人陷入了复杂得让人转不过弯的世事当中，一番番纠结煎熬只剩下一个乱字，世乱、事乱、心乱、人乱，乱糟糟的蔡邕已经无所适从，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依仗着董卓的信任，竭尽所能的去保护一些正义志士，去呵护一下流离的百姓，以换得一丝心理的宽慰，这样的日子也一定是过得战战兢兢如履薄冰。

董卓掌权对汉王朝是一场灭顶之灾，他拥兵自重，有恃无恐，为所欲为，在朝中废杀少帝，

另立献帝，毒死太后，铲除忠良。在民间，放纵士兵，劫掠百姓，鸡犬不宁，怨声载道。他用自己的残忍和血腥，把自己培养成了全国人民的公敌。倒行逆施的董卓，不仅仅搅动了汉朝四百年江山的基石，成了汉室江山的掘墓人，同时还培养了新兴王朝的奠基人，汉以后魏、蜀、吴三国曹操、刘备、孙权创业的队伍都是从起兵声讨董卓开始。汉初平三年（公元192年），蓄谋已久的司徒王允成功用美人计策反董卓的义子、亲信、贴身侍卫吕布，倒戈杀死了曾经情同父子的董卓，结束了他三年多的残暴统治，董卓死后，被暴尸东市，刽子手把点燃的捻子插入他的肚脐眼，点起天灯，因为董卓肥胖脂厚，“光明达曙，如是积日”，长安百姓欢天喜地，在天灯的萤火中共同庆祝翻身得解放。

京剧《连环计》有四出戏：《斩张温》、《凤仪亭》、《犯长安》、《诛董卓》，是京剧一代宗师王瑶卿的代表作之一。王瑶卿在梨园界被尊称为“通天教主”，虽然因为年代久远，现在大家对他知道的不多，但提起他的弟子却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梅兰芳，荀慧生、程砚秋、尚小云，人称“四大名旦”。《连环计》的故事虽然有虚构，但基本情节与历史记载大多相同，只有多了几个插诨打趣的人物，多了几分卖关吊胃口的噱头。

汉末奸臣董卓倚仗义子吕布神勇，专权跋扈，司徒王允与歌姬貂蝉订下连环计。王允诈称貂蝉是自己女儿，许配吕布，两人先谈恋爱，在感情如胶似漆之际，王允又邀董卓来家赴宴，以貂蝉诱惑于他，见董卓心动，即主动送女人府为妾。吕布见热恋情人被义父所夺，趁董卓上朝，上府寻觅，至凤仪亭私会，貂蝉哭诉被霸占之苦，被回朝的董卓撞见，董卓抢过吕布的画戟，掷戟刺布，吕布逃走，因而《凤仪亭》一戏又称之为“梳妆掷戟”。董卓听人之劝，欲割爱以貂蝉赐吕布，貂蝉谎称凤仪亭吕布调戏于她，一心只事董卓而不随吕布，自此父子彻底失和。后又经王允火上加油，吕布遂反目相仇，诛杀董卓，一出《连环计》计中有计，环环相扣，看来很是过瘾。而又因名著《三国演义》第八回有《王司徒巧使连环计，董太师大闹凤仪亭》，故事更是

在民间广为流传，在舞台盛演不衰，三国第一条好汉吕布与中国古代四大美女之一的貂蝉千百年来在民间可谓是妇孺皆知。

戏文也好，演义也罢，总是少不了虚构，但艺术源于现实，总是有形可寻，《三国志 魏书 吕布传》上关于这段公案，起码有四条信息可以与之相关联。一是董卓于吕布“甚爱信之，誓为父子”，二是“卓性刚而偏，忿不思难，尝小失意，拔手戟掷布，布拳捷避之”，三是“布与卓侍婢私通，恐事发觉，心不自安”，四是“司徒王允以布州里壮健，厚接纳之”。优秀的作家编剧就像一个好厨师，几块豆干、一碟榨菜、少许肉丝、葱油姜蒜，煎炒烹炸一番，就美其名曰“溧阳小炒”，至于原料如何、来自何处只能在碗中盘里细细品味了。三国多传说，戏中滋味长，说着说着离蔡邕就远了。

董卓的死对于蔡邕应该是一种解脱，此时，没有威胁也没有歉疚的蔡邕对自己的命运可以有很多种选择。他有丰富的江湖游历经验，只要放下这一段情，寄身山水，山水一定为之增色；他有不凡的从政经历，只需低下这颗头，安居朝廷，朝廷一定会倚为肱股重臣；他有显赫的名望，只要丢下一句话，投身诸侯，豪杰一定会趋之若鹜。董卓不是什么好人，而且是个恶人，不念其好，斥之以恶，再诉上一诉被迫无奈不得已之难，这一场政治风险，要化解真的不难。

令人难以想象的是可怜、可悲、可叹、可笑的蔡邕，居然会幼稚的对着如日中天又心胸狭窄的王允为董卓抱不平，不仅抱不平而且神情激动溢于言表。已经大功告成占据了道德高地掌握着生杀大权的王允，毫不念同殿称臣且同为文化人的旧谊，一通义正辞严的怒斥，便将蔡邕下狱治罪。而身陷牢狱之灾的蔡邕一如既往的幼稚，他既没有痛哭流涕、自我检讨、乞求开恩，也没有托人情、走关系、谋求宽恕，而是上书请求王允让自己“黥首刖足（刺面砍腿），继成汉史”。当时朝中很多士大夫都努力的说情营救，太尉马日䃅甚至策马疾行登门劝说王允“蔡邕是少有的杰出人才，又了解汉朝史事，让他完成汉史有着十分重大的意义，何况蔡邕一向以忠孝著称，无正当理由（所坐无名），杀了会让人

寒心失望”。可惜此时已经得意忘形成为“新董卓”的王允坚决不肯，还说了一段至今可以让人为之震惊的“妙论”：“当年汉武帝不杀司马迁，致使他写出诽谤朝廷的史著流传后世，如今国运不太好，皇帝位置也不牢靠（国祚中衰，神器不固），绝不可留下他来写史书，既然不利于国家，就让我们担点非议把他杀掉吧（既无益圣德，复使吾党蒙其讪议）。”好一个“敢于担当不畏非议”的王允！在他的一意孤行下，蔡邕被缢死狱中，时年六十岁。一代奇才就这样在大家的叹息声中悲惨而去，当时的士大夫和学者都伤心流泪，为之哀悼（搢绅诸儒莫不流涕）。

王允，字子师，太原祁人（山西祁县），此贼确实虚伪狡诈、阴险毒辣、让人咋舌。董卓专权，他能屈身相从让他信任不疑，并能利用吕布生活作风上的问题，威逼利诱，成功策反吕布，诛杀董卓。这一历程前后三年多时间，这需要多么缜密的心机，多么不要脸的忍耐，又多么不择手段的自我保护才能完成。心理阴暗卑劣的人，最害怕的就是身后史家的秉笔直书，王允杀董卓之人而又效董卓之为，居功自傲，专横跋扈，口口声声为了汉室江山，却并未还政于皇帝，王允之于董卓，本身就是一丘之貉。而蔡邕不同，附逆也好，附正也好，总归是一个附，本质上他只是一个学者文人。让王允忌讳并要坚定地置他于死地的，不仅仅他的才华和能力，还有他的忠义和耿直。王允知道，在视真实如生命的史家面前，他的所作所为总归逃不脱一个历史恶评，何况气势熏天的新贵面对一个有才能又有影响力的同僚，心理上的压力也是可想而知。杀蔡邕，借的是蔡邕“媚卓轻汉”之名，骨子里我们可以看到王允的嫉妒、猜忌、害怕、隐忍。煎熬的日子过惯了，心里的龌龊会放大千倍万倍，王允杀董卓，把持朝政，也许只是第一步，凭他的表现，由权臣而君王，弑帝篡位也未必不可能。

还好，命运总是公平的，一切可能都让董卓的部将李傕、郭汜击碎了。王允傲视天下的瘾还远远没有过足，凉州兵马便卷土重来，吕布出逃，王允被杀，三个儿子作了陪葬，此时离蔡邕被杀不过数日，活生生的现世报应。

王允之死，没有什么可以惋惜，蔡邕之死，

却让后人感叹不已，《三国演义》中将蔡邕之死描写成董卓暴尸于市，蔡邕伏尸大哭而为王允所杀，与史料相近，我家中所藏《三国演义》为清毛宗岗批评本，千年之后毛宗岗批语说“若使邕成汉史，当夺范晔、陈寿之席”，我很赞同。

范晔是《后汉书》的作者，南朝宋人，《后汉书·蔡邕列传》是整部史书中篇幅最长的一篇，全文8000多字，如此详尽的为一个人作传，在惜字如金的二十六史中，是绝无仅有的，也许这是后代史学家对前辈史学家表达尊敬的一种方式。

蔡邕死后，据说墓葬在毗邻溧阳的武进湟里镇东安，人称“伯喈墩”，有二丈多高，一亩多大，在民国时期尚有蔡氏后人来此祭扫，直至史无前例时期才毁平建房，和溧阳观山一样，当地百姓说起蔡邕，都很熟悉。相传蔡邕在狱中留有遗言，“生于杞县一生忧，死后东葬方得安”，所以他死后远离故乡河南而择地葬于吴地秀美的滆湖之滨，东安，据说就是由此而名。河南禹州箕山也有蔡邕墓，山上逍遙岭摩崖石刻有蔡邕手迹，当地人也称言蔡邕葬于此地。蔡邕是名人，后人为纪念他，为他多立几个碑以作纪念，也在情理之中，时间长了，往往会把碑记当成墓地，这也情有可原。至于真正的墓地，我确信应在吴地，东安很有可能，当然溧阳也有传说，这就需要时间去研究考证了。

七

蔡邕的女儿蔡文姬，在中国历史上名气之

大，丝毫不亚于父亲，京剧大师程砚秋的代表作之一《文姬归汉》便是以文姬失落匈奴，曹操重金赎回为题材创作而成。

已故汉中郎将蔡邕之女蔡文姬，因夫亡无子，在家读圣贤书抚焦尾琴思念父亲，遭遇匈奴掳掠为奴，被匈奴左贤王占为姬妾，流落胡地十二年。汉朝丞相曹操与蔡邕交好，听说此事，派大夫周近携黄金千两，彩缎百段，交涉赎回文姬，左贤王迫于曹操破乌桓、斩蹋顿之威势，同意让文姬归汉，蔡文姬忍痛抛下与左贤王所生的两个孩子，拜祭昭君墓后与周近同入玉门关，回到了阔别多年的故乡。全戏情节简单，结构紧凑，蔡文姬的角色占据了绝对的份量，看起来让人很舒服。

我曾在电视上看过著名京剧表演艺术家李世济先生的《文姬归汉》，李先生是程派青衣最著名的传人，她虽然没有正式拜师学艺，但她也是程砚秋先生的干女儿，用行内话叫“私淑传人”。她5岁受程砚秋指教，12岁随程砚秋学戏，曾经担任过中国京剧一团团长和全国文联副主席，在《文姬归汉》中，她充分发挥程派艺术的特色，把蔡文姬一角悲惨多舛的处境唱演得含蓄幽咽、委婉跌宕、深沉低回，让我坐在电视剧前如痴如醉，久久不能从剧情中走出来。大师就是大师，前阶段中央电视台空中剧院中播放天津京剧团新排的《文姬归汉》，看上去演员已经靓丽帅气得多了，一个个也尽心尽力的，但听上去，总觉得少了一点程派特有的韵味，不怎么过瘾了。



郭沫若题诗·范曾作画的《文姬归汉》图

京剧曲高和寡，能够静下心来听一听看的人不多，蔡文姬真正被更多人熟悉的是1958年由68岁的郭沫若创作的大型历史剧《蔡文姬》，郭老匠心独运，他紧跟时代潮流，着眼文姬归汉，却意在为曹操翻案，一改千百年来曹操白脸奸臣的舞台定式，重新塑造了一个雄才大略、爱才若渴、贤臣良相的光辉形象。在那个时代，颠覆和开创、造反和革命是同义词，既然儒家的孔老二被打倒在地踏上一脚，那么曹操作为法家治理国家的杰出代表被捧上神坛也是情理之中。郭沫若的如椽大笔已经不可多得，北京人艺的著名导演焦菊隐更是少有的戏剧天才，话剧《蔡文姬》的成功演出，郭沫若对焦菊隐说下了一句著名的由衷之言，“你在我这些盖茅草房的材料基础上，盖起了一座艺术殿堂。”《蔡文姬》从此和《茶馆》、《雷雨》、《骆驼祥子》等并称为中国八大经典话剧。

我小时候在家乡小镇上的公社大会堂看过1978年由焦菊隐导演的话剧戏曲片《蔡文姬》，片子是北京电影制片厂为庆祝国庆三十周年拍摄的。虽然是电影，有了许多实景拍摄场面，但是舞台剧的痕迹十分明显，演员也基本是1959年时的原班人员，那时电影片子少，一部电影总能重三倒四的看好多遍，所以印象特别的深刻，也就是那个时候，年幼的我知道了蔡文姬，同样也知道了曹操，知道了匈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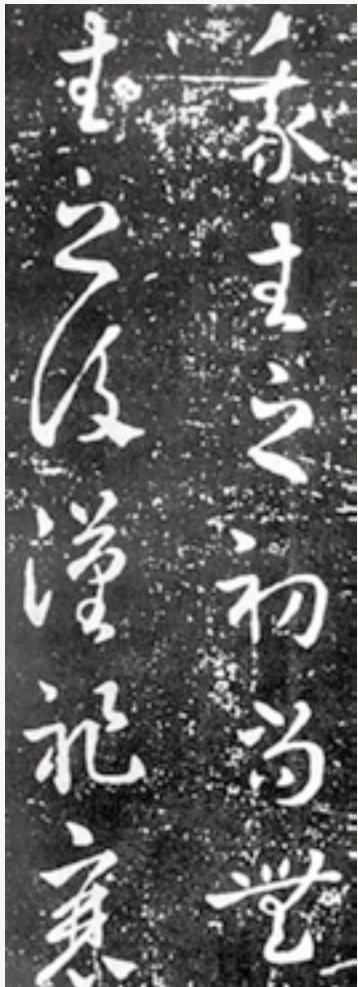
蔡文姬，名琰，字昭姬，约生于公元174年，卒于公元236年，晋时因避司马昭之讳，故称之为文姬。她生在诗书之家，又有一位博古通今多才多艺的父亲，自小耳濡目染，“博学有才辩，妙于音律”是十分自然了，和自古才高名显的文人命运常多坎坷一样，貌美多才女人的人生往往也以悲剧居多。公元190年，蔡文姬在16岁的时候，嫁给了优秀青年才俊卫宁（字仲道）为妻，当时蔡邕在朝为官颇为得意，河东卫氏也是名门望族，两家联姻，门当户对，郎才女貌，夫妻婚后也恩爱非常。可惜未到一年，卫仲道就因病而亡，丧夫无子的蔡文姬只能求庇于父母家中。不料屋漏偏遭连阴雨，丧夫之痛尚未稍缓，丧父之祸接踵而至。公元192年，蔡邕被王允缢死狱中，随后董卓余党李傕、郭汜引羌胡番兵复仇，天下

大乱，游牧民族乘乱深入中原地区抢劫。公元196年，蔡文姬被掳掠至南匈奴，受尽番兵凌辱鞭笞之苦后，被匈奴左贤王收为侍妾，在风天沙地的异域生活了十二年，并生下了两个儿子，直至汉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在曹操的努力下，派汉使以重金交涉，才被赎归家乡。

曹操的善举，千百年来赢得了无数的掌声和喝彩声，曹操和蔡文姬的关系因此也被世人多有猜测。2002年，电视剧《曹操与蔡文姬》中更是把曹操与蔡文姬描写为恋爱关系，以曹操对蔡文姬的一生苦恋遗憾千古作为故事的一条主线来演绎，情节很是感人，扮演曹操的是邻县溧水人著名演员濮存昕，蔡文姬扮演者是得过金鸡奖的著名演员剧雪。

其实根据历史记载，曹操之所以这么做，最主要的因素就是“素与邕善”，曹操和蔡邕的关系，应该是从公元177年开始，当时22岁的曹操和44岁的蔡邕同朝为官，都担任光禄勋所属下的议郎，议郎属于朝廷的高级顾问，任职的人大多是贤良方正之士，蔡邕、曹操都是由孝廉入官，人品说的过去，能力更毋庸置疑。而蔡邕因为资格老、学识高，为人又正直善良，对于同单位的后辈曹操一定是赞赏不已，关爱有加，用现在职场的称谓，蔡邕就是曹操的师傅，或许有空时还经常拍拍马屁送小师妹蔡文姬上幼儿园，买些糖果小点心哄她开心。曹操是能臣奸雄集于一身的豪杰，早年得志，一生中崇敬感恩的人一定不多，蔡邕在他青年刚刚起步时的提携栽培一定让他刻骨铭心永生不忘，因而在自己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报知遇之恩，救故人之女于水火自然义不容辞，何况蔡文姬也不是一个普通女子，她杰出的表现完全可以证明她是蔡邕文化艺术的优秀传承人。

蔡文姬精于天文数理、博学能文、善诗赋、妙于音律、擅书法，她所作的长篇骚体叙事诗《胡笳十八拍》艺术价值很高，读后可令惊篷坐振，沙砾自飞，激烈人怀；她的《悲愤诗》是我国诗史上文人创作的第一首自传体五言长篇叙事诗，全诗一百零八句，字字血，句句泪，对后世诗风影响深远。蔡文姬书法得传于父亲蔡邕，相传钟繇是她的弟子，而卫夫人是钟繇的弟子，王



《我生帖》蔡文姬

羲之又是卫夫人的弟子，可见她对于书法艺术的形成贡献之大。可惜她存世书法作品只有《我生帖》中的“我生之初尚无为，我生之后汉祚衰”两句十四字，行草带隶，明显带有汉末三国笔意，此帖在《淳化阁帖》中保存。也许，别桥虞氏保存的刻石中可以找到，如果能够有，也算是溧阳历史文化的一段佳话。

蔡文姬归汉后，第三次婚姻嫁给了屯田都尉董祀，后来董祀因事犯法应当处死，蔡文姬披头散发，赤足登门向曹操请罪求情，众人为之动容，最后曹操收回成命，宽宥赦免了董祀之罪。这件事记录在正史，可见蔡文姬之才能魄力，也可见曹操对其之厚爱。她还因为曹操非常羡慕蔡邕家中曾经有丰富的藏书，呕心沥血的回忆整理，亲自抄录了自己所能记诵的典籍四百余篇，虽然这只是蔡邕遗留给她的藏书四千多册的十分之一，但也可见其记忆力的惊人。

蔡文姬和班昭、上官婉儿、李清照并称为中国四大才女，虽然她的一生三嫁，被人非议认为“受辱掳庭，诞育胡子，父辞有余，节烈不足”。但范晔在撰修《后汉书》时，仍以《烈女传 董祀妻传》将蔡文姬事迹和其诗作二章收录其中，并赞曰：“端操有踪，幽闲有容，匡明风烈，昭我管彤”。1987年，国际天文组织正式公布第一批水星环形山名字，有15个环形山用中国人命名，其中有“蔡琰环形山”。

根据《后汉书》记载，“曹操素与邕善，痛其无嗣”，因而重金赎文姬归汉，蔡文姬应该是蔡邕的独女，没有兄弟姐妹。但根据《晋书 后妃传》记载，“景献羊皇后，父羊衡，母陈留蔡氏，汉中郎将邕女也”。又《羊祜传》记载，“祜，邕外孙，景献皇后蔡氏同产弟。”这些记载可以推断，蔡文姬应该还有一个姐妹蔡氏嫁给了泰山羊氏的羊衡，所生的两个子女，一个是嫁给了司马师成为景献皇后的羊徽瑜，一个是晋代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文学家羊祜。蔡氏虽然在历史上没有留下姓名，但有儿女如此，也当心满意足了。蔡邕流亡吴地，曾长期得到泰山羊氏资助，两家结为秦晋之好，也在情理之中。

至于有书记载说蔡邕尚有一子，其孙名蔡袭，等等这些，可以查证的资料就更少了，我们只能在心底里寄予美好的祝愿。

八

我的思绪在琴声中飞扬，伴着今夏前所未有的酷热已经两个多月了。这段时间，图书馆、新华书店、书房三点一线是我业余生活的全部内容。为了领略焦尾琴之魅力，我曾专门到外地的琴坊去感受，甚至一度想自己能拥有一把用青桐木裁制的仿焦尾古琴，但最终没有如愿，不仅仅因为天书般的古琴曲谱深奥难懂，也不仅仅因为自己指粗手笨难以驾驭如丝般的琴弦，更因为一把琴需要四万元的天价让囊中羞涩的我只能对着琴坊的主人支吾应付一番落荒而逃。好在邓超兄家中有一把，虽然是杉木的，虽然只值一万五千元，但是偶尔借来看看

摸摸过过瘾应该问题不大。大大咧咧的我能够沾着把把细细的邓超的小便宜岂不快哉岂不乐哉，想象着邓超犹犹豫豫想借而不舍生怕我借而不还的神情，我已经想笑出声音来了。

前些日子天气稍凉，我叫邓超陪我一起去观山脚下的蔡邕读书台走走，一路上听他指指点点叙说着蔡邕在溧阳的故事，虽然大多数都是查无实据的戏说，但民间的口耳相传经他润色，确实多了几分文雅，一番修饰增删，又掺进去一些真实史料，可信度高了许多。尔后在附近的“读书台酒家”一番小酌，三杯下肚后面红耳赤的邓超更是把他这个自称为“土怪田鸡”的民间文艺家派头演说出了史学家的风采，引经据典振振有词，狠狠地把我苦心求证的成果，打倒在地踏上一脚，又一边得意洋洋地大快朵颐了。邓超，确实是个妙人。

在溧阳，我很佩服邓超兄的文章，清新自然，下笔自信而不矫作，收放自如，每一篇都精致周到。而我就不行，洋洋洒洒其实就是啰啰嗦嗦，下笔时总担心说不明、道不清、言不透，要么兴之所至妄加评论的话一大篇，要么离题万里无关痛痒的话一大堆，而且每次下笔明知缺点却始终不能改正，真是把毒草当成补药嚼得一头的劲。我是个性情中人，控制自己是有难度的，所以既然不能控制，只能不去写，我决定，此篇文章今年就停笔看书，修身养性了。

既然要停笔，停下来之前再让我的思绪在琴弦中和着笔再飞一会吧。

传说，蔡邕去朋友家赴宴，半途偷偷溜走，主人追问原因，他说屏风后面的琴音有杀心，主人问弹琴人，琴师说：奏琴时看见有螳螂欲捕鸣蝉，进退之间内心紧张（吾心悚然），难道这就是杀心显露在琴声中吗？”蔡邕笑道：“这足以称之为杀心了。”宛如古龙之武侠小说片段。

传说，蔡邕游经会稽（今绍兴），闲暇在柯亭休憩，听到竹亭之中风啸之声，仰头看到亭顶以竹为椽，便叫人取其东面第十六根竹椽制成竹笛，果然吹出了奇异的音乐声音（果有异声）。因此很多书上都把蔡邕作为横吹竹笛的发明者。

传说，浙江上虞有女名曹娥，因觅父自沉江中，地方为其设庙立碑，碑文生动感人，蔡邕夜

过其地，边摸边看，读完在背面题下“黄绢幼妇外孙齑臼”八个字，无人能解其意，后曹操与杨修路过此地，杨修率先猜到，曹操叫杨修不要说出谜底，走了三十里，曹操也猜到谜底是“绝妙好辞”四个字，因而后人把蔡邕作为谜语的发明者，把这种离合猜法谜语称之为“曹娥格”，由此故事后人也笑说曹操与杨修聪明相差三十里。

传说，楷书的创始人、三国时曹魏书法家、与王羲之并称“钟王”的太傅钟繇，对爱好书法达到痴迷程度，他得知同朝为官的侍中韦诞家里藏有蔡邕的《笔论》一书，求借未得，便捶胸痛惜三天直达吐血，曹操用五灵丹才救活。韦诞死后，钟繇盗掘其坟墓，终于得到了《笔论》一书，认真研习，水平大进。当然这只是传说，钟繇死于公元230年，韦诞死于公元253年，韦诞死时，钟繇已经死了23年。但钟繇受教于蔡文姬而得蔡邕书法之传承倒是比较确切，由此可以说明蔡邕《笔论》对于书法发展的影响是极大的。许多文章把蔡邕称之为“两汉书法第一人”和“隶书第一人”，我认为也是名副其实的。

传说，“蔡邕夜鼓，弦绝，琰曰：第二弦，邕曰：偶得之耳，故断一弦问之，琰曰：第八弦，并不差谬”。因此，蔡邕注意到女儿对音乐的感悟和天赋能力，开始教女儿学琴，文姬艺成，蔡邕以焦尾琴作为陪嫁，送于女儿。后蔡文姬流落匈奴，学会了吹奏胡笳，并把胡笳的音律用琴曲谱写成十八首歌词，即骚体诗《胡笳十八拍》。《胡笳十八拍》是继《离骚》以来最值得欣赏的一部长篇叙事诗（郭沫若语），古琴曲《胡笳十八拍》是中国“十大古曲”之一。

累了，到此为止，精彩绝伦的蔡邕再加上风华绝代的蔡文姬，哪里是我这枝钝笔能写得完的，其实我想写的就只是溧阳有了焦尾琴而已。如果写多了，看得烦，余光一扫而过，不必在意；写少了，不明白，回家自己查书，自有分晓；如果还有疑问，可以直接问邓超，他是专家，什么都懂。

血在燃烧

(节选)

○ 赵善坚



长篇小说《血在燃烧》列入江苏省作协、常州市精品生产重点项目，现已创作完成，今选其部分章节奉献读者，以待指导。

水

是最寻常的，又是最不寻常。它有液态、固态和气态。液态时可以奔流不息，掀起万丈狂澜；固态时可以冰封千里，坚实如钢；气态时可以高温高压，推动机车运转。但水也有柔弱之时，特别是在转态之时。

“林成海！你还有脸来见我？战场上我非毙了你！”随着那只搪瓷杯重重摔在厚实的办公桌上那沉闷之声，一个花白头发的身影旋风般闪出门外，转身的气流很足，突然被大门重重卡在门框间，感到很疼，门框也疼得发出沉闷的声响，只是比刚才更沉更闷。

那只盛满热茶的军用搪瓷杯在被磨得有点光亮的桌面上蹦了蹦，最终没有倒下，但杯中的茶水乘机向空中跳跃起来，如花瓣开在空中后，不愿意再回杯中，而是不受拘束地跃上桌面，散成几串水珠。水珠又很快连成项链，最后蚯蚓般向着桌边慢慢游动。

办公室静如止水。墙上圆型的石英挂钟不紧不慢地按着自己的节拍走着，又如调皮的孩子悠闲地举起

长短两指，成V字型告诉说现在是下午1：50。

如果细听，办公室里还可以听到一粗一细两个男人的喘气声，是林成海和霍刚。林成海此时是海平涛静，顿失波澜，如树桩一段，以标准的站姿，纹丝不动地立着。霍刚总感到身上什么地方痒痒，试探地看看一边的树桩，雷达天线般的目光左右扫描，腰杆子渐渐松了劲，手轻轻地拽拽林成海的衣角：连长，咱团长走了，别傻站着。

树桩如钉在木地板上，挺胸，收腹，双臂夹紧，指尖紧贴裤缝，两脚绷直，这时即便用大吊车也不一定拔得起来。

“别动，站牢！我怎么站，你怎么站；我站哪儿，你站哪儿；我站多久，你站多久！”木桩发出的话坚如磐石，掷地有声。

望着老团长摔门而出的背影，林成海恨不能地板上突然裂开一道缝隙，让自己化作一股气流钻入而消失得无影无踪，或者就此化作一段树桩立着，不再有思想，不再有灵魂，当然也不再感觉到羞愧和耻辱。

军人的灵魂是什么？是永不言败，是第一百次被打倒而又第一百零一次地站起来，继续战斗。那么，军人的耻辱是什么？是被对手打得一败涂地还苟延残喘地回来。早已脱去了军装回到地方近一年的林成海，只要是提到“军人”、

“军魂”，就有一种屹立在泰山之顶，气壮山河的那种神圣和荣耀，有一团火在血脉中奔流。可是那夜遭受的耻辱，如遭遇白发女巫的魔手，訇然间把他的脊梁骨抽空，多年来用意志用顽强铸就的军人的荣耀突然土崩瓦解、丧失殆尽。每当想起这一幕，林成海的心里就滴着鲜血，他想把这伤痛如秋草一般连根拔起，不再生根发芽，不再痛苦蒙羞，但痛苦的记忆和蒙羞的耻辱如水中的皮球，按得越深，它在水中升得越快。

南国的深圳离林成海的小城很远。林成海与霍刚带着100吨钢材，租了两辆载重大卡星夜兼程。在第三天的晚上，大卡车终于在购货方指定的场地上停了下来，一路上人困马乏的林成海也定心了许多。对方的梅经理，那是在电话里通过许多次话的女人，十分热情地在货场等候着他们的到来。货到之后，一边派人连夜把货物卸到他

们的车上，好让成海他们早点返回，一边用小车送林成海和司机他们到宾馆吃饭。

十里长街、华灯如昼的深圳大街上，车灯在大街行驶如在城市的血管中流动。高楼林立，一幢高于一幢的大楼，让人只能仰视。楼宇间、门楼上、店面旁，高高低低、五光十色的霓虹灯闪得让人炫目，炫得有点晕，晕得不分东西南北。清凉的海风穿着黑夜的轻纱静静吹拂，吹散了路途的劳顿和困倦，让成海有飘飘然的感觉，心情也如熨斗一般渐渐被熨得平平整整，热热乎乎。

晚餐安排得很丰盛。梅寒冰，这位南方贸易公司女经理，带着一口柔软得如同三春柳枝拂风轻扬的话语为他们嘘寒问暖，让林成海他们心里也有了三春般的温暖。梅经理有点像自己的妻子，白皙的皮肤，高挑的身材，共同有着北方女人的爽直。不同的是妻子常年齐耳短发，并且把仅有的短发也藏在绿色的军帽中，显得十分含蓄。梅经理的黑发虽也不显得长，却是烫成一卷卷，很有弹性地在耳旁颈后摆动，十分张扬。眉毛细长，长得把眉梢后的一颗黑痣也带在里面，显得有点夸张。雪青色的紧身T恤，把女人该凸的地方凸显得线条饱满而圆润，该收的地方则收。如梨花带雨，看似平淡实则生动而妩媚。梅经理以北方人的爽直频频敬酒，让林成海体内蛰伏多时的豪气如在春雷的激发下苏醒而蠢蠢欲动。

梅经理的酒是烈火，点燃了血脉之中不安定的因子，又如疾风扫残云般驱散了几天来长途的辛苦劳累。云开日出、风和日丽的心情如长青藤悄悄地爬上心间。坚冰的融化是从春日第一滴冰水开始，林成海的冰雪消融是从第一杯酒开始。酒如魔术师的手拂过他们的脸膛，立刻让他们变得脸红耳热、兴奋不已。直到店主把餐费账单送到林成海手里时，林成海猛然醒过来，连忙拨打梅寒冰的电话。从那一刻起，梅经理的电话仿佛接到了荒漠深处，再也无人接听。不祥的征兆如夜空的乌云密密实实地笼罩在成海的心头，密集的乌云瞬间又迸发出一道振聋发聩的闪电雷鸣，心头猛的一震：出事了！

他们以最快的速度赶到卸货场地时，货场悄无声息，只有昏黄的灯光，映照出地面上一道道新鲜而清晰的车迹。100吨沉重的钢材，突然轻得

如纸片转眼飞得不知去向。

霍刚腰发软，腿发胀，感到时间如胶糖一样被悄悄地拉得很长很长。宽阔厚实的黑色牛皮沙发就在边上，坐上会有久旱逢甘霖的舒坦。他没敢动，也没敢侧过头，只是用眼睛的余光偷偷地瞥了一眼并排站立的林成海，这位以前的连长，现在的茂盛公司经理。霍刚感到那张棱角分明的脸明显清瘦了许多，两道剑眉下，一双略显深邃的眼睛，原本明净的双眸，如今已布上了血丝，目光显得空朦、低迷。挺直的鼻梁下，紧闭的嘴角线条如刀刻出，透出坚韧与倔犟。

霍刚知道，林成海今天与老首长飙上了，飙上后绝不会轻易放下。林成海是什么人？他是一头牛，一条耿直的牛、一条倔犟的牛、一条只向前不后退的牛。这牛脾气像谁？像甩门而出的团长，是承得老团长的嫡传。

老团长并不老，四十挂零，比林成海大十岁吧，叫张虎炳，是一起在老山生死线上下来的，转业后分配到省物资局任计划司司长，每天与计划供给的钢材、煤炭、木料、电力打交道。

窗外绿绿的爬山虎很自在地沿着外墙爬上了二楼的窗台，两枝藤蔓披着午后的阳光在风中摇曳，似乎很有越过窗棂探进屋内看看傻傻地立着的两人。那高大魁梧的像泥塑一般纹丝不动，看了半天都没反应，也就悄悄地转向那小个的。那小个虽然不动，但眼睛在转动，在不断地搜索、扫描，如灵猫在捕捉着从空中到地上，屋里到室外的一切线索。绿绿的爬山虎也被两人的寂静感染，迟钝而慵倦的目光又落在团长那张办公桌上的一叠叠报表和文件上，然后又无聊地读着挂在墙上的书法作品。书法题写的是首什么诗吧，有好多字，只是很潦草，像巫婆神汉画的符。最后目光停在挂在墙上的钟面，那圆形钟面如淘气的孩子，又伸出长短两指，摆成了颠倒的V字，五点还差二十分。

办公楼是一幢老式的小楼，青砖外墙，白色内壁，朱红色的木楼梯、木地板。据说这楼房是典型的明代建筑，当年是盖给明代朱皇帝的子孙住的。清末洪秀全的大旗插在了高高的城门之上，这幢楼又成了亲王的王府，门前出入的都是达官贵人。楼梯台阶沿口的铁条也早已被上下的

脚踏得溜光铮亮，内走道的地板也被磨得早已显出了实木的本色。中间是一条长长的走道，光线有点暗，两侧的房间是两两相对，划为不同的办公室。

下班时分，门外走道上的脚步声明显多了起来。有重有轻，有紧有缓。凭着侦察兵的基本功，霍刚不仅能清楚地听出从门外传来的脚步声是男是女，更能听出老首长的脚步声。其实霍刚耳朵如天线一般，一直在搜索着团长那熟悉的脚步，只是那脚步声如进入了临战前的无线电波静默，又如被关入封闭的铁罐，透不出一丝缝隙。

团长也飚上了！

霍刚是从贵州大山中走出来的，在家乡曾看到过两条顶在一起的牛：双角相抵，四蹄斜蹬，瞪着如酒盅那般大小的圆眼，红红的，仿佛里面有一团碳红。乌亮而光滑的鼻子如铁匠铺里的风箱，呼呼滋滋地喘着粗气，谁也不让谁，没有人可以拉得开，即使把牛鼻子拉豁了也没用的。唯有一个办法，就是在两条顶牛之间点一把稻草来烤它们。牛怕火，更怕烫，在火的面前，顶牛也不再顾及对方而是独自离开战场。但也有怒气冲天的牛迁怒于人，调转牛头对着点火的人冲过去，用头去顶、用角去挑，逃得慢的常常被牛挑伤。

霍刚想不透的是团长为什么今天硬是把成海当作过冬的芭蕉扇冷冷地搁在一边，成海可是张团长手下最得意的连长啊！

林成海心里很清楚，这虽然不是战火纷飞、刺刀见红的战场，但同样是考验。成海知道，团长肯定会杀回来的，他更知道如果现在他走出门外，以后就再也走不进此门。

初秋的阳光显得金黄而柔和，窗外的爬山虎也厌倦了室内已被定格的风景，百无聊赖地淹没在西边的晚霞中，这时听到门响了。

“赖在这里不走了？”红色文件夹重重在搁在光滑的办公桌上，都没用正眼看一下他俩。

“还想站多久？”

“听从首长指示！”声如铜钟，回音四绕。

“我现在已不是你的团长，你也不是我的兵。”

“林成海永远是你的兵，还是当年的那个

兵！”

“兵是什么？兵是一腔热血，兵是铁血男儿，是永不言败，是勇往直前！”

“请求首长再给林成海一次机会，林成海将雪洗耻辱，虽肝脑涂地而在所不辞。”

团长抬起头深深地看着林成海，一个月前与他在家中的夜谈之景渐渐浮现在眼前。

那天林成海特意用便车给他带来了两筐青绿绿、圆溜溜的大西瓜，说是家乡的特产。

西瓜的确很不错，称之为“爆炸瓜”。因为瓜皮又薄又脆，搬运时要当“易碎品”一样小心轻放，手脚稍重，西瓜自裂，瓜汁四溢。

在西瓜的甜蜜爽口中，团长在听着林成海退伍回家后的忐忑。

“团长，我考虑再三后还是不去公安部门了。让霍刚去，他脚不好，可以得到更好地照顾。我想下海经商。”

团长放下了手中的西瓜不解地望了望他。

“公安，很多人都挤着身子想去。你那边我已经与公安局长都打好招呼了，先从科长做起。怎么突然变卦了？”

林成海平静地笑了笑对团长说：“前几天到副连长和三排长家去一趟了。”

“烈士家里还好吗？”

“一个家庭少了顶梁柱，家就不成为其家，副连长崔浩家里已是一塌糊涂。”林成海沉甸甸地向团长说着。

我几乎都不敢相信踏进的屋子就是崔浩副连长的家。阴雨绵绵的天，家里湿湿的泥面在打滑。地面上有几处用大小盆在接着漏屋的水，不时地发出清冷的滴水声。前不久一飓风把屋上的瓦都掀散了，没人上去修缮。冷冷的屋里两位老人蜷缩在床上。副连长的妻子从邻居家借来两只鸡蛋，想为我烧口热水喝，潽蛋茶我吃。家里处处湿湿的，连灶上的柴火也是湿的。点了好一会，还是起不了火，急得用嘴去吹火，青烟从灶肚里冒出来，呛得她双眼睛红红的，咳得不断，最后竟然趴在灶门口大哭……家里能带来活气的是八九岁的小男孩，从外面兴冲冲地跑回家，冲着他母亲就嚷着要吃。

第二天我让人替他家把屋顶的瓦全都盘好，

虽暂时不用担心漏雨了，但担心以后的日子。临走时，我留下回去的路费，其余的钱都连同我带着体温的一件羊毛衫悄悄地搁在桌上。

在三排长家，老父亲告诉我，儿子牺牲后，他母亲天天念叨着儿子，最后老人把儿子生前所用过的物品，包括衣服抱好，在自家的地里埋了一块坟，立下了碑。以为这样他母亲可以安定下来了。谁知她天天待在儿子坟边不肯走了，说是要陪儿子，要与儿子说说话。有天狂风暴雨，电光连连，却不见她人影，最后她还是在儿子的坟前。一柄黑乎乎的油布伞为儿子撑着坟头，怎么也不肯走，说是下雨天儿子一个人太冷清，要多陪陪儿子。

目睹着他们的难处和困境，我林成海轻得如同一片纸屑，一羽鸿毛。我恨自己跳不高、飞不起，我没有钱，没有能力去帮他们，我只能眼睁睁地望着他们流泪，望着他们哀伤。

“所以你想下海！”

“是，下海可以一搏，最起码我有搏的机会。在公安机关连这一搏的机会都没有。我们老家有一俗语，‘石头瓦片也有翻身的机会’，团长，请相信我。”

那天，团长的心一直痛，而这痛的背后是感动。他站起身来紧握着林成海的手说：“林成海，为了牺牲的战友，我也就甘愿违反规定，为你批100吨平价钢材，你先用其中的价格差价，聊补战友亲人们的困难，以后的事从长计议吧。”

那天林成海在他面前展露的是百折不回的坚定目光。

此时，团长再一次感到心痛。他知道这是为谁在痛。

冰凌的目光在阳光的照耀下，开始一滴滴地消融，冷冷的目光有了温度和色彩，渐渐变得柔和。

“稍息，立正！现在命令你们跟我出去吃饭。”

风从两人耳边刮过，似乎没能吹醒这两段树桩。突然“砰”的一声，霍刚身子一软，如一坨泥块沉沉地跌在地上，借着双手的力量，从地板上爬起来，又一次倒下了，他的左腿断了。一副穿着高帮球鞋的假腿，从干瘪掉的蓝色裤管中脱

落出来。霍刚用一条腿慢慢地站了起来，右脚如麻雀般跳到墙根端来了方凳送到成海屁股下。在霍刚的搀扶下，成海如行动迟缓而僵直的老人，双眉紧蹙，缓缓落座在方凳上。

团长一阵钻心的刺疼，心跳陡然加速，眼眶有点热热的。这两个站了整个下午的人，都是二等伤残军人，一个是丢了一条腿，一个是腰椎间还留着弹片，而且这弹片逼近中枢神经，取出弹片若有不慎，下辈子就只能以床为伴了。

三人出了机关大门，钻进了附近的一家小餐馆。

省城毕竟是省城，就是不起眼的小餐馆内，里面的装修也是有模有样。门外霓虹灯不知疲倦在闪烁着七色的光，把路过的人也印得花花绿绿的。屋内雪亮的灯光照得个个脑门光亮，衣服光鲜，想找到自己的影子都很难。两排倚墙的长方饭桌上，已有三两桌人在享用着他们所点的菜肴。店堂里充盈着酒味和菜香。

在靠墙角的餐桌上坐定，团长变戏法似的从黑色拎包中掏出一瓶白瓷的茅台酒搁在桌子上。

“就这一瓶，多也没有，三人平分。”说着一边招呼餐厅的服务员上三只大酒杯，一边要解开系在瓷瓶盖上的红绸带。

成海一把夺过酒瓶，收入腋下。

“团长，败军之将，成海已无脸面见江东父老，如何有脸面在此喝酒？”林成海转身对饭店的女服务爽直地叫道：“三碗阳春面，每碗加两个荷包蛋！”

团长望着那张委屈中透出坚毅的脸，一股热流涌上心头，想说什么，最终什么也没说，只是挥手示意一下，让他俩坐下，眼前却浮现出当年那个兵。

1984年4月的南国边陲，隆隆的炮声已响过二十多天，这是清除定点越军驻点和工事的炮火。随着炮声的延续，总攻的时间已近在眼前。

夕阳西下，晚霞满天。橡胶林内一队队整装待发的战士，如一堵堵草绿的短墙威武伫立。队伍中的每人手中都端着一只粗砾的酒碗。清醇的酒在碗中微微地晃着，浓郁的酒香无声无息地在这肃默的空气中弥漫。空气在这烈酒的酝酿之下，变得分外的激动，仿佛只需要一束星火就被

点燃，成为燎原烈火。

“军人是什么？军人就是钢铁！有钢铁的意志、钢铁的脊梁。在共和国需要我们的时候，我们将化作插入敌人心脏的钢刀，斩断侵略者的带血的魔爪……”团长张虎炳站在队伍前面的弹药箱上，字字句句如一颗颗钢珠，掷地有声，更如一团团烈火，点燃着战士们的青春热血。

简要的战前动员后，团长放下弹药箱，缓步走到队伍的前面。一张张年轻的脸上亮着一双双乌黑的眼睛。团长从他们的眼神中读出了热血贲张的激情，读出了无所畏惧的坚强，也读出了一些稚嫩和彷徨。他心里明白，这中间会有许多面孔再也无法见到。因为战争不是游戏，不可以重来，更不可复制。战争是国家之间、民族之间争端的最高形式，是以鲜血和生命作为代价进行解决的。战场上的话语是最有力的话语，也是最高形式的话语。团长是想把每一张脸都能扫描进自己的脑海，并深印在记忆之中。

当他走到立在队伍最前面的三连连长林成海面前时，用拳捶了捶昂首挺胸、目不旁视的林成海，“准备好了吗！”

“首长，下命令吧！”

“好。上酒！”随即递来一碗酒。团长双手捧过酒碗，把酒碗高举过顶，“三连的将士们！你们即将开赴老山前线，你们为祖国流血牺牲的时候到了，祖国考验你们的时候到了，祖国人民看着你们杀敌立功，保卫家园！这酒为你们壮行！愿你们凯旋归来！”

“战友们，对着祖国，对着军旗，我们宣誓：我们全连战士人在阵地在，人在军旗在，人在军魂在！”林成海的话音刚落，“人在阵地在，人在军旗在，人在军魂在”的声浪雷声般响彻云霄，那铿锵的声浪如从地下破土崛起，激越地回荡山谷，冲上云霄。

“干杯！”林成海双手平端着粗实的酒碗，目光再次扫过眼前的战友，然后是脖子一仰，碗中酒干脆利落跌到口中。团长从这目光中读出了英雄壮志，读出了冲天豪气。

“砰”的一声，林成海手中的酒碗干脆利落地摔碎在地上，接着是一阵“砰，砰，砰”的声音，如同一串鞭炮接二连三地集中点燃。

“团长，团长。”成海轻声的呼唤，把张虎炳从遥远的思绪中拉回到餐桌前。张虎炳看了看桌上两只风扫残云般的碗中，只剩下一点酱色的面汤沾在碗边，还有那依然翠绿的葱花。他在恍惚中笑了笑。然后用筷子把碗中的面条翻了几翻，面汤已被吃干，挑着吃了一口，又搁下碗，把桌上鲜红的辣油，用小匙挖了一匙，又加了一匙，在筷子的搅拌下，面条立刻显得鲜红而光亮。

“这次损失了多少？”

山涧溪水流淌在涧沟，有时顺流直下，畅快淋漓，有时石阻草拦，艰涩而下。这时林成海成了石阻草拦的溪水，难以启齿。

“原本每吨钢材转手后至少赚得300元，100吨可获3万元，现在被骗走了15万。”霍刚一旁轻声说着。成海无言地摇摇头，脸上的笑可以挤出苦水。

“15万，凭我现在的工资，不吃不喝，足够我还二十年！”张虎炳感到今天的口味很重很重，重得似乎只有川椒才能压得住自己。

团长把红扑扑的面条大口地吞咽着，每吞一口，似乎在把什么压下来、顶回去。随之额上有点湿，灯光之下显得前额及两鬓都光亮，细密的汗珠偷偷地冒出来……

成海的痛苦是压缩在密封罐的，不可触及，更不愿打开。从部队回来后，成海却主动要求去乡镇工业公司。这让许多人不可理解：好端端的在县城工作，还有一官半职等着他，有着铁饭碗不去端，却偏要去乡下捧泥饭碗。只有霍刚清楚他的内心，到工业公司下海经商也许可以为战友们创出一片天地。

林成海注册了一家茂盛贸易公司，并开始经营这笔100吨的计划钢材。没想初涉商海的自己，竟然被海水呛得几乎要沉到海底。第一笔交易搭上自己与霍刚两人的转业补贴，还有家中的所有积蓄，包括父亲平反后的抚恤金，还搭上镇工业公司一大笔借款钱，如今血本无归。一个美好的心愿化作了雨后的彩虹桥，成了美丽的影子，更是辜负了团长的一片苦心。

也许是浓烈的川椒辣得团长满头大汗，而这淋漓的汗珠之中是否把团长那沉闷、凝重的因子

从细胞中被挤出，团长的神情突然轻松了许多。

“林成海，我也不想再说什么，知道你自己也很难受、很自责。事已如此，只有面对现实。”团长随手将桌上的餐巾纸抽了两张，沿着前额重重地擦干两边的热汗，“送你一首杜牧写的《题乌江亭》诗句：

胜败兵家事不期，
包羞忍耻是男儿；
江东子弟多才俊，
卷土重来未可知。

这是当年楚霸王项羽自刎乌江后，杜牧所题写的一首诗。历史不可能重演，但历史可以推测，假如项羽跟随亭长渡过乌江，再度发兵，以后的历史也许会重写。”

成海眼中闪过一道光亮，这光亮虽然在瞬间掠过，但却被团长如雷达捕获异常信息般逮住。团长心里默默地点头。“林成海，如果是战场上，你已经死过一次。但今天是商战，允许你卷土重来。”说着，团长从上衣口袋中掏出一张印有红色台头的信笺纸，搁在桌子上，推到了成海面前。

霍刚狐疑地望着折成两折的白色信笺，更静静地看着成海，那双圆圆的眼睛滑溜地在信笺和连长之间转动。连长似乎鼓足了勇气，伸手把白色信笺捏在手指间。那信笺仿佛是一块将要气化的一团云，捏重了怕顷刻间灰飞烟灭，又仿佛是一块白热化的铁块，很烫，烫得林成海双手止不住地颤抖。

100吨，又是100吨的钢材批条，下面有鲜红的大印盖着。

成海的眼眶顿时热热的，看着那鲜红的大印，仿佛是鲜红的血在纸上流淌，那流淌的红色又洇染了老山阵地，阵地间战友们那一张张因愤怒而变形的脸庞，那因怒吼而沙哑的声音……团长在血红之中，紧紧握着他的手：“林成海，我们今天活着不仅仅是为自己，更要为牺牲的战友，为那些战友的亲人们活着。”成海清楚地记得这是第一次从团长手里接过批条时所说的。

今天再次接过这特批的计划钢材，成海猛然感到那红色如潮水在一点点包围着他、一点点淹没了他，他感到呼吸很重、很喘，心跳猛然加

速，加速到每一次的律动如鼓点在心头震动。

“团长，您还信任我？”

“在你身上，已经交了100吨钢材的学费，如果就此搁笔，岂不是学费白交了？记住，人可以跌倒，但不可以同一个地方跌倒，如果还是这样，那真是不可饶恕。”

团长坚定刚毅的目光，如同一股暖流销融着心中被冰雪封冻的血脉，又如强劲的东风吹散了结郁心头的乌云。他知道这一张钢材批条的份量，那是批给牺牲的战友的，也可以说是战友们的生命换来的，这是他们的家产。

枯木逢新春那是新的生命的开始，荒漠逢清泉那是新的征程的起步，迷途遇灯火那是新的方向的确定。此时的成海一切的语言都显得苍白无力，因为这一切不用解释，更不用感谢，唯有军礼才是最好的回答，因为以后的一切都将融化在这军礼之中，展现在军礼之上。

成海、霍刚向团长敬了庄严的军礼，团长立即给以回礼。

三个人的军礼引来了饭店其他人惊奇的目光，在他们面面相觑的不解目光中，他们大步走出饭店，把身后的旋风留给店内。

“团长，这酒我先收着，总有开瓶那一天。”说着，成海掏出一支圆珠笔，在瓶的酒标上写下：1987年9月16日。

二

初秋的阳光已不再如夏日那么浓烈，傍晚时分，桔红的阳光洒在身上，柔和而纯净，可以嗅到太阳赋予树木和草丛的清香。天空很蓝，丝丝白云如在蓝色的大海中悠悠行走，不紧不慢地变幻着形态，棉絮般的云朵化成洁白的丝绸，丝绸又化作时续时断的丝网，最终丝网也就融化在蓝天里……

林成海就地躺在茅草坡上，咬着一根细圆的草芯，一寸寸地咬着，思绪也一寸寸地跟随着白云在飞。

“霍刚，咱下一步应该怎么走？”成海终于吐出咬在嘴里的草芯，望同样躺在山坡上的霍刚。

山坡四周是一行行被梳子梳过一样整齐的茶园。一垄垄苍翠的茶树如青龙迂回盘踞，更如绿毯四周蔓延，随山起伏，随坡上下，最终绿成一片。山下沙溪水库，清粼粼的水波在夕阳下跳跃，如同一滩碎银在水面跳跃，并一路跳向水库深处。

水库两侧群山如黛，峰峰相衔。极目水库深处，苍苍茫茫，不尽边际。

“海哥，这就是当年你下放插队的地方？”霍刚在外面总是叫连长，但在家里习惯叫海哥。

“此山是我开，此茶是我栽。两年的青春在此绽放。你再去找找，那里还存有咱当年撒尿的地方。”成海坏坏地笑了笑。

“难怪这里还有一股尿骚味！应该在那里立一石碑：林成海遗尿处。若干年以后就是古迹，让你的子孙来此追忆和凭吊！”

“卟”的一响，一石块飞向霍刚胯下。“我把这小钢炮给砸掉，让你再胡扯。”

“海哥，俺这门炮还是处炮，还等着去狂轰滥炸呢！炸出一个班来给你看看。”

两个男人无拘无束、肆无忌惮的笑声流淌在茶山，萦绕在水面，回荡在长空，连那悠悠的白云也放慢了脚步，品味着连日来从未有过的轻松。

“说正经的吧，霍刚，你说咱们下一步该怎么走？”

“你是大哥，小弟唯你马首是瞻。大哥也一定想好了下一步棋，车怎么走，马如何跳。”

“吃一堑，长一智。以后咱们也要跟打仗一样，稳扎稳打，步步为营。要有作战计划、有行动目标，有战地侦察，有敌情分析。只有知己知彼，才能百战不殆。”

“大哥，兵不厌诈。咱们还得用谋略，用智慧，出奇制胜。”

“绝地反击，杀开血路！”成海猛然一击，地面印出了清楚的拳痕。“前面的100吨咱打败了，败得丢盔弃甲，败得一无是处，这次的100吨咱要卷土重来，只许成功，不可失败。”成海感到胸口的一口气又欲窜上来。

“霍刚，三国时周瑜与诸葛亮在火烧赤壁之前，两人都在手掌心中写出攻曹之计，最后两人

掌心互亮，不约而同地写上‘火’字，真正是英雄所见略同。今天我们也模仿一下古人，把下步的设想写在地上，是否也能心灵暗合。”

霍刚想了想之后就背转身去，然后找来几块大小不等的石块。

成海则拔出几根圆圆的茅草芯，把四根长的围成一个方框，然后把几根短的整齐地排在方框里面。想了想之后，担心霍刚看不懂，又把方框的一边，在中间掐去一段，让方块有了出入之门。

摆好之后的成海去看霍刚。

霍刚前面的图很简单，就是前面一块稍大点的石块，后面跟着十几个小石子。成海双眉紧了紧，没说话。

霍刚看到成海的草芯图，击掌而言：不谋而合！这方框是工厂，里面排着的是加工后的圆钢、螺纹钢，你是想办轧钢厂。然后拉着成海看自己的石阵图。

“这是一头狮子带一群羊吧？领头的是狮子。”成海疑惑的目光向着霍刚。

“有点意思，但领头的不是狮子，是老母鸡，后面跟着的是一群鸡崽。就是要把蛋孵成鸡，鸡下蛋，再孵成鸡，鸡再下蛋。这100吨钢材就是咱们的鸡蛋。我们不是卖鸡蛋，而是把蛋孵成鸡，让鸡再下蛋。海哥，是这个理吗？”

成海看着眼前这双圆溜溜的大眼睛，心里却怎么也不能与当年接兵时那山沟里的放羊娃对上号。

那是当年在贵州山阳镇接的最闹心的兵。

贵州那里的山才算是山。山山相衔，峰峰相接，连绵起伏，簇拥而立。与眼前的山相比，眼下的山只能自惭形秽，最多只算是山岗。但这里的山虽小，土层肥厚，树木丰茂。那边的山大多是石山，土质贫瘠，从这角度相比的话，自惭形秽的又是贵州的山了。

在山阳镇龙潭寨上报的一个参军青年，体检检查时其它指标全都合格，但身高、体重不达标。县人武部要求退回此人，另送别的人来体检。可是第二次上报来的还是这个名叫霍刚的人。人武干部挺恼火，但恼火也没用，就算是万丈火气也只能是发干火，因为火没处可发。龙

潭寨是山阳镇西端的一个村寨，虽不是最远的村寨，离山阳镇也就三十多公里。但这三十多公里的路全都是盘旋的山路，要翻过两座大山。以前只有一条马帮走的山路，解放后才修通了一条勉强能走胶轮大车的路。此村别说通电，连电话线也牵不进。面对“交通基本靠走，通讯基本靠吼”的村寨，人武部宣传干事手捏着霍刚的征兵表在林成海面前抓耳挠腮，无计可施。

林成海从干事手中拿过报名表，细细地看了看表上所填的内容。填写得十分简单，除了姓名、性别、年龄、成分、住址这几栏必填的之外，其它的就很空，特别在父母及家庭成员、社会关系栏目中，竟然全写着“无”，只有在村里政审意见中，歪歪斜斜地写了几行字，意思是该青年积极要求进步，好学上进，聪明机灵，身体很好，是个优秀的苗子，希望在部队的大熔炉里得到更好的锻炼和培养。下面是村书记的大名：陈庚喜，还有一颗浅浅的红印盖在大名之上。

成海双眉皱了皱后，又细细地看了看报名表上方的一寸免冠之照，十分努力地想从这照片中读出想要的信息。

这是一张拍摄不久的黑白照片，照片新鲜而光亮，似乎还留有冲洗照片时那显影液的味道。照片上的人显得很稚气，似乎还没发育。乌黑的头发有点长、有点涩地贴在前额，连耳朵也被头发捂在里面。从这点至少可以看出，此人对拍照并不认真，别的青年都尽可能地把自己拍得端庄清秀，英俊逼人，可此人却不修边幅，头发也不理一下，成海心里立即升起一个大大的问号。细细看来，五官还是很端正，平展的两道剑眉毫无修饰地横在双目之上，细巧的鼻梁、薄薄的嘴唇。也许过于瘦弱，原应该是比较圆的下颚却显得有点尖。成海心里增加了减号的份量。但照片中有一处却如磁石一样紧紧地吸引着成海，这一处也是整个照片的灵魂，就是那双圆圆的眼睛。

那双圆圆的眼睛，虽说不上漂亮，但却神采奕奕，精神饱满。那双眼睛更如一扇敞开的窗户，从中可以读出机智、灵活和顽强。成海心中不由得为之一动，陡然升起一柱巨大的加号。心中的加号与减号在拔河般对抗着，又如天平的横梁在上下不定地摆动。成海知道是上、是下都在

决定着这个人的命运，而这命运又在自己的去留之间定夺。

一切待见了面之后再作决定吧。成海突然有了想见见此人的念头。

中饭之后，林成海带着宣传干事驾着带有车篷的小吉普，一路向青潭寨驶去。

小车如一只绿色甲壳虫在山间爬行，后面黄龙般跟随的滚滚浮灰紧贴车后。车稍减速，黄尘就如包馒头般把绿壳虫做了馅。上坎、下坡、急转、避坑……小车如顽皮的孩子在羊肠般的盘山路上颠簸、跳跃，颠得成海只能对宣传干事幽默地说，“车再开慢点吧，把我骨头颠散架了没关系，别把车架子颠散了。”

二小时后，小车终于把车尾的黄龙驱走，停在沿山而建的村寨下。高高低低的菜园，错落不平的农家小屋。村里的小屋，下半截都是就地取材，从山下润沟里搬来的大小不一的鹅卵石，灌满泥沙叠砌而成，上面是红土夯筑而成。屋顶由山上永远长不大的马尾松横架着，很少有人家盖着瓦，都是山上一层层的青黑色的片石铺成。屋面上片石很沉，压得本不粗实的屋梁如船底样两头翘起，又如老母猪永远也直立不起的坍塌脊梁。

村里的路就在山上，山上的路通往各家各户。各户门前是一级级石块垒起的台阶，高高低低、宽窄窄窄。

村书记家门前空地是用土填出，两边用石块驳起，虽然不大，却坐北朝南，又位踞高处，可看尽村寨各户黑乎乎、弯溜溜、乱纷纷的屋顶。放眼可看到远方重重叠叠的山峦，对面大山裸露的山石，山石间稀疏的瘦骨嶙峋的马尾松。

五十上下的村书记，得知来意后，异乎寻常的热情，立马让妻子上灶，要他们在此吃晚饭，并一定要喝他家酿的高粱酒。林成海想要说的话题几次都被书记用向妻子交待烧饭做菜，或是到外面安排什么事挡回去了。

村书记面对青山吱吱地抽着竹筒旱烟，青白的烟雾从那胡子拉碴的嘴里喷散开来。成海透过薄薄的烟雾看出书记那一脸的淳朴，但在这淳朴的背后似乎还在努力地隐藏着什么。

山村很寂静，可听到山下羊儿的叫声及砍柴

声，两只鸟儿在眼前快速飞过，只有半空中的山鹰极为悠闲地展开双翅，稳稳地在空中滑翔……书记实实在在地抽足了一袋烟后，把烟筒丢在一边。“两位首长，也不瞒你们了，但这事你们一定要帮忙！霍刚今天勉强十六岁，是个无人看管的孤儿。”

成海与干事相互交换了目光之后，点点头示意书记说下去。

霍刚命苦，十二岁那年，父亲在山崖采药时不幸跌下深谷，不久母亲也就弃他而去，尚未读完小学的他如孤魂野鬼在山里乱窜。最初村里人家看他可怜，就轮流着安排在村里吃百家饭。后来，队里把三十多只羊交给他，就当起了羊倌。

这小子机灵、乖巧，放羊也爱动脑筋。书记慢悠悠地说着，言谈之中不时流露出对这小羊倌的几分欣赏。

这小家伙不知从哪儿弄来一只黑狗，起名叫“黑豹”。养了一冬后，黑豹竟然像过了冬的麦苗，拔节似的长大，十分健壮，身上如披着黑色锦缎油光光的，四条长而结实的腿，跑起来如飞行的黑剑。尾巴如鞭子一般有力地摆动着，两只尖尖的耳朵直直地向上竖起，时不时地呲牙咧嘴，露出那血红的长舌和锋利的牙齿。从村里走过，鸡飞猫躲，村上的其它狗儿看到黑豹过来，最多只敢象征性地叫几下，然后就夹着尾巴逃回家。

黑豹还会放羊。每天清晨，只要霍刚打开羊圈，赶羊进山，黑豹就在后面压阵。羊落在后面了，黑豹会用黑棍似的尾巴，鞭子一般抽着羊屁股赶着羊群，若是哪只羊离了群，黑豹会咬着羊的耳朵把羊赶回来，黑豹是霍刚最为忠实的“狗腿子”。到了山坡草地，霍刚就把羊群交给黑豹，他自己却自由自在地在山上挖当归、黄芪等药材，然后装进两个布袋让老山羊背着下山。别人家小孩放羊就是看羊，这小家伙放羊还搞副业，一年下来，药材还可以卖不少钱。

这小子胆也大。村西面有一条九龙沟的山脊，两山之间有清流穿过，长长的沟渠两边，草木极为旺盛，但村里小孩没人敢去那放羊，说有野兽出没，在那里经常会丢羊。这小子就爱去那儿，水草丰美，加上山上药材也多，霍刚图的就

是这个。

有天，这小子正在山上挖药材，突然山下传来一阵羊群慌乱的叫声，接下来是黑豹一声紧似一声的叫声。霍刚感到异常，平时黑豹的叫声不会如此紧急，连忙手握砍刀下山，撒开两脚顺着黑豹的叫声跑去，然后黑豹的叫声渐渐被淹没，如被拖入水中……

高大壮实的黑豹此刻如米粽一般被一根又粗又黑的绳子紧紧地捆着，捆得只能艰难而微弱地喘着气。那张大嘴却死死地咬住那段粗黑的绳子，但也只是咬着，只因黑绳太粗，把黑豹的嘴已经塞满，而那双黑亮的眼睛却被黑绳绞得血红而爆凸，失去了平日的光亮与神气，正以求救的目光无声望着霍刚。那粗黑绳子的顶端裂着一道缝，咝咝地似乎透出一股冷气，缝隙的中间正闪电般伸出血红的信子对着霍刚，仿佛是在他面前炫耀，更是无声的示威和警告。

遇上巨蟒了！

这条幽灵般的巨蟒一定是先盯上了某只小羊，然后黑豹与之搏杀，黑豹死死地咬住它时，也被它死死地勒住并想作为自己的美餐。霍刚来不及犹豫，更来不及害怕，紧握着砍柴刀向着巨蟒的头猛劈过去。黑蟒敏捷地把头向后仰去，砍刀从黑蟒的头顶飞过。

黑蟒似乎感到眼前这个猎物更具挑战性，立即松开了黑豹身上的粗绳，转向霍刚。当霍刚正要下第二刀时，突然一只脚被什么绊了一下，随即跌倒在地，那根足有他小腿粗的黑绳瞬间把他的一条腿结结实实地捆上，这条黑绳又如钢鞭在一阵紧一阵地向内收缩紧勒。黑豹的確是最为忠诚的朋友，死死咬着黑蟒的上端，在黑蟒对它松绑之后，黑豹如释重负，又有了战斗力，咬着黑蟒向后拖。这一拖让黑蟒有点身不由己，对霍刚的袭击未能全部实现，只勒住霍刚的一条腿。即使是一条腿，霍刚分明听到自己的骨头被勒得咯咯作响，那条腿有千斤之重，如同压上一座大山。他想此刻黑蟒一定想如青藤缠树样把对手缠死，但青藤缠树是温柔地缠着，是天长日久的缠着，而眼着这条黑藤是要瞬间把自己缠死，缠成火腿肠然后美美地享受。

被绞在地上的霍刚脸红耳赤，心急气短，

他竭尽全力想挣脱这条黑藤，却发现自己想做的一切都是徒劳，好在砍刀在手，这让霍刚有了底气。他能看到那对漆黑圆亮的眼睛，那是两孔冰冷的黑洞，那黑洞似乎有一股吸力正要把自己吸入无底的深渊……

“黑豹——”霍刚不知自己是不是喊出声来，但对霍刚来说是他一生中最声嘶力竭的叫喊，然后运足气力绝地对击，用刀对着那黑洞砍去。

霍刚耳内鼓声震天，杂噪声一片，似乎要被淹没在涛天巨浪之中，忽然有黑影跃动，闪电般的黑影之后，感到有一股力量在拉，连着自己连着黑藤在拉。好个黑豹，这次从黑蟒后背一口咬住它的颈脖子，那是蟒蛇头后最细也是最关键的部位。黑蟒大概没想到还有黑豹在其背后下口，更没想到这一口下得那么快、那么重、那么准，也许黑蟒感到这一口威胁太大，不敢恋战，放下霍刚想跑，霍刚瞅准时机挥刀猛砍。黑蟒肉圆皮厚又有鳞片，一刀砍下，如砍在黑棍上，手掌被震，黑蟒急速成S形摆动，霍刚第二砍、第三砍对着黑蟒上身贴在地上被第一刀砍下去的地方连砍，当几刀砍下去，那黑棍虽未砍断，也许那脊梁骨已被砍断，那黑藤一阵紧似一阵的痉挛。突然间，那黑藤如一张绷紧的弓弦猛然断裂，弓把随之松弛，那钢鞭渐渐软成一条宽黑的布带。霍刚从黑布带中挣脱出来，黑豹正死死地咬着巨蟒的脖子拼命地在地上拖着，霍刚跌跌撞撞爬起身来，奔上前去，飞起一刀。这一刀竟然削去巨蟒半个脑袋，殷红的血涌出，立即填满了被削去的空缺，巨蟒的头染上了红色。黑豹怎么也不肯松口，直到那黑藤被拉得成了条笔直的黑绳。看着碗口粗、三米多长的黑蟒，此时的霍刚才真正感到有点后怕。

第一眼看到霍刚这小子，是在那天书记家门口。先是一个黑影窜出来了，一双警惕的眼睛紧盯着成海和宣传干事两人，两耳直竖，如在侦察着敌情。书记对黑影大声喝斥一声，随后黑影就低下了头，在书记后边两脚前立地坐在地上。这时一个身穿褪得发白的蓝色运动衫，脚穿黄色解放鞋的瘦黑少年出现在面前。长而蓬乱的头发，还夹杂着草屑，沾有尘土的脸上留下清晰的蚯蚓

般的汗渍，鼻翼间黑乎乎的，应该是擤鼻涕时留下的痕迹，薄薄的嘴唇开始有了泛黑的绒毛。成海第一印象，想到的是一只小公鸡，刚刚开始打鸣的小公鸡。个小体弱，放在初中的班级里都会遭到同学的欺侮，这怎么能参军？

这小子机灵地从屋里拎出一把竹壳暖壶为他们续了茶，然后对着成海及干事说，“首长，这次是带我走吧，我做梦都想着当兵！只要能当上兵，让我做什么都行，我保证！”那双黑溜溜的眼睛灵活地转动，并不时地把目光投向一边的书记。成海十分注意地看着这双骨溜溜滑动的眼睛，黑豆般乌亮的双眸没有稚气、没有羞赧，却透出自信、智慧，那是一潭泉水的清澈，没有污染过的清澈，那清澈又如出土不久正铆足了劲拔节向上春笋尖上的露珠，这露珠显示着春笋的健康和力量，并将带着春笋茁壮向上。

参军是有硬指标的，如此瘦弱，且年龄还差两岁，就算自己同意带走，可怎么向组织交代？

“你年龄太小了，再过两年吧，部队等着你。”

成海的话必定是给这颗心灵的深处带来风雨大作，电闪雷鸣的不平静。成海分明看到两行泪水从圆圆的眼眶无声地涌出，挂出两道闪亮的泪痕，心为之一疼，连忙转过身去。

当他们俩重新坐上那辆绿色吉普返回时，太阳已经下山了。

山里太阳出山迟，下山快，而且一下山，天光很快暗下来，冷风嗖嗖。成海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眼前抹不去的是书记替这小子再三求情的目光，还有那圆圆的眼睛中失望而无助的泪光。一路上只听到发动机那单调的声音，还有车前的两道雪亮的车灯，如在黑色空间中挖出两柱椎形的空洞。

突然一脚急刹车，成海身子猛然向前撞去，脑门撞在吉普车挡风玻璃上，幸好玻璃完好无损，忽听到车后“噢”的一声。声音虽然十分短促，但令成海和干事大吃一惊，立即停车查看车箱。

车后排狭窄的空间里，紧紧蜷缩着一团泛白的蓝色，捂着头的手，红色的液体正从指缝间流着。

“你这是胡闹！你以为爬上车就能带你走了

吗？像你这样没有组织没纪律的人，就是条件合格也不能带走！”成海真是火了。如此之事在成海以前接兵过程中从没发生过，今天竟然出现在这小鬼身上，真是无法无天。干事从车上拿出了白色的急救包，一边劝说他回去，一边为他在头上包扎。这小子竟然如尊塑像一般一动不动地立在车旁，更一手紧捂着左耳一侧的头部，抗拒着包扎。“我不回去，这条路我走到底！”

成海愤愤地关上车门，随着干事的一脚油门，吉普车干净利落地弹射出去，把霍刚远远地留在黑夜之中。

如果没有吉普车的回头，也许就没有今天的霍刚。不知哪一情愫触动了成海的神经，击中了成海最柔软的地方。也许是那机灵的眼神，也许是手捂热血抗拒包扎的倔强神情，也许手起刀落削去半个脑袋的果敢，也许是想到自己过去那孤独无助的身影。成海对着干事说：“我们回头再去看看吧。”这声音虽然很低，低得似乎只能让成海自己听到，但却与干事在心中产生了强烈的共鸣，这共鸣又被这幽幽的山谷迅速放大。

如果那天的霍刚实实在在地往回走，也许就没有眼前的霍刚。可偏偏在返回的车灯前，一双坚定的脚步从车前的灯光走来，又从雪亮的车灯前边走过后，融化在这黑色的夜幕之中。

林成海收回了漫游在天边，如悠悠白云般的思绪后，正视着这双透着秀气、闪出灵光的圆眼睛：“咱们一定要办起属于我们自己的厂、属于我们自己的企业！”

“背水一战，往往是置死地而后生。海哥，眼下我们先‘借鸡下蛋’吧，找一家轧钢厂先把这批钢材轧成型材，再慢慢滚雪球吧，雪球大到一定程度就不容易融化。”

“好一个借鸡下蛋！”

击掌！茶山上爆发出一阵清脆的声响。

怀念农场兵的峥嵘岁月

——《王小福当兵记》写作日记

○ 黑 凝

2012年9月15日

今天天气很好。不冷不热。是那种神清明朗的好。是那种心旷神怡的好。

蓝天、白云。柔和的阳光，柔和的风，柔和的秋天。

久违了！这样令人心满意足，清爽明朗的秋天。

其实昨天，我就想到今天必然是一个好天气。

昨天，老天一脸阴沉。一脸昏暗忧郁。上午，还使了点小性子，零零碎碎稀稀疏疏下了点小雨。到了傍晚，下班后。突然，西边天际间那些灰色调的云翻滚着，涌动着向东方散去。突然，就有了满天霞光，调皮，激情，光彩，饱满……一下子燃烧在乡村，田野，屋宇。

今天，在这样好天气下，我一个人静静坐在阁楼临风斋。我在一遍又一遍地回忆着一群男孩，那样充满激情，怀揣理想，有点稚气的大男孩。

他们是我的战友，我们曾在东北某部军农场服兵役。

我一直想写写他们。

之前，5月6日，我去武汉二炮指挥学院会我的战友时，就谈了想法。

之前，我发短信给我农场战友，请他们把农场当年的有趣故事，动情往事告诉我。

之前，我自费印了100多本18*17的方格手稿纸，我仍不习惯用电脑写稿，我只能用最笨的办法，最苦的手段一个字一个字写下来。

之前，我开始蓄下巴胡须，不是标新立异，只是提醒自己，我在做一件事。

今天，我称了一下自己的体重：58.4kg，等写完再称，看瘦了没有。166cm的身高，58.4kg应该不胖不瘦，标准体重。

想了很多标题，不下十个吧。都不如意，如《农场兵记事》太平了，太实了。比如《我的农场我的战友》太俗了……沮丧。

今天下午，突然冒出《兵哥当年19岁》。

也不理想，姑且用一下吧。

已经很深的夜晚了，秋凉浸身。屋外不知哪个颓废者截掉了摩托车消声器，那引擎声尖啸着，在宁静的秋夜穿越，直冲脑门。

浮躁，全无睡意。

……写了几天的构思。关键开头，如何定调，如何把握文字节奏，语言节奏，如何找到最适应自己，最适应本文的语境。

是呀！要抓关键词：十八九岁，青春，战士，农场、战士、大男孩，远离家乡远离亲人的大男孩。

明天，我还有很多事要做，我要为他们，我的大男孩取名，要取与时代，性格，文化背景，出生背景相吻合的姓名。这很重要。

……根据以往经验，我要睡觉，要休息，要让身体各个器官停止工作，不然，次日一定耳鸣头晕，脑袋发涨，什么也做不成。可是，我失败了，我还是整夜失眠的，整夜整夜在一个黑色漩涡里挣扎着，挣扎着，无法自拔。

这种开端不利。

2012年9月16日

一夜未寝，再睡下去就要累得腰酸背痛，四肢无力了。

六点二十起床。

打开露天阳台防盗门，伸伸手弯弯腰，活动筋骨。新的一天要开始了，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早晨的空气。

今天又是一个好天，我热爱这样的秋天。

七点钟下楼，买点女儿喜欢吃的五花肉，买菜的老太送了几株葱，又买了豆腐，芹菜，手剥包菜，要荤素搭配。女儿都快长我这般高了，是一个不爱学习的好姑娘，聪明、机灵、大方、漂亮、热爱电视。

一上午在为我的农场兵取名；皇甫学强，直面苦难埋头勤学，梦想考军校改变命运；胡水

根，具有农民的善良和狡黠，当兵为了入党，入党后就可以回村当大队书记，当上大队书记就能把相爱的姑娘追到手。文化不高，连家信（情书）都要战友代写；刘杆儿，留个二分头，嘴皮子油滑。陶金：当兵为了曲线就业；……思路仍乱。索性读书，读杂书。

人物在脑海中飞舞，情节象老电影，一幕一幕纷沓而至，又片片散去，抓住了，又跑了，再抓住，再跑。

中午，远在武汉的二炮指挥学院政委，我的铁杆战友来短信，评写农场生活的散文《怀念那段激情燃烧的岁月》：写得很好，很动人，但还可以挖掘得深些。等于没说，这小子当了二十多年兵，竟越发兵油子，不坦诚了。

中午休息了一小时。知道我昨晚失眠，女儿乖乖地不作声了。

整个下午在书房整理书橱，一遍又一遍用抹布擦着桌面，地面，橱面，也用这样的方式来整理自己心绪。我是一个爱干净的人，可能有洁癖嫌疑。

突然，又突然，想到了《嚎叫》作为标题。

嚎叫说什么呢？理想与现实发生了碰撞？那些农场兵与当兵前的理想？可是，嚎叫是不能解决问题呀？于写作心态，与……不能颓废。《嚎叫》太颓废了，不作取名，应该血气阳刚。

喝了好多红酒，仍然睡不着。失眠好痛苦呀！

索性不睡，构思了两个章节，现在的问题如何切入？窗外凉风习习，浸骨浸心。

2012年9月17日

今天周一，上班后仍要处理一大堆杂琐事。没办法，生活就要工作，工作就是让你做一些不管你喜不喜欢，乐意不乐意的事。只有做完这些事，你才能吃饱热腾腾的饭，穿上暖烘烘的衣裳，才能利用空余时间做一些自己喜欢做、乐意做的事。

中午休息了一会儿，听到一个不好的消息，说女儿双休日作业差错率极高。焦虑！不知道我这个做父亲还应该怎么去做了。道理是一遍遍地

说，可就是不上心读书。哎！

同学来电话，让我组织十一长假来一场同学大聚会，被我婉拒，这个十一长假我要伏心写小说，写我的农场兵故事了。要尽心、伏心打好这一仗，一定要胜利。

下班后直冲菜场，买了女儿喜欢吃的仔排，茭白，又买一块老姜，两只蒜头。回家先从排骨上切了块肉，切成六小块，上六楼外阳台喂给小乌龟，这小子口福不浅，三天两头吃虾肉，吃得肥嘟嘟的，平日里根本不动。女儿正在长身体，尽管不爱读书，但营养还得跟上。烧菜时，女儿知道自己错了，直来买乖。

匆匆忙忙做了红烧排骨，茭白烧肉，手剥包菜，豆腐烧肉。吃完饭已是六点十五分，嘱女儿做好作业。我洗了满手油味，上六楼书房，揩了书桌的细灰，走出阳台仰望星空，准备今晚的构思。

但愿有个好思路。

这是一个挑战，这么一群大男孩，没有女的，是不是色彩单调后会损坏读者的阅读兴致，那怎么办呢？写一群二十多年前的农场兵实在是一个冒险的活。要不用散文式手法，打散打碎去写？

不知道，反正心里面还是没底。

下楼去看了看女儿做作业，已是晚七点零五分了，小姑娘还有三个科目作业没做，估计全部做完要十点半十一点左右，太辛苦了！这是中国教育体制的悲哀，这是中国“国情”的悲哀，也将是中国命运的悲哀。让学生成为考试工具，这个民族还有希望？富强的民族哪里是考试考出来？优秀人才哪是100分界定的？

读杂书《中国祥宗通史》（杜继文 魏道儒著）了解到武则天是把佛教作为政治斗争的工具来信奉的。不仅用于对付政敌（老子（李耳）的后裔）而且用于治国安邦。从而了解到武则天实则是盛唐的开创者。

太累了，上外阳台跑10分钟步。屋外寒意逼人。

今晚要早点休息了，要养养体力，积蓄体力。

2012年9月18日

今天是国耻日，是一个特别的日子。

81年前，1931年9月18日，日本军国主义全面发动对华战争。我认为其中原因应该有这么几条：从性格上说，日本是菊花与刀的双重分裂性格，爱美又黩武，尚礼又好斗，服从又不驯，忠贞而易叛变，勇敢而懦弱，保守而求新，这种分裂的病态性格就导致日本服力不服理；只向强者低头，而当时的中国军阀混战，内战不断，百姓苦不聊生，所以对华侵略。其二，日本是一个四面临海的太平洋岛国，这种地理位置导致日本国民的不自信心态，缺乏安全感。而地理上日本北与俄罗斯接壤，西与韩国相邻，这两个国家中，一个它不敢惹，也惹不起，另一个是它的军事同盟国，还没有到足够强大可以惹的时候，那么也就只能对着西南钓鱼岛叫嚣了。其三，这是最主要的，日本是世界经济强国，它的资源主要依赖进口，（当然，能抢是最好不过了，所以日本一道强军主义的险路颠簸而来）日本进口能源中煤95.27%，石油99.7%，天然气96.9%，铁矿石100%，铜99.8%，铝矾土100%，铅矿石94.9%，镍矿石100%，磷矿石100%，锌矿石85.2%，利益所驱，它也是要掠夺，侵略，这个民族的狼性是改变不了的。

上午，溧阳大街的燕山路，南环路等主干道上有十几拨打着“钓鱼岛是中国领土”“打倒小日本”等横幅的示威人群。这样的游行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在溧阳看到。大约有三五十名防暴警察随人群，行走于机动车道，保护着游行人群。

这绝不是国民自发组织的。不是自卑，而是事实，中国国民已经没有这种政治热情了，对官僚的痛恨对腐败的痛恨，对公权力不平等的痛恨，对贫富不均的痛恨，对教育体制不公的痛恨，……等等，早让国民麻木了。

麻木之后还能做什么？只能莫名其妙跟风，只会隔山观火。

听说西安、武汉、广州都在砸日系产品，民族的劣根性又暴露出来了，悲哀！

中午回家匆匆走菜场买了两个素菜，一个腌酸豆，然后洗了衣服，小睡了一会。

今天，怀着忐忑之心向老总请歇10月1日之后公休假，并说明想利用长假集中写小说。周总真是菩萨心肠，竟同意了。大喜！大喜！当好好珍惜宝贵时间。

2012年9月19日

又是一个晴天。

接通知，今年单位组织先进到山西交流（旅游）我就不参加了，要静心写作。

……晚上，听说女儿古诗默写差错率很高，让她作业做好后，把小姑娘叫到书房谈心，嘱她做每件事要尽心、细心，嘱她初三一年期间要冲刺，不要给自己的义务教育段留下遗憾。丫头十分怠懈，做事缺乏韧劲，缺少斗志。即使是自己有潜质的音乐方面，学得亦不自觉，需一遍又一遍催促，这种学习习惯不行。

仍然觉得标题太俗。《兵哥当年十九岁》没有诗意，没有哲理，缺乏意味。

要写出感觉，要让读者阅读后有一种忽然受不了，往事历历，风起云涌的感觉，要让陌生兵营生活的读者肃然起敬。人物色调上可以疏朗，冷峻，简洁，幽默，要写出气息，属于那个年龄段的气息，忧而不颓，哀而不伤，苦涩而光芒……人物一直在我脑际闪现，一直对我说着什么。

2012年9月20日

再选择几个标题《稻花飘香》，《生长的水稻》，《会唱歌的水稻》……太俗。

标题一事先搁搁。

下午去汽修厂把汽车保养了。

2012年9月21日

中午时飘了几点雨花。空气有点沉闷。

下午陪国华去婚庆中心（托谢师傅帮忙找的），小弟国华在31岁之际终于结婚了。我的姑姑这回该在天堂放心了。

想起来真是寒心，姑姑这一走竟10年了，我

从小到13岁跟奶奶、姑姑生活在一起，可是姑姑竟在她45岁的10年前走到生命的尽头。（2003年9月23日晨4时左右，姑姑因系统性红斑狼疮去世）记得当时我正在雁荡山参加一个文学笔会，记得临行前9月21日我去看姑姑，第一次深情地拥着被病魔折磨得骨瘦如柴的姑姑。记得当时听到噩耗后我放弃了笔会的所有活动，直奔家乡……姑姑的去世，无疑对我的情感是一次灾难性打击，它突然让我对生命产生恐惧……以至于十年来都无法自拔。想到这些我都会潸然泪下。

2012年9月22日

今天突然冒出《一九八五年稻子》这样的标题。

写的时候应该从容一点，一个人物一个人物去解读。解读的结果，把兵当作人来写，当作大男孩来说，大男孩的天性：自负、自恋，又有点初生牛犊，青春、迷茫，允许犯错。

晚饭买了肘子炖汤，并放平菇，白菜根，油豆腐，粉丝、黑木耳、小笋……味美。女儿吃了三碗，吃撑了肚子，吃得大汗淋漓。边吃边说，跟着爸爸吃美食，跟妈妈下馆子。（因为她妈妈怕麻烦，难得下厨，即使下厨也只是煮点清水面，或电饭煲煮锅稀饭。）其实做菜虽烦，但却是富有成就的一件事，我喜欢下厨做自己喜欢吃的美食。

写小说也跟炒菜一样，要调动各种器官，要讲究色香味，成功的小说无疑是一道色香味俱全的精美菜肴。

似乎已经找到进入的方式，这个方式很重要，它决定小说的语境、结构，决定小说的命运。

2012年9月23日

天晴。

一夜失眠，晨起脑涨。

活动活动筋骨，洗了衣服，做了早餐，叫醒女儿。

上午，喝茶。让时光就这样在我身边悄然流

【天目风情】

逝，这样也好，让思想放松一下。

中午，去横涧欣龙生态园。

2012年9月24日

这几天，越来越多的人关注我的胡子了。这并不是坏事，正好达到我预料的效果。时时提醒自己要努力，正如周恩来总理在延安留胡子一样，留须以明志，革命不胜利誓不剃须。我也要小说不写完，誓不剃须。

今晚月亮好美，就悬在我书斋上方的屋脊上。二十多年前一九八五年农场兵营的月亮也许更美。更静。刚沐浴、更衣，进书房熏香。营造一个好的氛围，才好心无旁骛地心织笔耕。

人物大致出来了，故事亦渐渐明朗了。只是结构、语境，主题还在寻找当中。

2012年9月25日

晚饭后出来理发，碰见熟人，皆因蓄须而把我当成怪人看待。呵呵！这好，对我是警示。

回来后沐浴上书房，并擦净了书房拐角旮旯的尘埃。读王彬彬《作为一场政治运动的鲁迅丧事》。在干净，宁静的环境中读书真好。

鲁迅先生隆重的葬礼实则是中国共产党在上海组织领导的又一场“一二·九”（1935年12月19日，北平6000余学生举行游行，提出“停止内战，一致对外”“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反对华北自治”的口号，国民党出动大批军警镇压，打伤、逮捕了很多学生。次日北平各校学生宣布总罢课。之后，杭州、广州、南京、天津、上海、武汉、学生相继罢课……从而推动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建立，扩大了中国共产党的影响）。

……读到一个史料，原来溧阳市的平陵路出自当时向中共起草建议将绍兴县改为鲁迅县，将北京大学改为鲁迅大学的溧阳籍文人王平陵。（见曹聚仁《鲁迅评传》，东方出版中心1999年版第148页。）

另溧阳县志载，1930年，当中国左联作家提倡普罗文学时，王平陵与黄震遐等提倡民族主义文学运动，发展《三民主义文艺建设》等受到鲁迅，瞿秋白等抨击。王1949年去台湾。

那么这个王平陵究竟是曹聚仁先生说的那位么？若是怎么又投了国民党？他又是怎样的背景下作为共产党保安方面向国民党起草的《为追悼与纪念鲁迅先生致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与国民党南京政府电》的唁电呢？

（王平陵1898-1964笔名西冷、史痕等，别桥樊庄村人）

倒不是因读史而钻牛角尖，这里面的疑点太多了。

颇觉疲倦，为提神在外阳台慢跑了15分钟。秋夜真舒坦，微风拂肌，清神醒目。

下楼看女儿作业，语文未背妥，英语未做完就躺下休息。别的孩子作业做不好是心急火燎，而我女儿却无所谓。急呀！200多天就中考了。

2012年9月26日

我现在找到了小说开头和结尾。只是结构和语境尚需斟酌，人物还得再理一理。

突然，想到我的战友就兴奋。就不能自己。

2012年9月27日

天气晴朗，较热。

昨天晚上把一个有理想的主人公在农场一年多时间的境遇又梳理了一遍。应该是一个在外人，尤其战友看起来有点迂，迂得让人生怜，而内心都十分强大的兵。

中午，回家洗了一家人的衣服，躺床上小眯了一会儿。

一下班就冲菜场。昨天炖了三个蛋，炒了两个素菜，女儿放学回家有意见了。说：没荤菜。今天称了22元钱排骨，又买了两素菜（一份绿豆芽，一份白菜）

糖醋排骨是我的拿手菜，撒了点葱花，色香全溢了出来。馋猫丫头放学回来没准又要顾不上洗手就偷偷拈了一块吃了，边吃还要边说上几句奉承我做菜好吃的话来。

吃完晚饭应该属于我了。

沐浴，更衣，焚香（香是一位朋友的朋友从西藏带来的藏香，十分珍贵，只是味太浓了，

有点晕)但愿今晚有好的灵感。乞求上帝给我力量。

大街上是疯了,时时驶过一辆截掉消声器的摩托或汽车,那尖啸的引擎声仿佛要吞噬整个宁静和谐的秋夜。

夜又深了,但街道却仍然驶过一辆又一辆浮躁的夜车,它们不知道夜需要宁静,它们不知疲惫打着一个比一个更刺眼的灯光,响着一记比一记更可怕的喇叭,拉着一声比一声更疯狂的引擎。

上网查了中国铁路布局,因为小说中要用。记得我们新兵在青海西宁某军用飞机场训练三个月后,在陇海线的一个小火车站爬上墨绿色的东方红军列,军列一路打着哈欠,哼唧着到郑州拐了个弯,又到北京打了个喷嚏,上了京通线,天就越来越冷了。

读韩少功·王尧《八十年代,个人的解放与茫然》。

2012年9月28日

上午去老区竹簧了解养殖户用电情况。要求写篇走基层的通讯。

晚与战友建中联系,他在解放军理工大学做政委,他10月3日来溧。

2012年9月29日

今天,长假就要开始了,心里面有点激动,兴奋。

《兵哥当年19岁》、《1985年的稻子》、《稻子的歌声》、《敬礼、稻子》、《革命的稻子》……哪个标题更好呢?还有更好的呢?《向稻子敬礼》、《稻花盛开》。

晚回老家看望父母双亲。因为车流量大,拉不了速度,原来只要20分钟的路程竟走了40分钟,听新闻说一对夫妻自驾从北京回浙江,在高速公路上走286公里竟花了8小时。可怕!

2012年9月30日

今天是中秋节。上午七时左右从乡下父母处

到家。

洗澡,擦书房,焚香。又晒了被絮,准备住书房,为小说而打持久战。

关机,读贺绍俊《21世纪短篇小说:光荣的弱势群体》,杨庆祥《重返小说写作的历史现场》。酝酿感觉。

下午偶一开机(联系下女儿钢琴老师假期钢琴学习事宜)。报社总编董扣新的电话还是顽强地打了进来。老董是一个可爱而勤奋的家伙,跟我一样拿了支笔在城里打工。

晚饭一家人认真地吃了顿中秋团圆饭,烧了茭白肉丝,(茭白是从乡下带来的,我娘亲手种植的,鲜嫩。)芹菜肉丝,一尾鲫鱼,一碟青菜(青菜也是乡下带来的,我爹亲自种的)。有爹有娘的孩子真幸福。

呵呵。喝了一瓶黄酒。

晚饭时照样说到女儿读书的事。

虽然闭关写小说,但有些事情是不得不处理的,比如3号建中来溧,得接待,也正好与他谈谈女儿当兵一事和农场的小说;比如7号国华弟结婚,我这个大哥还得帮他拍照摄像。

读《生命真实的另类表达——张爱玲笔下的性和爱》(郑涌)(上海文学2010·3)

2012年10月1日

制造怎样一个现场去铺展故事,演绎人物,又从哪个角度去讲述发生才能使发生的过程鲜活而又真切,让读者如临其境一般来到小说现场?

不知怎么了,看书看久了,左眼总觉得一障物挡着视线,会不会眼中长什么怪物?呵呵!

昨晚,同学小建发来短信说,他蒋家庄一小村荒芜的田、塘就有三四十亩,废弃的河里全长满草,河埂边坟全部掉在水里了,村上新坟全部葬在自留地上,但没有人认为要做点什么。镇里没领导关心,市里没统一规划,中央没研究这种事,这说明什么?(流失的土地)这个问题值得思考。农村的确如此。

很痛苦,找了几个角度都不满意。

又一天快过去了,我仍呆若木鸡。

【天目风情】

作家万方说过一句话：不要着急，把你的激动，你的灵感放在一边，随它自生自灭。如果它存活的时间够长，始终有生命力，那就可以写了。

今天，我把那个叫胡水根的主人公改成王小福，不知道为什么要改，突然觉得他应该叫王小福，常人眼里有点憨头（呆大、固执己见）我却认为可爱，本真，这样的人应该叫小福。

2012年10月2日

昨晚开了个头，思路尚可以，至今凌晨2:40左右，怕落入俗套，没敢写下去。后书房内小飞虫不停侵略，终一夜未寝，晨起脑涨。

上午头晕。叫同学过来修了卫生间插座。中饭做红烧鱼头。

明天战友建中一家来，准备16只毛蟹，一斤上好白茶并订锦汇江南洪泽湖厅一桌。

下午，正在午休，弟国华给女儿送衣服来。

住顶楼真好，正好各家排油管道口在我家六楼北外阳台，每家烧的菜倒让我先品尝了。

人物出来了，仍没有汹涌的写作激情。是不是叙述角度出了问题？会不会落入俗套？纠结。这样下去不行。

建培来短信：哥，写作要离开家吗？女儿不想你吗？老婆不怀疑吗？女朋友能理解吗？单位没有事吗？社会没影响吗？你不孤独吗？答：自讨苦吃。

2012年10月3日

时间好快，真的好像只是眨眨眼功夫，长假已一半过去了。突然间有一种紧张、焦虑。

这仗究竟怎么打下去？

写了二十多页，早晨起细读，没劲，撕掉，推倒重来。

午睡。不料刚有睡眠感觉，一阵惊悚的鞭炮直冲耳，紧接着切割钢窗的刺割声，汽车的引擎声、喇叭声、割草机马达声，吊车起吊声……声声入耳，声声刺耳。

今晚就休息了。招待农场战友建中一家，并

阿夕、王兴、伟星、建中夫人。听战友们谈农场生活，甚欢！

2012年10月4日

听建中告诉我，农场曾发生湖南老兵（我们当兵的前一年兵，我印象中这些老兵还不错，比再前一年的河南兵要强）殴打安徽新兵，导致60多名安徽新兵集体打背包准备返乡，而连长竟将安徽新兵以肇事名义关禁闭，后新兵集体写信给县人武部，人武部将信转给基地，基地张政委亲自下来蹲点，并查明原因，将打人的老兵关禁闭并遣送返乡，并查出连长贪污。

这样的话，我原来的构思就要重来了。

我的老班长发短信来说，农场走过的路程紧跟国家改革开放步伐，倒卖化肥指标、转让土地，办工厂被骗，战士贩海鲜等，如此说来，这个小说内容就更加丰富多彩了。

老首长张德章来电话说了，办鞋厂被骗的故事。老首长办事就是认真。这样的话这个小说就是我原来想的构思的那个样子了。

推倒重来，人和故事都在发生变化。

张来短信希望小说能为农场兵带来新的生命，书写新的青春。决定将标题改成《稻花盛开》。

2012年10月5日

梅国文战友（现任农场场长）发来短信：当时倒卖农用物资（化肥、麻袋），主要是利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时期，计划内指标与计划外价（市场价）的差价套取部分收益，其销售对象有基层供销社，也有个体户。土地外包主要无力耗种的闲置地，收益主要弥补经费不足。（农场故事比我想的要丰富）。

今天写了一天，头晕脑涨，仍不满意。

女儿上午补物理，下午补物理，放假结束就月考，也不知能考什么分数，反正见缝插针看电视。

今天高中同学聚会，我请假，并发短信向大家问好。祝大家吃好玩好恋爱好，并做好避孕工

作。（呵呵）

完成了第一章，不十分满意。今天晚上下了点雨，空气清晰了许多。已是凌晨2时，准备休息。

2012年10月6日

是一个好日子。

上午静坐书房，虽然头晕（因一夜未寝）但思路清晰，突然想到《稻花盛开》应该重写，改成第一人称。以我的视角。这样写比较贴近。

一会儿下五楼做中饭，中午好好睡一觉，下午和晚上开始写。

中饭做好了，猪肘炖平菇，菠菜，鸡蛋西红柿，米饭。再上楼想几个重点细节。

2012年10月7日

表弟陈国华与吕慕蓉新婚大喜，帮拍照。

晚七时许到家精疲力竭。今晚睡个好觉。

婚礼上，帮他们拍照时，为他们合影，看着双方父母单单少了我姑姑，隔着相机镜头，突然我就伤感了起来，泪也就不争气地流满双颊。想，要是我亲爱的姑姑在场看到她儿子结婚该多幸福。

2012年10月8日

今天终于开始写作，感觉不好不坏。

下午去超市买了六只馒头，准备明早两只，中午两只，晚上一只，夜宵一只。又买了一瓶红豆腐乳。

战斗开始了，当天写了四千多字。

2012年10月9日

今天一天写得比较顺，将新兵连这段草稿拉了出来，写了5000多字，王小福这个人物慢慢地也要出来了。做事踏实，为人厚道，心地善良。

已经是凌晨一时了，准备洗澡休息。

等全部写完后润色、再修改，月前我的任务

是写完全部内容，争取写五万字左右，最后定稿在四万或四万二千字。

2012年10月10日

今天是国民党的双十节。

晨起蒸了两只白水馒头，一碗青菜泡饭。前几日母亲送来好多新鲜蔬菜：青菜、菠菜、八月豆、茭白、黄豆籽、丝瓜、蒿菜、雪里红。这几天都不要买蔬菜了。父母身体健康，这是我最欣慰、最快乐的事。

上午，读了前日写的内容。听王菲，刘欢的歌，王菲的歌很空灵，虽不懂音乐，但就莫名其妙喜欢。想起我们当兵那时，市场正流行台湾校园歌、港粤歌，记得我最喜欢的是《上海滩》主题歌，还有齐秦的北方狼，大约在冬季。

手臂酸，耳鸣。

2012年10月11日

当代著名作家（曾有近二十多年军旅生涯）莫言（写红高粱系列，《丰乳肥臀》、《蛙》等），荣获本年度诺贝尔文学奖，颇为高兴，证明中国文学将被世界越来越多的认识，是件好事。同时写民族的，扎根本土的文学才能被世界认可。

作协芳梅主席来电话，谈《天目湖》改版，建议大度、宽容、包容，使杂志内容让读者认可。忌小家子气，小群体气，人情气，官僚气，要有思想性。谈谈而已。

2012年10月12日

电视里对莫言获诺奖展开了强大的宣传攻势，仿佛一夜间莫言成了民族英雄。莫言自己倒低调，一直躲着媒体，并说中国优秀作家很多，他不过是碰上好运气的一个。当然莫获诺奖是空前的，但绝不是绝后，以莫言（1955年生人）57岁获诺奖，意义非凡。且莫言只有小学毕业，这对中国目前教育体制更是具大挑战和讽刺。

我本人对莫言小说风格不怎么欣赏，只是早

【天目风情】

年读了《红高粱系列》，《丰乳肥臀》读了半拉子没读得下，《蛙》也没读得下，抽空读读。

晚上一个人出来转转，透透气。

2012年10月13日

今天写作状况不佳。晚上表弟叫吃晚饭，便去了，喝了四两多酒，颇晕。晚上休息。

剃掉了胡须，以免越来越多人骂我是怪物。

2012年10月14日

状况较佳，写5000字左右。

晚喝了二两红酒，继续。至凌晨2时左右，颇累。

2012年10月15日

今去办公室处理一周的杂务。中午回家煮了面条。

又说张帆作业多项没做，心烦。中午未睡着，头晕。

肚子也隐隐作痛。

2012年10月18日

可能连续失眠，刚经历了一次死亡体验，中午11时左右，突然感到胸闷，干呕，出虚汗，浑身无力，就像已经进入了另一个世界。小心摸到床边，和衣静心躺了十五分钟左右，后才好转。要注意身体，不能垮掉。

2012年10月19日

上班，处理一堆杂事，单位让去广西开会，22日出发，26日返回。

初稿尚未完，想着边修改边写吧，已经四万多字了，可能修改后会超过六万字。

总觉得还有好多故事没出来，语言上要花功夫。争取写一个好一点的现实主义中篇。

2012年11月5日

一直没时间改小说。10月22日至26日广西开会。10月23日，游“隐者之居”的明仕田园，坐

竹排，进门时买甘蔗5元一根，老太不精生意，我让其削，我去上趟厕所，她却不削，怕不付钱，付了很开心，削时紧张，一中年妇女帮忙。出门一下子出来5个驼背黑衣斗蓬的老妪，把手突然伸到跟前，吓了一跳，以为乞丐，却原来是卖花生的，一元一袋。

10月24日，赴世界第二大跨国瀑布德天瀑布。（宽200米、高80多米，断崖三级跃落，数十股银瀑飞泻。隔壁是越南板约瀑布，穿越53号界碑。后游靖西通灵大峡谷（原始森林，古石叠藏金洞，一线天，摆渡鸳鸯潭，涉过芙蓉河，观地下河九叠瀑布，游盘龙金洞仙境，穿越水帘洞）。

10月25日往大新游龙宫仙境。

处理手上几件小事，11月2日至11月5日又公派出门开会。

这次去了山东台儿庄，微山湖，天公不美。去台儿庄那天倾盆大雨，又冷，参观榴园时身上都湿透了，40多人被导游又牵到购物中心，返到台儿庄时七点多，匆匆参观了台儿庄战役纪念馆，赶到台儿庄时天已漆黑。

雨中台儿庄灯光朦胧迷惑，让人觉得似现代女子突然回到明清，月光游离，恍惚不安。

这里的街店名称：美心苑、义丰恒、紫砂苑、谢裕大茶行、石船坊、台城客栈、三文祥，杨宁商行，至尊桥，王恭桥、玉涵桥、复兴桥、西华门码头，老王香油、盘扣店，张家狗肉，马家驴肉，瑞丰祥糖葫芦，枣辣豆腐，鲁南皮影，和盛茶食，久和雅合，黄诚室，三恪堂，乾唐轩，月河印象，可风楼、四十万码头，郁家码头……颇有明清意味。

第二天游微山湖湿地，肚痛，忙于找厕所。

改名为“王小福当兵记”，写到六万字左右，修改意见：(1)列出大概提纲；(2)捋清人物性格；(3)提炼文字（精、美、韵）；(4)暗示出那个时代的理想；(5)挖出只有你经历的深度细节；(6)拓宽外延（在不经意间）；(7)文字不能超过六万字。

思有所悟

(四十四)

○ 沈福新

小节与大节

何谓“节”？辞典里解释为“节骨眼、节骨眼儿”，比喻关键的关节或时机。按此推理，大节是指大节骨眼、大节骨眼儿，小节是指小节骨眼、小节骨眼儿。由此可见，小节也是节，小节中见大节。小节是大节的起点，大节是小节的集合。小节和大节是不能截然分开的。

所谓节，有大节、小节、气节、礼节、关节等等，而大节、气节则是人们追求的最高道德境界。所谓大节，即民族气节、民族精神，而人生正气也。而小节，则是人们日常生活中的细节，相比于大节而显得小一些的事情，但也非同小可。一个民族气节，其爱国精神是每个民族在漫长历史进程中形成的，并具有深厚的文化积淀与内涵。中华民族的气节与爱国主义精神是每个炎黄子孙继承先辈爱国主义精神的集合体，具有生生不息的中华民族烙印。当每个中华民族的一份子都深爱自己的祖国时，就有民族气节，中华民族才永不衰败，能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一个人要树立人生坐标，大节不可无，小节不可失，只有时时处处加强理想道德修养，才能孕育好的小节，渐而磨练形成硬的大节。

成大事者拘小节。小节是一张试纸，能够测出一个人的心理品质和精神境界，小节是通向成功之巅的基石。不拘小节，无以成大事。以小节识人见事，叫做“见微知著”，因小节误大事，可谓“悔之晚矣”；凭小节成伟业，方是“人间正道”。小事不可小视，小节不能小看。一个在小事、小节上过不了关的人，很难在大事、大节上过得硬。“千里之堤，溃于蚁穴；百尺之室，以隙之烟焚”。小事不慎，大事难成；小节不拘，大节不保。由此可见，小节不可随便，小节不可无度，小节不可弃守。小节需要善始善终，它体现的是大修养、大境界，不是一时一事之表现，而是一生一世之需求。每个头脑清醒之人必须时刻用“小节并非无害，而是一切大害的开始，小节不保终累大德”的古训告诫自己，小节问题同样具有潜移默化的腐蚀作用，平时不拘“小节”，就有可能微恙成大疾，小问题演化成大问题。

任何事物都是从量变到质变，而且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不虑于微，始成大患；不防于小，终亏大德”的道理告诉我们，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的，都是从小开始的，小可以变大，眼前

的恶小虽不足挂齿，但从量变到质变，产生的后果往往贻患无穷。应该说，守住小节是对为官者修养的一个基本要求。为官者首先要讲大节，这是毫无疑问的，这个大节就是忠诚于党和人民，热诚于革命事业，严诚于党纪国法。但绝不能因此而忽视小节。古语云：“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不从小事做起，不从生活中的一点一滴去自觉改造自己的人生观、世界观，不时时处处加强自身的修养与锻造，干大业、成大事就往往成为一句不靠谱的空话。因此，为官者只有从小事小节上注重加强自身修养，从生活中的一点一滴自觉改造世界观、人生观，从小处培养自己的为官之德，才能做到“上不愧党，下不愧民，自不愧心”。

现实生活中“因小而失大”、“小节不守而晚节不保”的例子比比皆是，教训不可谓不深刻。在当今社会中，一些党员干部走向腐败深渊就是对此没有足够的清醒认识。他们在大是大非面前开始往往还能够把握住自己，比较注意维护自身形象，但在小节上却漫不经心，疏于防范。有的警觉性不高，认为吃一顿饭、喝一瓶酒、拿一条烟、收一张卡是区区小事，无伤大雅；有的心存侥幸，认为只要大错误不犯，有点小问题，组织会宽容与原谅。诸如此类，其结果往往是“小节”难保，久而久之导致自己“大节”丧失，最终为党和人民所唾弃。

古代文献中早有“慎微”之说。《淮南子·人间训》云：《圣人敬小慎微，动不失时，百射重戒，祸乃不滋》，其意是提醒人们对细微的事物也要采取小心谨慎的态度。老子在《道德经》里则说：“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意思是说，合抱的大树，生长于细小的幼苗；九层的高台，筑起于每一堆泥土；千里的远行，是从脚下第一步开始走出来的。要做到慎微，就要能够见微知著、防微杜渐。“见微知著”不仅是一种逻辑思维，更是党员干部防患于未然的重要基本功。它能让我们在复杂多变的环境里廓清迷雾，拨开疑云，抓住事物的本质，预测事物的发展，从而趋利避害，化险为夷。当今社会，五光十色，面对纷繁复杂的大千世界，我们要学会用放

大镜、显微镜看问题，以小见大，由表及里，不被表象所迷、所惑、所困。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以审慎的态度，察于微而知著，睹于始而知终，防患于未然。我们之所以倡导防微杜渐，因为我们每个人身上都在所难免地存在着小缺点、小错误、小问题，但我们却不能轻视忽视这诸多的“小”。因为小缺点连着大缺陷，小错误连着大错误，小问题连着大问题。品德的铸造、能力的打造，要靠日积月累；工作的进步、事业的进展，也要靠日积月累。我们必须时时处处慎微，筑起思想上的防火墙，有过必改，有缺必补、有错必纠，才能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世界上没有无果的因，也没有无因的果。一些贪官由于不能“谨小慎微”，没有“防微杜渐”，致使自身的腐败行为由小到大，由量变到质变，在腐化堕落的道路上越滑越远，最后成为不可救药的社会蛀虫，受到党纪国法的严惩，落得身败名裂的可耻下场。由此可见，不能“谨小”、不屑“慎微”者，必然“小节”失守。而“小节”失守者，“大节”自然荡然无存，最终成“一失足千古恨”。因此，党员干部不仅要在大是大非面前把握住自己，更要在日常小事和细节问题上坚守住心灵的“防护堤”，既要“慎小”，也要“慎微”，安于清贫，耐得清苦，洁身自爱，严于律己，面对形形色色的诱惑，才能做到“任凭风吹浪打，我自岿然不动”。

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当年时任浙江省委书记所写的《之江新语》时感慨颇多，特别是“小事小节是一面镜子”这段话感触尤深。他认为：于细微处见精神，于细微处也见品德。小事小节是一面镜子，能够反映人品，反映作风，小事小节中有党性，有原则，有人格。由此可见，小事小节是一面明镜，党员干部在正衣冠的同时也要修己心，正己身。从这个意义上讲，管住“小节”是党员干部自觉加强党性修养和作风养成的具体体现，也是对一名合格的党员干部和人民公仆的最基本要求。注重小事小节能有效地保持党的纯洁性，督促在权力运作时坚持“权为民所用”，这既是对反腐倡廉的呼应，也是为自身筑牢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两道防线之屏障。



○ 桂斌

红

楼玉人，含颦睇笑，桃花人面，终化袅袅墟烟，此梦荒唐！谁人解？那远在尘世外的大观园……

爱极了那群女子，所经之处，皆是桃羞李让，莺啼燕妒；叹那文才堪比易安，论那诗文姬当惭。有那林黛玉毫端蕴秀临霜写，口齿噙香对月吟，清风嗟叹；有那薛宝钗聚叶泼成千点墨，攒花染出几痕伤，东篱香残；也有那史湘云隔岸香分三径露，抛书人对一枝秋，笔笔生艳。想那日菊花桃花海棠花千花竞放，想那日潇湘蘅芜枕霞友万篇同献，是千叠万重锦绣纱帛，是千颜万面笑靥如花，还是千言万语情谊绵绵？潇湘馆内，三径香风飘玉蕙，一轮明月照金兰，谁身披单衾对月长叹？蘅芜院内，麝兰芳霭斜阳天，藤萝薜荔俏牡丹，谁信手拈来飞絮一片？稻香村中，柴门临水曲青篱，隐隐柔榆丹桂现，谁孀居弱子，青丝付与空思念？

一首桃花诗，一曲葬花吟，一段柳絮词，一场黄粱梦，君不见，那满庭芳草皆成衰草枯杨。君不闻，那笑语笙歌皆成断曲离殇！君又何处觅，那畔伊人随滚滚红尘流落何方！

其实，已没有再寻昔日红楼的理由，乱麻缁衣替了锦绣衣裳，美酒佳肴成了淡饭粗茶，甚至粥水糟糠！当雪落金簪，消黯红颜，那豆蔻年华又怎敌他人非物是，生死别径！

正是万千芳华，凋作泥尘，风摧雪残，碌碌浮生，长夜污于沟渠，再题一偈“悲喜千般同幻泡，古今一梦尽荒唐”！

读罢《红楼》，倒真愿只是一梦南柯。“倘若没有那绣户朱门的衰落；倘若没有那贾贵妃的命薄早殇；倘若没有那小人谗言，天子一怒……”我倾尽自己所有干枯的想象，编造出一个又一个“倘若”，又不得已一个又一个咽下。在为这些薄命红颜长吁短叹之时，又不禁陷入了深思：红楼梦是否真是必然？玉人消殒是否亦是注定？

放眼于大观园外所有的女子，上达炎黄，下至明清。花容月貌，倾国倾城如何？诗意

才情，堪媲须眉又如何？终日只能醉心于女工针黹，家务操持，如信徒一般用一生的青春守着“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戒律。纵有翩翩闺才，锦字珠玑，都只能付与清风，幽月，寒石。再待那流年似水一点点冲蚀着青春倔强的雕丽，便如逐渐失了光彩的青花瓷器，裂痕肆虐，再一点点，凄凉地碎裂委地。

纵观上下几千年中国封建社会历史，虽可挑出几个显眼些的女子——蔡文姬、西施、王嫱、谢道韫、李清照……貌似在历史长廊里也给占人类总数二分之一的女性留下了一席之地，实则不过是，弄权者一种装点门面的有意无意的施舍。她们真正以其独立的姿态，傲然于我们面前的，可谓少之又少且甚少。在那个女权遭受严重挤压的时代，一旦有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反抗的女子，便会立即遭到扼杀，掐其觉醒的女权意识于萌芽状态，维持这呻吟成片的漫漫长夜。《红楼梦》

中叛逆如黛玉者，便是遭到剿杀的典型，贤惠顺从若宝钗者，也只能成为封建礼教压迫下墨守成规的家庭妇女了。所有的翩翩才情便一概被扼杀了，这岂不比家破人亡、曲终人散更来得讽刺，更来得辛酸，更来得悲惨吗？

蓦然，我方顿悟，种种“倘若”，不过是一厢情愿的空想，那个罪恶的时代和如枷锁一般的封建礼教思想才是造成红楼悲剧的根本原因啊！

突然觉得若有所失，我忽又飘进了那个尘世外的大观园，转过潇湘馆，又穿藕香榭，途经蘅芜院，再至稻香村，一梦红楼，又到了这几千年的滔滔岸口，看那萋萋芳华，终化作彼岸烟云——渐逝渐远；而我，只能品出一份淡淡的苦涩与凄美。无论为她们如何悲酸嗟叹，我是置身于此岸，与那翩翩红楼飞花不同，在新的天空，一样的青春，只要生出了两翼，就可以主宰自己的方向……

你是人间四月天

你，这位旷世才女，让徐志摩动情痴情，让金岳霖爱得深沉，更让梁思成倾情一生。林徽因，一位传奇女子，伴我走过韶华岁月，记录我成长历程的点滴。早已无法用言语叙说对你的感情——喜爱崇拜迷恋，抑或是更深更浓的感激。

感激你——那隽永清逸的文字，抚慰了我曾躁动不安的心。从诗词到散文，从小说到剧本，你用你笔下的文字来“我手写我心”，阐述了生活哲理、浪漫爱情、温馨亲情，你向世人揭示了一个不为人知的双面林徽因。

感激你——你用你亲身经历告诉了世人：才女只是世人附加的累赘的称号，你淡泊名利，并不以此为傲。林长民的女儿，梁启超的儿媳，梁从诫的母亲，哈佛大学美术系高材生……这些对你来说，只是过眼云烟，看过亦可忘记。后你随从夫君，冒着硝烟战火，走遍中国大江南北，为近代中国建筑史的发展倾尽余生，做出巨献。所以，感激你那颗淡泊名利、宁静致远的心教会我别那么浮躁与功利，放下也许是最美好的纪念。

感激你——你能从容真实的面对自己内心。在爱情的抉择上，你拒绝了众多追

逐者，毅然跟从梁思成。你并不因徐志摩的疯狂追逐而冲昏头脑，失去理智。你也知道他的浪漫都是虚无的，不切实际的。因此，你选择了梁思成。或许有人要说你现实，可我相信，任何一个人都不会拿自己的人生下赌注、开玩笑。无论怎样，我仍感激你，教会我以大局为重，从现实出发，诚实面对自己的内心。

感激你——面对重重误解和压力，仍不悔当初。才女，注定会受到众多舆论与非议。冰心也曾暗讽你利用社交网罗了太多裙下之臣为你服务，可你依然不争不辩，坚持做自己。当你拖着早已积劳成疾的身体，你内心的挣扎与无助谁又知晓？当你看到国破家亡，作为一个中国人，

你内心的痛苦又有谁懂得？不，我懂。我一直懂得，你那瘦小孱弱的身体背后有颗强大且坚毅的内心，你告诉自己：你早已不是那个不闻世事的大家闺秀，而是一位妻子，一位母亲，更是一个中国人。是你，林徽因，教会我果敢与坚毅。

你早已淹没于历史洪流，随风消逝。可你的身影却依旧清晰，犹如在心。多年前的你。从历史中奔来，在世间走一遭，却留下了无穷无尽宝贵的财富。于我，你便如女神一样，是我的精神堡垒，伴我成长。

你是人间四月天——林徽因，你的温暖，犹在我心……

人生若只如初见

沉思往事立斜阳，当时只道是寻常
——题记

有 太多人喜欢这一句：人生
若只如初见。

可见我们遗憾深重。
命运好像名贵的丝绸，怎样巧夺天工，
却也总透露出点点空隙。这，无可避免。

这一句，出自纳兰容若。品读安意如为他写的传记时，心花摇曳，感动莫名。他的经历，造就他不完满的人生，而与他的邂逅，软软且妩媚，却给我太多易得不易懂的道理。他的人生经历，普通却不平凡，给我的启迪也都细碎轻巧，如同脚底飞花，深意，是不可即刻测知的。

安意如关于纳兰容若的传记有两本，《人生若只如初见》和《当时只道是寻常》。爱他的新颖构思，用容若的诗词构成她的生平，实为难能可贵。从她为他写的传记里，知晓了什么是清醒

的高贵。

回头看看他那首首流传百世的妙词，无疑是纳兰容若留给后人的千古绝唱。用心遣词造句，让我懂得：做事得认真，静心；得谦虚，平和。

他一直用自己告诉我：深谙世故却不世故，这才是最善良的成熟。

就让人生只如初见吧，让那个经历太多磨难与辛苦的人卸下些重负，歇一歇，品尝一点儿幸福的滋味。

就让人生只如初见吧，让那个曾经无知的少年再次青春，热血，叛逆，冲动，特立独行。

就让人生只如初见吧，让那个用情至深的丈夫好好疼爱自己的妻子，弥补曾经的过错。

就让人生只如初见吧，初见时的淡定、从容，坦然能不被纷繁世事吹得烟消云散。

人在旅途



人

在旅途，岁月在身后。一路风尘，一路悲欢，一路沧海桑田，春夏秋冬在岁月中流浪，唯有冷暖心自知，世间荣辱得失，迷失在红尘烟云。曾经哭过，笑过，迷茫过，挣扎过，蓦然回首，身后弯弯曲曲的两行脚印，承载了太多的艰辛苍凉、伤怀悲楚。人生风雨，千帆过尽，物是人非，我们依然行色匆匆！

人在旅途，心在风雨中。哪里是家？哪里又不是家？

记忆在时空中碎裂成片，又被一点点拼接成曾经的悲欢离合。故乡偶尔成为伤感的源头，傍晚时分，记忆深处，溪水潺潺，房顶处炊烟冉冉随风入梦，儿时的记忆是童话也是遐想，当父母化作画像烙印在心中时，我们就成了断线的风筝，酷暑寒冬、风雨飘零。家在哪里？家在梦里，也在心里！

人在旅途，孤独在心中。人生就是一场孤独的旅行，与人相遇，就注定将要错过。朋友是你前世的故人，在上一路口相遇，在下一路口别离，昨日风雨同舟，今天分道扬镳，淡淡的挥手、深深的思念。每一次相逢都是命运的厚泽，每一次别离都是上天的安排，有始有终，结束是下一次的开始，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学会随缘、学会放弃、懂得珍惜。不经意间，岁月的刻痕印在了额头，处心积虑到头来只是被时光沉淀在了心里，自己也在时光流逝间渐渐麻木、枯萎，同时我们也学会勇敢、学会坚强、开始成熟。

人在旅途，经不起漫长的等待，行在渡口旁，河风幽幽，河水默逝，远去的不仅仅是时光！风雨兼程，步履蹒跚，回望苍茫，每一个十字路口，都伴随一个艰难的决策，惶恐、茫然、不知所措，拉长而淡逝的背影也在渐行渐远。前行是人生的庄重的使命，也叫无奈的勇敢面对，浑身上下都是现实的痂，往事也是时光在内心种下的蛊。向往超脱，超脱伤痛，超脱岁月；向往淡定，淡定悲苦，淡定浮华，淡定人生！

人在旅途，繁花散尽，却落失心中，拿不起又放不下，殊不知失落也是一种解脱，拥有也是痛苦，放下不是放弃，随缘不等于随便，得失总在一念之间。烦恼都是自找，不是烦恼离不开你，而是你放不下。人若真能转世轮回，谁又能预测前世今生？脚踏实地，也许就是收获，即无悔于人生，也不愧对自己。

人在旅途，风景在途中，走过就是错过，平凡简单是一种快乐，多一份欣赏，多一份满足。坎坷、曲折、历经磨难也是一种财富，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不经历挫折哪里有快乐？阳光总在风雨后！于是，欢悦悲苦、厚重恬淡、得失成败都应该执著守望人生经历，虔诚于生命历程！

痴情回望



相思

把自己打入梦中，怎么也走不进心灵的洞口，没有窗，看不见心底的晶石，唯一能感受到的是一次一次规律而平静的跳动，是寞落？是孤寂？相思无语，用寂寞点燃思念，如湖面般的星容，祥和、神秘、遥远、深邃，而地面上的一池浅浅的洼水却静静地承载了整个夜。

把自己复制粘贴回自己的夜，繁星点点，就好像从来没有离开过，凿穿时空，偷窥往昔，记忆像影子一样单薄，风一吹，荡漾在湖面，漂浮在心里，久久不下落。

履痕

人在旅途，没有奔跑，心也在飞行。初恋般地投入，黯然神伤地拾起。回眸处，苍茫一片，若隐若现、形影孤单，看不清也摸不着，只有一道履痕证明自己曾经走过。

趟过一片沼泽地，又步入一片森林，看不清头顶上的天空，脚印藏在厚厚的落叶中，岁月里。每到秋季，时光都会回收它的诺言，深埋在雪地之下，等待一次萌芽，周而复始。人生就是在经历不同的梦想，遥想希望，抚摸现实，花开花落，最后沉默不言。

星光

每一个被月光漂白了的夜都囚禁了无数颗星星。

每一颗迷离了的星星都是躲在贝壳里的一滴眼泪。

孤辉相映，遥隔千里，间或从夜空中滑落，陨成一道美丽的弧。

当月光洗白我和窗台时，我把心嵌入了星空，看见一个变形拉长的身影，弯弯曲曲，慢慢地被月空吞噬。

星光散落，看不见也拾不起。分明有一道道冷峻而狡黠的目光穿透着自己。作为月囚，我无处可逃，就像一幅画壁中的标本，定格在其中。或者把自己封印成模型，呈放在一段时光中，任岁月一页一页的翻启。



寻根

○ 张斌

每

当秋冬季节，总会想起故乡溧阳这片沃土。那金色的田野，那烂漫的山坡，那蔚蓝天空上浮动的白云，那碧波荡漾的湖水。……呵，故乡溧阳美丽的山山水水，每时每刻都在拨动着我思念的心扉。

多少年来，每当我回老家探亲，总要到上黄镇去兜兜。我从小生长在离上黄十里地的坡圩村，这里地处溧阳东北部，东侧紧靠长荡湖，与金坛、宜兴交界，是个四季分明的鱼米之乡。小时候到乡下，常听婆婆讲，过去到上黄，总要翻过一座山，后来农民们开山凿石，横在眼前的山就不见了，一条石子路经过我们村直通上黄镇。20世纪90年代，上黄一带大面积轰山炸石，炸出了一条举世震惊的消息：大量的古生物化石证明，远在4500万年前的上黄一带，曾是个古生物群的大乐园。

事情还得追溯到20世纪70年代初，离我们村5里地的夏林石灰厂有个叫朱政法的青年厂医，发现村民们把从轰山炸石中捡到的被他们称作“龙骨”的化石，磨成粉末后，用来止血，这引起了他的极大兴趣，并萌发了考古的欲望。第二年，他把收集到的各类化石交给县文化馆简馨老先生，简老又把这些化石送到省城。那个年代，对这包化石谁也不敢问津，倒是南京大学地质系刘冠帮副教授得到这包化石后如获至宝。他对一块下颌骨经过5

年反复研究，认定这是剑齿虎下颌骨化石，并将其命名为“江南剑齿虎”。1977年仲夏，中科院古脊椎动物和古人类研究所的林教授从刘冠帮那里得知上黄化石后，产生了极大兴趣，在江苏省地质博物馆曹次立教授陪同下，专程到溧阳实地考察。无独有偶，在考察中，又找到一颗保存完好的动物牙齿，经测定，恰巧与刘冠帮命名的那块剑齿虎下颌相吻合。1985年，林教授会同中国古脊椎动物和古人类研究所研究员齐陶教授又经过6个年头的野外科考，上黄化石的重见天日及由此产生的巨大意义，引起了国家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1992年由国家自然基金会将之列入了重要资助的科研项目。齐陶教授带着一支科考队进驻溧阳，全面展开发掘和研究工作，为了更精确地论证研究这项科目，中科院特地从美国和加拿大邀请了这门学科的国际权威来上黄实地考察，经过三年艰辛细致的论证，终于得出了“人类的老祖宗在中国”这一石破天惊的结论！考古中最主要的发现是一种被命名为高级灵长类祖先的“中华曙猿”。它的生长年代，比非洲的要早800万至

1000万年。这一新的科考证据向世界表明：“中华曙猿”是人类及一切灵长类动物的共同祖先。

1996年仲夏，我特地回了一趟溧阳，特地到上黄水母山去看了看。那里早已设置了“高级灵长类及哺乳动物化石产地保护区”永久性标志牌，四周用铁丝网护围着。在水母山观看时，我碰到了夏林村的阿林伢，他向我介绍了水母山一带发现化石的详细经过，我听罢阿林伢讲的故事激动不已。回到上海，我根据收集到的丰富资料，写出了上下两集电视剧《寻根》，可惜的是，剧本一直没有找到出路，这里我借《天目湖》杂志一角，期待着梦想成真。

随着岁月的流逝，许多往事都已经留在了记忆中，但对故乡溧阳的想往、思念却永远不会磨灭。如今的故乡溧阳已经突飞猛进，如今的上黄镇也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不断腾飞，“上黄水母山中华曙猿地质公园”已经接待八方来客……啊，故乡溧阳，你是镶嵌在中华大地上一颗永远闪亮的明珠。





练笔感怀

(外一篇)

○ 张立中

我写歌词何时始？说早也有点早，说迟也有点迟。1977年，我的《从小学习硬六连》入选江苏省《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五十周年歌曲专辑》，也许算是我的歌词处女作了吧。可正经八百写起歌词来，是在2004年6月。我出过两本散文集后，有好心的文友劝我改写小说，我觉得自己的人生阅历平淡无奇，干脆就写点歌词吧，十多句话，百来个字，先反复琢磨，烂熟于心后一挥而就。于是，我心慕手追地与歌词结下了不解之缘。

光阴荏苒，弹指间，快十个年头了。回眸自己这些年的歌词练笔，内心颇有一些感慨，于是梳理一下，形诸于字，与文友们推心置腹地聊聊。请千万别以为本文谈的是歌词创作，与其他样式的文学创作没有关系。人心一同，文理相通。常言道“万变不离其宗”，尽管文体有别，但都是有创作规律可循的。当然，我不可能面面俱到地谈，只是写几点个人感触最深的想法。

胆量要大。有人写稿仿佛写情书，偷偷摸摸，惟恐心中的秘密让他人知晓。业余创作，顾名思义，上班时自然不可随心所欲地写。作为一名有

志于把文学创作当作业余爱好的作者，应有自信让外界了解自己在干什么，应有勇气让别人品评自己的习作，应有胆量向各地的报刊投稿，努力推销自己的作品，不断提升自己的知名度。业余创作，有人了解是好事，有人议论是好事，有人提意见更是好事。我写了点什么，巴不得有人充当第一读者，评说几句，争论一番，提点意见，真的，就怕人家不想看，即使看了也一声不吭，或者只是嘴上说几句光漂话。稿件可投给本单位的小报，投给当地的报纸，投给外地的刊物，一级级提升，一步步扩大。刚写歌词时，我根本不晓得何种报刊可登这些词作。也许初生牛犊不怕虎吧，我就异想天开地将几首新作直寄中国音乐家协会，并在信中吐露了自己不知所措的苦衷。2004年10月27日寄出，我盼望中国音协能理解我的心情，及时回一封信或一个电话。日也盼，夜也盼，终于大喜过望，我收到了《词刊》编辑部寄来的当年第12期刊物，我的歌词《珍惜》居然一字未改登出来了。因为《词刊》是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办的，肯定是音协领导将我的词稿和信件转给编辑部了，也许还附了个批语呢，否则怎能这么快就发表呀？啊！幸亏我胆量大，幸亏我遇上了贵人，在歌词练笔上刚起步就登上一个令人羡慕的最高平台了。文友们，别畏首畏尾，别缩手缩脚，大胆地写吧，大胆地投吧！请相信：道路就在自己脚下，辉煌就在自己手上！

韧劲要足。所谓韧劲，就是顽强不屈的劲头。南宋词人张孝祥如是说：“立志欲坚不欲锐，成功在久不在速。”我对此番言论颇有感触。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进一步深化以美铸魂，建设最美衢州，为推进“一个中心，两大战役”营造浓厚氛围，中共衢州市委宣传部、衢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和浙江省音乐家协会联合组织开展“最美衢州”主题歌曲征集评选活动。启事在《歌曲》2013年第6期刊发后，吸引住我的眼球，撩拔着我的心，但又不敢贸然下手。衢州道德之美、人文之美、生态之美、环境之美，如何写呢？活动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4名，奖金依次为3万、1.5万、0.5万，拿得动吗？犹犹豫豫中，我蓦然想起4年前为“溧阳之歌”、“天目湖之歌”征集而写的歌词

《天目湖恋歌》：“一次次听说你，怦然心动，一回回想起你，酣然入梦，一番番走进你，气爽神清，一趟趟亲近你，陶醉其中。”“一次次触摸你，秋波盈盈，一回回拥抱你，暖意融融，一番番亲吻你，心心相印，一趟趟痴迷你，息息相通。”于是，我将其改写为：“多少次听说总怦然心动，多少回想起总酣然入梦，多少趟走进总气爽神清，多少遍亲近总陶醉其中。”“多少次仰慕总结伴同行，多少回欣赏总交口称颂，多少趟痴迷总激情奔涌，多少遍告别总又想重逢。”我舍弃了《天目湖恋歌》的副歌，另写了一段：

“忘不了那天那地那山那水，我爱你最美衢州风情万种；忘不了那日那月那风那雨，我对你最美衢州情有独钟。”《天目湖恋歌》也许因为当地辣椒不辣，丝毫没能引起主办方和评委的好感，但《情有独钟》却让主办方和评委眼前一亮，热捧为“最美衢州”征歌独一无二的一等奖。《情有独钟》和《天目湖恋歌》都采用虚写手法，切入角度相同，或胜出或淘汰，结果大相径庭。由此可见，曾经的淘汰往往为有朝一日的胜出做着铺垫，成功的希望就存在于再坚持一下的努力之中。搞创作，尤其搞业余创作，如果缺乏那么一股坚忍不拔持之以恒的韧劲，显然不可能写出精品力作，显然不能走向实至名归的成功。失败是成功之母，坚持是成功之母，勤奋是成功之母，我常常这样告诫和激励自己。“豆腐干，一块块，能够见报就光彩”，那种只讲数量不求质量的写作态度，实在是极不靠谱的。

笔头要勤。爱好写作的人，身上总得备一个笔记本和一支笔。采访时，阅读书报时，与人交谈时，收看电视时，网上搜索时，灵感突发时，接受约稿时……笔头都得勤。笔头勤了，就可以搜集到许许多多鲜活的词汇、闪光的话语和有趣的素材。材料丰富了，就可以快速、及时、圆满地完成创作任务。厚积薄发，说的就是这个道理。有备无患，平时积累多了，一旦需要派用场时，就能得心应手、从容面对。好记性不如烂笔头，临渴掘井就来不及了。我的视力很差，现在阅读和写作时也得请放大镜帮忙了。尽管如此，我还是尽量记一点有价值的东西。我常收到约稿，对方只需发一个短信说要怎样的歌词，我就

会很快进入状态，先不动声色地在脑海中反反复复地琢磨来琢磨去。待到角度选准了，构思满意了，就动笔写起来，一般是当晚拿出初稿，夜里也会披衣下床改好几次，次日认真修改润色后就以短信形式回复对方。湖南要抗冰冻歌词时，四川要抗震歌词时，广西要庆典歌词时，上海要参赛歌词时，还有本市中医院要演出歌词时，上黄中学要校歌歌词时……我都是这样快速完成任务的。有时事后想到歌词中必须改动之处，就补发个短信过去。

创意要新。要创意新，就得在题目、内容、形式上出新。追求新意，力避雷同，是包括歌词创作在内的一切文学创作必须达到的境界。一首好歌必须具备这么三条：一个好题目，一两句好词，一个好旋律。前两条都是词作者应担当的责任。一个词作者在明确了写什么之后，总会在怎么写上煞费苦心，翻来覆去思索着如何下笔才好。2005年初，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在《光明日报》、《中国文化报》、《新华日报》、《扬子晚报》、《中华诗词》、《人民音乐》、《扬子江诗刊》等报刊和“中国江苏网”上刊登了“诗词歌赋咏江苏”的征稿启事，并向一些重点作者寄发了邀请函，组织了两次专门的采访活动。我身在本省当时竟一无所知，后来在《词刊》第5期上才看到其中音乐事项征集的信息。江苏之大，江苏之美，江苏之新，江苏之魅，让土生土长的我眼花缭乱难以下手。直到10月14日，我才写成《梦在江苏》。这首歌词并没有以作者的身份直接作浓墨重彩的描绘和颂扬，而是从茫茫人海中挑一个外地打工妹作为抒情主人公，以她的眼光来观察，以她的心灵来感悟，以她的口吻来诉说，强烈抒发对第二故乡江苏的感恩与赞美之情。大概《梦在江苏》视角新奇，切入点与众不同，令人耳目一新吧，经过初评、终审和审议等程序，终能脱颖而出获三等奖。获等级奖的歌词仅10首，《梦在江苏》能跻身其间也算不容易了。

语言要精。歌词属于音乐文学，音乐性和文学性二者必须兼备。歌词是百字艺术、听觉艺术、瞬间艺术，对语言有特殊要求，必须听得舒服，听得明白。谁会在听歌时查词典呢？唱不顺

口，听不明白，这算什么歌？有的新诗作者以读者“读不通、看不懂”来标榜自己功底深水平高。其实不然，任何作者如果自命清高，任何作品如果脱离读者或观众，都是不会有出息的。汪国真老师来演讲时语重心长地说：“新诗要通俗易懂，要引起共鸣，要经得起品味。”我以为他说的话十分中肯。如果将这“三要”用之于歌词创作，实在是非常合适的。一首好词一定是一首好诗，而一首好诗不一定是一首好词。一首好词，谱曲能唱，离曲能赏。如果听起来悦耳，看起来悦目，那肯定是一首好歌词。文友们可深深探索一下“推敲”这个典故的真谛，定然会明白在创作中用词精当有多妙了。我的歌词《真不容易》两段的主歌分别是：“青山称愚公真不容易，碧海夸精卫真不容易，烈日赞夸父真不容易，明月叹嫦娥真不容易”，“淤泥称莲花真不容易，疾风夸劲草真不容易，大雪赞青松真不容易，暴雨叹彩虹真不容易”。称、夸、赞、叹四个同义词，在原稿中用的都是一个“夸”字，幸亏一位细心的曲友及时提醒，我几经推敲才满意地改定。

综上所述，胆量要大、韧性要足和笔头要勤指的是创作态度，创意要新和语言要精指的是创作方法。无论是歌词创作还是其他文学创作，都必须端正态度和注重方法。人们为什么时时说起“态度决定一切”、“细节决定成败”呢？我想：能够在人们口头流传的话总是有一定道理的吧。

我是1945年12月出生的，曾几何时，告别了天真烂漫，告别了朝气蓬勃，告别了年富力强，步入了力不从心。纸上谈兵易，身体力行难。雪上加霜的是，视力严重不佳的我无奈地被网络拒之门外。当今时代，如果不依托网络这个既充实自己又展示自己的平台而依然艰难地“爬格子”，实在是出于一种自觉自愿的爱，一种刻骨铭心的爱，一种无怨无悔的爱。实为爱使然，练笔十年仍须练；实为爱使然，磨剑十年仍须磨。上述感怀之言，句句发自肺腑，心之所念，情之所系，愿与广大文朋诗友沟通并共勉！谢谢！

欣慰



至今仍清楚地记得：那一天是2009年1月30日，也就是农历己丑年正月初五，男女老少依然沉浸在牛年新春佳节的欢乐之中。当天上午8点半开始，溧阳大酒店底层大厅陆续迎来了一位位相约而至的特殊客人，他们大多来自当地或周边地区，其余来自北京、上海、南京等地，或男或女，或高或矮，或胖或瘦，可共同拥有一个永不变更的身份：溧阳市上黄中学83届初三（4）班同学。作为该班当时任课老师中的一员，我应邀参与了这次极不寻常的同学聚会。

虽已过年了，但按节气来说，立春还未到，仍处在大寒中，街道上熙来攘往的行人依然冒着寒意，穿着严严实实的冬装。然而，此时此刻的酒店大厅内，却是一番春光融融热气腾腾的喜人景象：打招呼，握手，拥抱，亲切交谈，开怀大笑……

我曾参加过几次学生聚会，但觉得这一次颇具规模和创意十足。先说规模吧，初三（4）班的50多位同学已全部联系上了，除了确实有客观原因而未能出席的，赶来与会的有40多人，还来了好几位任课老师。至于创意，由于发起者的精心策划，那可令人刮目相看啦！酒席上的菜肴自然是极为丰盛的。同学中物色了一男一女主持，一句句欢迎词奔放着青春依旧的活力，燃烧着风华正茂的激情，感染着一颗颗依然年轻的心，激起了一阵阵热烈的掌声。紧接着，又在一阵阵掌声中，几位任课老师一一登台讲话，围坐在酒席旁的同学依次起立自我介绍。然后，师生来到早已安排好的场所入座合影留念，照片放得相当大，图象清晰易辨。尤其是人手一册的《溧阳市上黄中学83届初

三(4)班同学通讯录》，以拼音字母为序，一页介绍一位同学，彩色照片右侧印有姓名、工作单位、电话、手机、邮箱等项介绍，饰以彩色图案，装帧十分考究，既小巧又玲珑，便于随身携带。馈赠的礼品有“艺海”、“吉祥”、“岁岁如意”等字样，礼品和礼品盒上均印有“上黄中学83届初三(4)班25周年聚会留念”的字样。

我自2002年2月退休后几乎足不出户。这次极不寻常的聚会提供了一个当年师生今朝重逢的难得机会。绝大部分同学自1983年毕业跨出校门后，我就一直没有见过。此时此刻，抚今追昔，我不由得思绪万千，感慨系之。

我是1971年踏上教育工作岗位的，先做一学期的公办代课教师，接着就转为民办教师，那时学历只有高中。为了胜任工作，我先后于1979年至1982年和1984年至1987年函授大专和本科。教83届初三(4)班毕业班时，正处于两次函授的空隙期，我全身心投入初中毕业班的语文教学工作。该班任课老师中，我是惟一的民办教师，可不能丢脸呀！校领导委以重任，让我担毕业班语文，我的“民办”身份固然低人一等，教学质量可不能低人一等呀！那时我才30多岁，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加上对语文的浓厚兴趣和刻苦钻研，乐此不疲，干得自然不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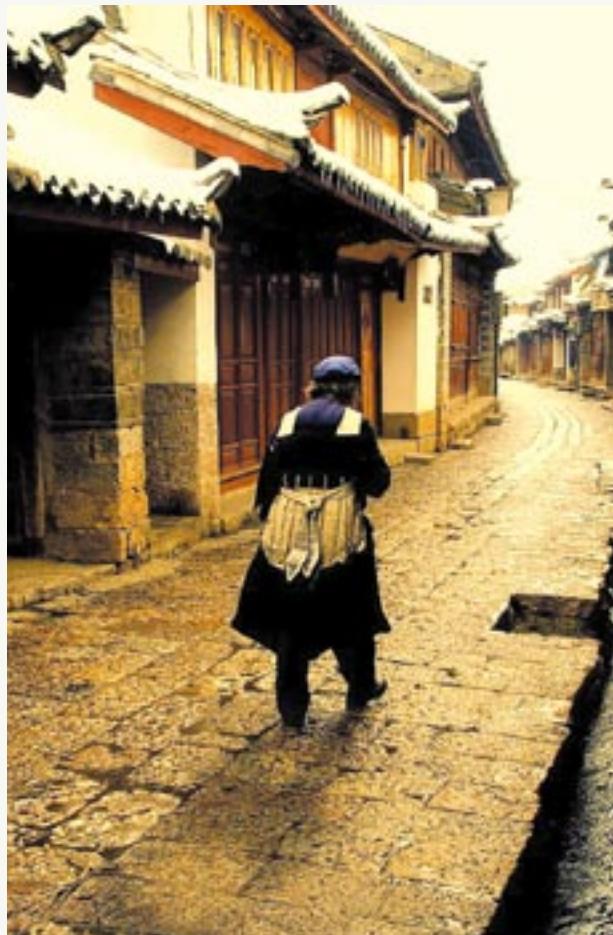
几位任课老师在班主任的协调下，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胸怀目标，步调一致，在1983年中考中取得令人瞩目的优异成绩。全班54人参加中考，当时中考满分为620分，全县560分以上的共60人，该班就有16人，沈秀芳同学为全县第三名，王祖芳同学英语成绩99分，为全县第一名。该班上省常中分数线2人，上中师分数线8人，上中专分数线9人，上省溧中分数线9人，至于录取光华、埭头高中的就不用多说了。

啊！25年的光阴过去，弹指一挥间。忆往昔激情岁月稠，我们几位任课老师不分日夜，不知疲倦，不计报酬，心里装着每一个学生，可如今呢，有的老师去世，有的老师退休。坐在席间，追思故人，我不禁有几分伤感。不过，洋溢在宴会大厅内的欢声笑语又把我从伤感的情绪中拉了回来。当年那一群并不显山露水的孩子，如今40出头，正是大显身手的好年华。他们之中，有些当了经理，做了老板，创业有成；有些穿上军装，升为校级军官，英姿飒爽；有些成了白衣天使，救死扶伤；有些成了大学教授，成了研究生导师，桃李盈门；有些供职于市级镇级政府，造福一方；有些坚守在农村、工厂、矿山，默默奉献……环顾那一张张容光焕发的笑脸，接触那一束束充满自信的目光，我坚定了一个信念：老师的青春总会在学生身上闪光，老师的命总会在学生身上延续。

相聚的时间再长也觉得短暂。在溧阳大酒店的活动结束后，下一站便是歌厅。我婉言谢绝了学生的盛情，独自徒步回家。我边走边想：如果说工人的欣慰是企业兴旺，农民的欣慰是大地丰收，军人的欣慰是天下太平，那么教师的欣慰就是桃李芬芳了。真的，看到学生成人，想到学生成才，我分明感受到一种极不寻常的欣慰。



○ 王英磊



云 南，印象中是一个美丽的地方，还停留在西双版纳和孔雀的概念中，只是觉得，那边很热闹，有很多民族，很多植物，和很好的气候。去年，禁不住朋友的力邀同行，于是请了假，背起行囊，踏上了半个多月的云游路途。云南的风景，已不想再描述，赞美的太多，因为太美，词语也不能完全形容，所以干脆省略。倒是那里的风土人情，和风景一样，值得回味。

关于丽江

去年丽江旅游火爆，我也不能免俗，去看看吧。提起丽江，最有名的是三个古镇，大研、束河和白沙。一般说丽江，都是指大研古镇。所以我们一下飞机就直奔大研。说到大研，相信去过的人脑海里都会出现三个词，客栈、音乐和美食。

关于客栈。大研古镇上有四千多家客栈，这些客栈经营已经很成熟了，下了飞机，来接我们的就是客栈的伙计，当他带着我们在日落的时候进入古镇胡同时，我一边拎着箱子一边七拐八转，居然出现了轻微的高原反应。等到在迷宫似的小路里转了N个弯后，我们到了第

一家客栈，在狮子山半山腰。这个依山而建的客栈，原本是个古老的纳西庭院，暗色的木头构建成了整个院子，木结构的房子，落在斑驳的青砖地基上，墙角跟见缝插针地长满了细细的苔藓，檐下雕着花，挂着一串串红红的灯笼，高挑的楼层，推开房间的雕花窗棂，大研的整个古镇就在窗下，看惯了我们的江南的小院，再看这个高高的纳西庭院，倒很是新鲜。院子里有一个依院成型的小天井，我最喜欢这个天井。天井里栽着竹子，院落里的鱼塘里，小鱼自由自在地游着，秋千、吊椅上坐着三三两两闲聊的人，不像一个旅馆，更像是一大家子的人，等我们住下后，家的感觉更明显了，自助厨房里可以煮饭，洗衣房里有全自动洗衣机，洗完衣服就晾在楼上的房檐下，每天都有新鲜的水果摆在桌上，想吃随便拿。客栈老板每天在院子里泡上一壶普洱，跟我们聊天。从谈话里才得知，原来他也不是本地人，他来自福建。这里的客栈老板都是外地人，本地人把院子租了，跑到古镇外，住到新城里去了，收收房租就够他们生活的了。福建小老板说，他们一共三个，共同经营着三个客栈，高、中、低各一家，我们笑着问你们合伙会不会相互有意见呢？他说，江浙一带的会有，所以他们都是家族做，但是我们不会有意见，所以我们都是合伙做生意。

第二家客栈，我们从半山腰换到了七一街的小巷子里，真是不好找，但是非常安静，安静到可以听见墙角那一大片三角梅花开的声音。这个不大的院子，像极了江南的小庭院，矮矮的楼梯，小小的房间，依然是秋千摇椅，但是我喜欢二楼阳台上那一大片灿烂的阳光和墙角边暗红怒放的三角梅，映着蓝天衬着背后的白墙，从二楼一下子倾泻下来，像一条红色的瀑布，跌落着她生命中的芬芳。原来丽江还有着这么安静的地方，经营这家客栈的是一对东北的年轻夫妇，可是看着实在不像东北人，男主人个子不高，瘦瘦的，虽然不善言辞，但很热情，每次开饭时，都邀我们一起吃他做的饭，女主人胖胖的，很能干，里里外外，都是她在张罗。他们准备把客栈的条件再改善一下，因为他们实在喜欢这里。其实大家听着开个客栈，很有意思，可是在这对夫妇的生活，也并非易事。他们每天从早上

一直忙到晚上，一早就得开院门，因为有背包客早上就交房走了，也有人上午退房走，所以上午就是最忙的时候了，得打扫房间，用洗衣机洗床单，一直要忙到过了中午，每天二点多钟才能草草地划二口饭，有时客人多的时间，就跟本忙不过来了。下午，稍稍休息一下，得跑出去采购，接待游客，带他们看房间，订房，像我们还天天麻烦他们，一会儿要洗衣粉，一会儿要晾衣架，一会儿要茶叶，一会儿电话又打不通了……真是不好意思。

第三家客栈，位置更偏了，我们叫了当地一位帮忙运行李的师傅带我们去，他居然也转了几个圈才找到。这是古城少有的大院，纳西四合大院，杨柳依依，院内阳光四射，春色满园。但是在这个地偏的客栈里，聚集了一大批背包客。我们在这里遇上了徒步走雨崩的小姑娘，遇上了独自走云南的连云港小伙……天天谈天说地忘了睡觉，大家在院子里一起聊天真好。

在客栈里，我们可以有时间，静下心来，慢慢掀开这个古镇表面的浮华，看到沉淀下来的大研，看到了大研的曾经和现在，也能遇上各种各样的年轻人，可以看到他们的现在，以及他们的理想。我以为，现代人都在城市里忙碌地迷失着自我，追求着一种自己也不知道究竟想要的生活，可是在丽江，我看到一群来自天南海北的人们，他们抛弃了原来的生活，他们清楚地知道自己的想法，并在这里付诸实现。

关于音乐。少了音乐的丽江，感觉就少了它一半的灵魂。大家熟知的丽江音乐，是丽江大街小巷传唱的本地原创民谣。要看丽江的通俗音乐有多火，看看遍地的酒吧就知道了，酒吧一条街，是日落后最繁华所在，可惜太闹腾，我实在没有进去的欲望。倒是躲在五一街和七一街巷子里的一些清吧和火塘酒吧，出了很多传唱全国的歌曲。比如侃侃的《滴答》，据说就是丽江的酒吧流传唱出的。在这些清吧里，歌手拿起民谣吉它，轻轻地弹着，伴奏的大多只有一种乐器，非洲鼓。和我们这里的乐队不一样，我们这里的乐队，电吉它、贝斯手、键盘手、鼓手一大堆，而在丽江，似乎伴奏更加纯净，木吉它和非洲鼓奇妙地组合在一起，有一种边塞的异域风情，但又在通俗传唱之内，非常好听。在这样的清吧里，

点一瓶啤酒，听着安静的音乐，聊聊天，很是享受。火塘酒吧是另一种热闹的享受，因为丽江的夜比较冷，于是歌手在院落中间点着一堆火，大家围着火塘坐着，听歌手弹琴唱歌，是一种温馨的热闹。住了一阵子，每天听着客栈隔壁的酒吧歌手在屋檐下低声浅唱，发现自己越来越喜欢丽江的音乐，它有自己的旋律，它们大多是原创的，它述说着歌者的感受，它表达着现代青年音乐人的最真实想法。最重要的是：它们，带着丽江的味道。除了通俗音乐，丽江还有着鲜为人知的阳春白雪——纳西古乐。纳西古乐，已经被评为了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在丽江东大街上，有着正宗的宣科纳西古乐表演，每天晚上日落之后，就可以进去欣赏。在舞台上，一群老人，用手里古老的乐器演奏着一曲曲古老的曲目。其中的乐器，好像似曾相识，类似二胡，类似琵琶。虽是丝竹在奏，但有如低诉，不像江南丝竹，有清脆之音。我忽然想起了我们的泓口丝弦，这纳西古乐，曲风虽然不和泓口丝弦相同，但是，性质还是差不多的，都是古老的曲目，古老的乐器，都是老人们，才会演奏。纳西古乐因为宣科老人的推动，成为了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而我们泓口丝弦，还没有被广大百姓所知晓，近年来随着文化事业的兴起，希望它能走得更远。

关于美食。对于我们这帮吃货们，在丽江，每天都是盛宴，不用寻，它们都在灯火阑珊处。我们住的第三家客栈，有个私厨餐厅，有次晚归没吃晚饭，三五人就进去觅食，一个小伙子很热情地招待我们，看年纪，不过二十多岁，交谈过后才得知，原来他就是这家餐厅的老板，以前在日本做过厨师，喜欢丽江，于是留在了这里。他给我们做了一份三文鱼，丽江的三文鱼是淡水三文鱼，用雪山化的水养着，所以肉很嫩，比我们平时吃到的冷冻三文鱼鲜得多了。端来后，只见筷子雨点一样落下来，一会儿就丝毫不剩，边吃边夸，小老板看着我们的狼狈样笑得脸上绽开了花，以后便经常给我们这些吃货做好吃的。就在大研的街头巷尾，隐藏着不少的美食，我们在各种各样的街角，吃到了鸡豆凉粉、阿安的甜品、腊排骨、米线和纳西的烤鱼。说起烤鱼，我们最怀念的是拉市海的烤鱼和山梨。拉市海，是个没有开发的景点，一个海子，

就是湖泊。我们去拉市海骑马，走走茶马古道，在湖边，当地村民架起一个烧烤炉子，就在那里烤吃的。就这么一个烤的炉子，因为不是旅游景点，所以游人也不多，于是，我们吃到了云南最好吃的烤耗牛肉、烤鱼和烤玉米。玉米就是边上田里的大玉米，由于阳光充足，它又甜又香。烤鱼是湖里现捞的小鲫鱼，放炭火上现烤了，加上纳西族特有的作料，香辣可口。耗牛肉不知从哪里来的，但是比古镇上的耗牛肉香很多，发现了这个烧烤摊，我们一行人又惊又喜，吃得直呼过瘾。在茶马古道的山林里，碰上了一位卖山梨的阿姨，她盆中的山梨已经用泉水洗好了，干干净净地摆在那里，看到这么新鲜的梨子，我们立刻下马买了一袋子，啃的啃，咬的咬，都说这是有生以来最好吃的梨子。后来回到大研，我们找遍了水果摊，连菜场和批发市场都找遍了，也没找到这么好吃的梨子。回头想想，这些难忘的美食，却都是无意之中碰上的。当然，最喜欢的，还是坐在大研和束河的露天小餐馆里，绿水人家绕，阳光斜斜地照在桌上的野花上，看着墙边茂盛的藤蔓，听着吉它手一边弹一边唱，度过的那几个下午，吃的很美味，但是已经忘了是什么美食了，只记得，饭菜很好吃，风景很美，音乐很好听，歌手很帅。

关于丽江，想说的实在太多，丽江的确是个奇妙的地方。在大研这个古老的镇上，有着比其它地区更热闹的繁华，也有着古镇最原始的朴素。它很丰富，我读了好多天也没有完全读完，看各地游客匆匆走在最繁华的五一街和七一街上，我却躲在最偏僻的院落子里看着门口的流水、和客栈老板喝茶聊天，实在是一种享受。

雪山下的故事

雪山是非常吸引我们的地方。在梅里雪山和玉龙雪山之间纠结良久，我们最终选择了玉龙雪山。梅里雪山是座神秘的雪山，带我们去玉龙的当地小伙阿宝告诉我们，凡是攀登上海里雪山的日本登山队员或科研考察人员都死了，当然，至今也无人能登上梅里雪山的最高峰，所以它显得非常神秘，也非常神圣。在这里，无论是哪座雪山，大家都对它们很敬畏。初次登雪山，还是选

近些吧，留个念想也好。

玉龙雪山真的很热闹，因为它是各地游客来到丽江必去的地方，高峰期被我们赶上了，好在阿宝是当地人，带着我们错开了时间和地点，只是上索道等了一小时。这个北半球最南的大雪山上，天气真是不可预测，山下还是晴朗的天，蓝天上飘着朵朵白云，上了雪山就变成云里雾里了，啥也看不见，估计是我们钻进了一朵云里。

雪山，是个有着许多故事的地方。在玉龙雪山脚下的云杉坪，更是有着许多凄美的故事，因为云杉坪，是纳西族男女殉情之地。在纳西族中，小伙姑娘相恋了就要结婚，如果有阻拦，不能在一起的话，就会相约好了，在云杉坪一起殉情。小伙子在那一天，早早地准备好了马，来到相约地点，姑娘一边挥泪一边告别小伙伴们，依依不舍之后，小伙伴们把她送到小伙子身边，小伙子牵着驮着姑娘的马，一起走向云杉坪，在那里，可以通往“玉龙第三国”，在玉龙第三国里，没有痛苦，只有穿不完的绫罗绸缎，吃不完的鲜果珍品，喝不完的美酒甜奶，用不完的金沙银团。相爱就要在一起，多么单纯的想法！现代人的恋爱观是恋爱是恋爱，结婚是结婚，恋爱不一定要结婚。为什么？因为恋爱是单纯的，结婚是复杂的。结婚会涉及到很多东西，所以现代人的恋爱观是：找个能结婚的对象去恋爱。快捷、直接。于是，便有了很多不咸不淡的婚姻，我不反对现代的这种观点，因为它是科学的，我们得用科学的发展观去看待事物。于是这种单纯的恋爱观愈发显得可贵了。

既然纳西族一直沿袭这种恋爱观，那后来谁会阻拦呢？阿宝说，很早以前是没有，随着中原封建社会的发展和文化扩张，木司王和中原交流越来越密切，把中原文化也一并带来了，这其中一方面就是婚姻制度。于是开始实行媒妁之言父母之命，有许多男女就开始殉情。当然随着现代文明的发展，现在这种情况已经不存在了。

还好，不存在了。

泸沽湖边的思考

我们这次走云南，真是幸运得很。一个月

前，因为泸沽湖的路上遭遇塌方，封了路，我们去时正好通路。而我们从香格里拉离开的第三天，那里地震了。所以，我们真是很幸运。

泸沽湖，一个神秘而美丽的地方，那里不仅是风景美丽，还有我们现在仅存不多的一支母系氏族。身在江南水乡的我，似乎对这个高原湖泊的美并没有非常强烈的期待，因为我们有天目湖，只是，天没这么蓝，云朵没这么可爱。所以在路上，我就兴致勃勃地拉着当地小伙——领队阿浪，叫他说说泸沽湖的走婚故事。

婚姻，一直困扰着现代人。在我们身处的城市里，爱情似乎已经是奢侈品，婚姻不再是爱情的结果，它被明码标价地挂着：房子？车子？固定资产有多少？流动资金有多少？或者工作是什么？这代表了身价是多少？是潜力股还是垃圾股？现代男女各种算计，各种担忧。有没有一种婚姻模式或者是家庭形式让我们既有永久的爱又不丧失自由？当我们为我们的婚姻忧心忡忡的时候，我发现，泸沽湖边的摩梭人给了我们一个启示。我发现，这里的家庭非常稳固，这里的婚姻没有我们城市里这么麻烦。

阿浪说，在这泸沽湖边，住着一群摩梭人，他们实行走婚制度。我们听到这里就开始笑，阿浪急了，本来就黝黑的脸立刻变得更黑了，他大声纠正，不是你们想象中的那样，我们比你们都纯真，我们从来不乱爬人家的楼！听到这话大



家一下子安静下来，阿浪缓了口气接着介绍，在大家的想象中，走婚就是小伙子今天跑到这家，明天跑到那家，大家伙都乱跑乱窜找姑娘？很多男同胞很羡慕摩梭小伙，但是外界都理解错了。摩梭人，十六岁成人礼后，姑娘小伙就可以参加社交活动，一起唱歌跳舞，结识后，相约晚上花楼相见。于是，小伙子晚上就会等长辈都睡了，在姑娘的花楼下对上暗号，爬进花楼，在日出之前，离开花楼。等姑娘生下孩子后，小伙子会带上很多礼物去认亲，公开丈夫和父亲的身份，从此，相见不必再爬花楼，可以大大方方地去女方家过夜，但是不会生活在女方家。大家都和自己的母亲住在一起，和兄弟姐妹生活在一起。说到这里，阿浪很自豪地说，我们摩梭人，一辈子都在恋爱，我们从来没有家庭中财产的烦恼，我们只有纯粹的爱情。那爱情没了怎么办？我们还是不甘心地问。爱情不会没有的，为什么会消失呢？阿浪说，但是自从和外界接触越来越频繁，现在摩梭人有部分也会和城市里的人一样开始结婚，但是，还是走婚好。

在现代社会慢慢融入这个原始部落时，摩梭人还是坚持原始的走婚好，男男女女都这么认为，这是一种什么原因？是不是最大的好处是住在母亲家，不分家，大家在一起，没有财产的纠纷，没有陌生的责任，没有婆媳妯娌关系的纠结。我们一直在歌颂开放、交流，抨击保守、封闭，可是我们这个现代社会，频繁的家庭纠纷、财产纠纷、小三争夺战、房产大战等等烦恼，以及老人的赡养、建立小家庭、要女子出嫁到男方等等行为，好像也未必是聪明之举。反观泸沽湖边的平静，男人不用为小家庭去竞争、去积聚财富、去出人投地，因为没有女人逼他，女人不用烦恼婆媳矛盾、不用争财产，不用担心儿子娶了媳妇忘了娘，不用出嫁，心地可以一如少女般地纯洁，这样的社会，也许会给我们现代社会有点启示。过去人们一直认为没有婚姻或者没有家庭就没有社会，甚至人类都无法生存，但是，没有婚姻和家庭，摩梭人的社会运行得很好。

一行人慢慢地沿湖走着，阿浪指着远处一块田地中间的一户人家说，那就是杨二车娜姆家。那摩梭人怎么看杨二？我们也非常好奇，毕竟是

泸沽湖边走出的传奇女子。阿浪摇摇头，这一带的摩梭人都不喜欢她。可能，摩梭人还是喜欢他们的家乡，喜欢他们的风俗习惯，喜欢这块上天赐于他们的土地和湖水。

天堂香格里拉

香格里拉是一定要去的地方，因为它是天堂。著名探险家洛克在为美国《国家地理》杂志描写了一块美丽宁静的土地，它是世外桃源，是人间仙境。后来希尔顿受洛克的启发，写了《消失的地平线》，又被拍成了电影，于是，香格里拉这个词，成了人们无限向往的地方。在云南横断山脉地区，好几个地方都称自己是书中描写的香格里拉，最终被藏族自治州迪庆抢先命名。

香格里拉是个美丽的地方，是个神秘的地方，要去那里，路途远且难走，最方便的方法是坐飞机，但是却少了沿途的风景。于是，现代的旅行变成了虽然路途艰辛，但是挡不住目的地的诱惑，最艰难的路，是最希望去的地方，比如西藏、稻城亚丁、以及到现在还没有通公路只能徒步前往的雨崩。

一路颠簸海拔向上，沿着金沙江的足迹逆行，盘旋在崇山峻岭中。金沙江，是长江的上游，横断山脉三江并流中的一支，我们经过了长江第一弯、虎跳峡。虎跳峡真是奇特，在玉龙雪山和哈巴雪山的挤压下，金沙江执着地进入峡谷，几十公里的路上，它以落差二百多米的高度咆哮前行，江水坠落浪花怒放，轰鸣声惊心动魄。再前进了几十公里后，在石鼓镇，又突发奇想地转了个一百多度的大拐弯，在地图上画了个Ω，继续向前流去。我们笑着说，如果不转这个弯，金沙江就不是中国的长江了，它也许会向南流到越南去。一路上我们被金沙江的种种形态所折服，赞叹不已。可是听说金沙江这段会造一个大坝，是为了确保三峡大坝工程，减少泥沙沉积，一旦建成，虎跳峡将不复存在。我们都沉默了。金沙江是有力量的，在横断山脉中历经磨砺不断前行，金沙江是有方向的，无论怎么阻拦，它总是向着东方流去，这条大河，最终变成了中华民族的母亲河。那我们呢？不断地制造大坝，

人为地改变它的形态，在上游、上游的上游不断建造大坝，是不是就从根源解决了问题呢？在一些发达国家，已经开始拆除水坝了，因为它会改变周围的地质和气候，千百年来的河流有它存在的形式，人们聪明地以为自然皆能为我所用，可是孰知最后的结果呢？

海拔越来越高，山上的植被也越来越少，风景也越来越好。忽然峰回路转一路平坦，到藏区了，香格里拉县就在眼前，天空碧蓝碧蓝的，低低的云朵下，高山草甸牧场牛羊成群，一派安详。在草海深处，碧海塔、属都湖、纳帕海宁静地睡着，树上的胡子低低地垂到湖中，各种菌类生机勃勃地长在林中，草海中的花儿大片大片肆无忌惮地开放着，一直绵延到远方山脚下。而我们在普达措，只被批准走一条路，在牧场，直接禁止下车步行，连停车拍照都不行，怕弄脏了这块美丽的土地。香格里拉是美丽的，人们不远千里迢迢过来看它，寻找自己的理想国，越是原始自然的风景人们越渴望，可是人类却一边渴望一边拼命推进现代化，这何尝不是一种矛盾？像香格里拉，最近几年一直加大旅游开发，一边拼命保护原始森林，现代化的目标是什么？是为了享受现代化的城市生活？许多城市已经现代化了，人们为什么还不满足？为什么最终跑到香格里拉去寻梦？如果现代化的目标是生活快捷便利，那为什么城市里的人天天喊累，幸福指数远远没有生活在这里的人高？很高兴听到这届政府不再以GDP为政绩指标，我们不必再逢迎和自卑，争取让每个地方按照它自己的模样和模式去生长，做与众不同的自己，不再为了现代化而现代化。

悠闲的昆明

昆明是一个安详的城市。在昆明，没有急匆匆赶路的人，包括上班的人群，也是不紧不慢地走着，人们的脸上挂着一个表情：安详。乘公交车，没有人挤人，在火车站下来，我们居然搭不到一辆出租车，因为正好是吃饭时间，车很少，好不容易拦下一辆空车来问，他说他不载了，回家休息去了。居然有这种理由！我们城市里半夜都有很多出租车司机辛苦地工作着，在昆明，居然

有着不想做生意只想休息的人们！

昆明是个有故事的城市，特别在云南大学附近。云南大学是所百年老校，没有很气派的大门，但是它有很气质的会泽院和礼堂。会泽院，建造于上世纪二十年代，九十多年，它历尽沧桑，记录了云大的发展历程，现在是云大的行政楼，我们经过时，保安正巧不在，于是便偷偷溜进去在大厅里欣赏起来。纯欧式的风格，铁艺、拱门、大厅内的超大油画，每处都保存得非常完好。校长室就在这所楼的一楼，我们在走廊里瞅了一眼，办公室也没有装修得富丽堂皇，一切依旧，只是多了个空调。我忽然想起现在所谓的大学，现代化的大学，只看到钢筋水泥的墙体，千篇一律地大，大楼、大操场、大教室，好像很气派，但是总觉得少了点什么，细想一下，是少了沉淀，少了历史的故事，少了文化的修饰。转过会泽院，穿过近百年的小树林，就是大礼堂了，也叫至公堂。提起至公堂，也许没人知道，但是提起闻一多，大家就都知道了。当年，闻一多就在这个礼堂演讲完出去，遭遇枪杀。礼堂边的不起眼的小房子，是熊庆来、李广田的故居。这样的故事，不光是在云大，走在街上，也许，你就经过了某一个人物的故居，也许，经过了某个故事的地点。

昆明是个小资的城市。都说鼓浪屿很小资，如果觉得鼓浪屿太热闹的话，去昆明吧。无论是翠湖公园还是文林街，都不会失望。文林街，取自文人如林的词语。文林街上，书吧、咖啡厅、茶馆，比比皆是，有着欧洲小镇似的自在与惬意，三三两两的人，坐在街边露天咖啡店里，悠闲地谈着天，说着地。在我们吃午饭的咖啡店，边上坐了七八位老人，聊得非常热闹，后来才知道，原来他们都是大学同学。真羡慕他们，能在头发花白的年纪，在曾经读书的大学门口，还能凑到一起谈着几十年前的往事，喝着香浓的咖啡。

云南，背包客说，这里的每一公里都精彩；地理学家说，这里是中国山河的异端；人类学家说，这里是民族迁徙的大走廊。而对我来说，这里是一个梦中的花园，在恍惚中，我到过，醒来后，我会继续想念。



○ 戴 青

接

触美学，还是在大学校园，我们有一门课程就叫——美学。多年不曾谈及这两字，仿佛这门学科与我们生活相去甚远，但事实上，在生活中，我们却无时无刻不涉及美学的范畴。

潘知常教授的“叩问生命之美”主题讲座，从人类进化论的角度阐明只有人，才有“美”一说，所有人都有爱美之心，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必须以审美的心胸，去从事事业。讲座深入浅出，轻松诙谐，时而爆发一阵笑声，在热烈的掌声中，讲座结束了，但是对于美的探讨，却仍在进行。

一般提及美，人们还会想到两个形容词：真、善。

在中外美学史上，一种看法认为美与真、善无关，甚至对立。比如我国春秋时期的老子就认为“信言不美，美言不信。”俄国的列夫·托尔斯泰说“‘真’和‘美’甚至毫无共同之处，‘真’大都和‘美’相反的，因为‘真’大都揭穿伪，这样，‘真’就破坏了‘美’的主要条件——幻想。”“我们越是醉心于‘美’，我们就和‘善’离得越远。”这种观点可以用最日常两个词来概括，忠言逆耳和蛇蝎美女，但现实未

必是这样。忠言可能大都是逆耳的，但只要把握时机，采用一些说话的艺术来调节气氛，化解逆耳的话语，谁又能说好听的劝解不是忠言呢？同样，美女也未必一定是蛇蝎心肠，只是一些功利的女人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而不择手段，被影视或文学作品夸大渲染后，大众所得到的令人误解的信息而已。

另外一种观点认为美与真、善有着密切关系，甚至将它们等同起来。我国战国时期的庄子认为“不真不诚，不能动人”；古罗马的普罗丁认为“真实就是美，与真实对立的东西就是丑”，黑格尔也说过“美与真是一回事，这就是说，美本身必须是真的。”于是，我便困惑了，如今这大街小巷化了妆甚至是整了容的美女，到底是美的，还是丑的呢？

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美学家狄德罗提出了第三种观点，他说“真、善、美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在真或善之上加上某种罕见的、令人注目的情景，真就变成美了，善也就变成美了。”

美是什么，我说不清，但潘教授有个观点我很赞同。他说，每个人眼里的美感都是不同的，但是肯定都是符合他的需要的。比如孝顺二字，有人认为，什么都顺着父母叫孝；有人觉得时常

聆听生命之美 激发信仰力量

○ 尹少鹏



冬

日的早晨，寒意渐浓。但为了心中那分执著及向往，前来听课的人群从四面八方汇聚过来，市图书馆一楼报告厅内济济一堂、暖意融融。南京大学国际传媒研究所所长、澳门科技大学人文艺术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潘知常教授，应邀在这里作题为《叩问生命之美》的读书报告。潘教授的声音在会场内来回激荡，他以其“生命美学”研究为基础，用珍贵的史料、生动的例证，阐释了生命本身的美，带领我

给予父母长辈经济需求叫孝；还有人说要多跟老人进行精神交流叫孝。那对于老人本身而言呢？那些脾气倔强的老人，喜欢的大都是顺从的年轻人；经济条件不好的，自然认为经济重要；丰衣足食的，想要的便是心理需求了。

然而，潘教授的有些见解我还是觉得值得商榷的。比如杜甫的“国破山河在”，潘教授认为，国都破了，山河还岂有在不在，这不免有些唯心主义的嫌疑。但我认为，这里的山河，指的是物质形态的存在形式，包括后面那句“城春草木深”。司马光说：“‘山河在’，明无余物矣；‘草木深’，明无人矣。”诗人只是远望山河，近观草木，感叹战争使得生灵涂炭，思念故土热爱国家之情油然而生。另外，对于中外美术，我向来是抱着各领风骚的看法，尽管对于中国画在喜好上更为偏爱。个人认为，同样是绘画，西方以造型艺术为主，而东方则是因为受道教影响而注重与自然相协调的生活图景。起源不同，所处社会历史发展不同，当然艺术的表现手法也就不同。但根据潘教授所说的，美就是物体要超越它本身，那么中国画显然是略高一筹，那

种蕴含在画当中，令人说不清道不明的意境就是不折不扣的美。

台湾作家龙应台在《文化是什么》中写道：希腊的山从大海拔起，气候干燥，土地贫瘠，简陋的农舍错落在荆棘山路中，老农牵着大耳驴子自橄榄树下走过。他的简单的家，墙粉漆得雪白，墙角一株蔷薇老根盘旋，开出一簇簇绯红的花朵，映在白墙上。老农不见得知道亚里斯多德如何谈论诗学和美学，但是他在刷白了的粉墙边种下一株红蔷薇，显然认为“美”是重要的，一种对待自己、对待他人、对待环境的做法。他很可能不曾踏入过任何美术馆，但他起居进退之间，无处不是“美”。

其实，这才是真正的美。美不是谈出来的，而是靠人去感觉，发现，创造的。我在春天种下一颗种子，看它发芽、成长、开花，是美的，我在享受生命的喜悦；我在黑夜里闭着眼睛思念你，回忆着过往细碎的点点滴滴，期待着重逢的欢乐，是美的，我在体会爱情的甜蜜；我在每一天，都捻起微笑，让它轻拂路人匆忙的身影，换一朵或惊诧或同样微笑的花朵，是美的，它将传染全世界。

们领略了生命的美的历程。

潘教授目前出版了近30部著作，成为国内后实践美学的代表人物之一，“生命美学”就是由潘教授首先提出，并产生了很大影响。潘教授认为，如果说人类社会有奥秘奇迹的话，那么追求美就是一个最大的奇迹。人类的进化一个很大的秘密就是站立，人类的进化的过程本身就是一场很大的冒险。因为动物的基本形态是爬行，人一开始是没有什么进化的优势，因此要生存很艰难。原始的人类为了躲避动物的追赶，有些人爬行、而有些早已采用站立这种方式。人类没有像动物靠拢，人类普遍认为：皮肤干净、光滑、白嫩，是美的。人之所以为人，不但要在身体上远离“动物”，而且要让自己在精神上站立。而人之所以会成功，是因为美感鼓励着人类向懒惰挑战。人站立了以后，在精神方面的追求就和动物有了本质的区别，动物本质决定了其只要结果不要过程，而人不是，人总是在创造自己未知的未来，结果到最后发现过程才是最美的，它美于结果。

朱自清的散文《背影》之所以会感动，是因为他把生命中的美好通过背影把它凝固下来，当我们看到背影的时候，所有的人都会想到自己的父亲。只有我们人类，能够在精神上站立，鼓励着我们人类去珍惜生命中的美好。生命是我们人生最大的财富，她对于我们每个人都只有一次，其他的东西可以失而复得，只有生命的丧失是永久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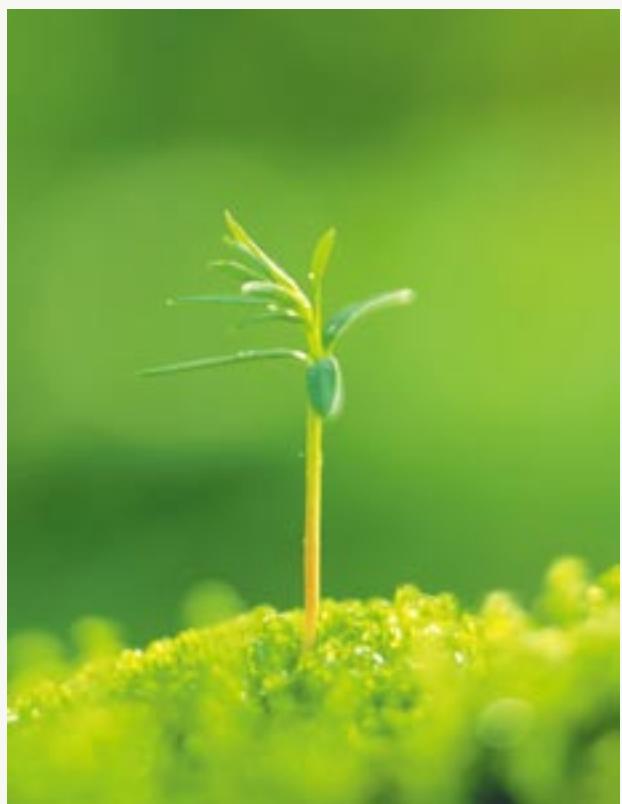
有位作家说过，我们所拥有的财富、成就等是后面的一个个0，失去了，后面的每一个0也将毫无意义。拥有生命，我们可以用勤劳的双手去实现人生的理想；拥有生命，我们可以用敏锐的思绪去遨游知识的海洋；拥有生命，我们可以用美妙的情愫去编织美满的家庭……对于我们每个个体而言，在我们的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没有冲突的时候，生命就意味着一切，意味着一切成就与价值的前提和基础，生命的存在意味着无限的可能。无论是自己的还是他人的生命，我们都要学会尊重、懂得敬畏。在他人需要帮助时伸出我们温暖的援手，因为生命与生命之间就像星星一样需要相互照耀，相互温暖才能使生命得以延续。如果他人的生命在我们的帮助下得以维系并且更

加灿烂，那么我们会感觉到自己的生命充满意义。

列夫托尔斯泰说过：人生的价值，并不是用时间，而是用深度去衡量的。活着不是目的，而是要追寻生命的价值。生命的价值在于奉献。孔繁森把一生献给了阿里地区；雷锋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了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之中，他们的生命虽然短暂，却永远活在了大家心中；生命的价值在于创造。全身瘫痪的霍金提出的宇宙黑洞理论轰动了世界，集聋哑于一身的海伦用14部著作征服了读者，他们用坚持和勤奋向世界证明了他们的存在价值，他们原本残缺的身体却拥有了比健康人更完整、更丰满的生命。

……

如潮起，惊涛拍岸，振聋发聩，引人深思。一句句精辟的话语发人深省，听众的心灵一次次被震撼，被涤荡，被升华……不知不觉间，两个多小时悄然逝去。掌声最能说明报告的成功，在听众雷鸣般、经久不息的掌声中，潘教授的报告会落下帷幕。



致青春那些岁月

○ 纪芙蓉

春永远是每个人心中曾经的痛与快乐。恍恍惚惚中发现自己已经与青春渐行渐远，那种想让时间慢些走的情绪时常会冒出来，内心深处住着的那个小女孩，也迟迟不肯离去！我的青春，我的爱，我的恋，曾经的欢乐、痛苦，疯狂、执着，委屈、求全……一切一切还是如此清晰，历历在目，好似昨天。

懵懂年纪时，有了一些朦胧的情愫，在青涩的日子里，就这么不远不近，不温不火的伴随着。一个微笑，一个眼神，都足以温暖心灵，那是最初的情感，最初的美好，很简单很清澈！虽然无疾而终，可却充实了那段岁月的孤独内心。青涩日子里还有我的同桌，像个姐姐一样关照着我的同桌，她是我后来一段时光里的好朋友，她一直默默陪伴、默默付出，我出嫁、生小孩，都有她的身影出现。某段时间，我和家里闹矛盾，是她收留了我，给我安身的住所……可是年少的我不懂得好好珍惜她的友谊，也不知道要去怎么关心别人，不知道要怎么顾及别人的感受，和这个姐姐一样的她越走越远，再后来，隐约从别人那里听到关于她的一些事，想去关心她，却没有勇气去打扰她了。

那个在放学路上用自行车载着我回家的羞涩男孩，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默契的每天一起放学，一路没有太多的话语，但回家的路变得不那么孤单。感谢他曾经的结伴而行，尽管后来他被一个热情、主动、奔放的女孩俘获，呵呵，谁又抵挡得住火一般的热情呢？没有了朋友的同行，有些许失落，但更多的是祝福！从商校离开后就再也没有遇见过的朋友，经过岁月的洗礼，还会是那样内向、少语吗？

出现在我青春成熟世界里的那一个人，一个让我怨恨的人，当听到他不在人世的消息时，心中居然有些隐痛。我们还活着，而他如此年轻就丢下家人离去了，那一刻，一切恩怨都已放下，唯有祝福祝愿！

.....

那些遗憾留在了青春，那些美好留在了青春，把青春珍藏吧！留着在逝去青春的日子里慢慢品读。痛苦也好，快乐也罢，它丰富了青春，滋养了青春，更饱满了人生。人生，好长，好短；青春，好痛，好美！

“米寿” & “茶寿”

○ 涂俊明



吴官正在他的《闲来笔潭》里给人以不少哲理方面的启迪，同时，也给我们诸多人生感悟，且文风朴实，述说率直，表述平和，让人读后留下印象颇深。诸如他在谈及“年寿”这个问题时，就有这样一段平实而诙谐的话语：“说心里话，想健康长寿，望过米年，不会有茶寿。形势好，家人好，医疗条件好，多活些时间大概可能。哈哈，你这个老头呀，野心不小！”

吴老此番所言里的“米寿”犹何意？“茶寿”又为多长乎？

在白发银潮的老人世界里，人们对于各组年龄段的称谓，历来有着一个传统而美好的“雅号”，芸芸众生中的男男女女步入“老者”这样的年岁时，即享受着“古稀老人”、“耄耋老人”等美称，年寿越长享有的美称也就越多。例如：年满“60”者，则为“花甲”、“耳顺”、“还乡”之年。年满“70”的老人，被称之为“古稀之年”、“悬车之年”、“杖国之年”。寿至“80”、“90”的老人，谓之“朝杖之年”、“耄耋之年”。

吴老所说的“米寿”、“茶寿”又是处在几十岁年龄段位呢？这还得从我国历史上尊老敬老的习俗称谓说起。自古以来，家有老者，甚至

是那些耄耋老者大堂尊位，则是子孙后代们的福气。每每老人寿诞之日，晚辈们便会以各种方式敬老、爱老、尊老，为之做寿、祝寿就是常见、常用的做法。人们恭恭敬敬为这些长寿老人祝寿之中，渐渐地形成了按年龄段贴上“寿标签”：“喜寿”者“77”，“米寿”者“88”，“白寿”者“99”，“茶寿”者“108”！

人们之所以将这些高龄段的老人喜称为“喜寿”星、“米寿”星、“白寿”星、“茶寿”星，犹有另外的习俗，还有优美的神奇传说。

把文字书写体及其汉字形体合二为一，为高龄老人们祝福添寿，颐养天年，是人们美好而纯真的心愿。“喜”字的草书体，看似“七十七”，于是“77”的高龄老者由此为“喜寿”星。“米”字的汉字骨架就像是“八十八”的“上下结构”组合，人至“88”岁，就该称之为“米寿”星了。“白”字的造型与“百”的形体酷似，就是少了那么一丁点“横”，于是，充满想象力的人们将“百”少一横成就“白”，“100”岁少“一”就是“99”岁，顺理成章地敬称99岁老人为“白寿”星。“茶”字的草头代表着“二十”，下面有“八”又有“十”，加之“一撇一捺”又是一个“八”，加在一起和成了“108”，“茶寿”星称得上形象、生动、贴切！

故乡的桥



○ 张国芳

前

些天，母亲回老家。我说，开车接你吧。母亲说，车进不了村。我奇怪。母亲说，村上的老桥已经拆除，要建新桥了。便桥上只能走人，不能走车。我说，那是好事哇，等新桥建好了，我们出行就方便了，多爽啊！

“茶寿”，还与我国的茶文化有着深深的渊源，流传着不少美妙神奇的传说。相传，古时候有位深山古刹里的老和尚久病不愈，恍恍惚惚之间，有老者飘逸病榻跟前告诉他说：“蒙山顶峰有茶树，春分前后逢雷而发。你要静候在一旁，见茶树发芽便采，接连三天。取其一两，以蒙水煎服，能治所有宿疾。取其二两，一辈子消灾去病。取其三两，脱胎换骨。取其四两，服用后立地成仙。”老和尚遵嘱，取其两余煎汤服用，没喝一半，病即痊愈，随即眉发由白转乌，返老还童。

茶之“神功”，越传越神。《茶谱》把茶说成“万病之药”。而《旧唐书·宣宗纪》有一则记事这样说的，洛阳来了一位130多岁的僧人，唐第18位皇帝李忱宣宗见之好奇，说：“我一直想着长寿高龄哩，看看你年届130岁，常有啥神丹妙药”？僧人谏言短语相告：“贫僧素不知药，只是好饮香茗，至处唯茶是求。”原来130岁长寿僧人“长寿的秘诀是饮茶”！茶，功能如此，茶，字形深含吉祥期待，人们期许与“茶寿”，于心理，于期盼，于祝福，也就更加合情合理了！

其实，我们村要建新桥，我是知道的。年初开交通工作会议时，我已经从工作报告中看到有好多农桥被立项、要新建了，其中就有我们村的桥。之前，听吴同学说过，相关部门组织对农桥普检时，发现我们村的桥为危桥，即采取了相关措施，并将该桥列入2013年的农桥改造计划。难怪，我看到桥头竖着限5t重车过往的警示标志呢！经过专业部门设计和规范招投标，新桥已顺利开工建设了。

小学时，学到《赵州桥》一文，我才知道，我们村的桥原是拱桥。从工程概况上我了解到：横跨在村前中河上的老桥为一跨34m的砖砌双曲拱桥，全宽3.8m。

我不清楚我们村老桥的建造年代。我能记事起，就一直是这座拱桥，为我们全村、以及边上一小村上的人们提供出行方便。板车、拖拉机，包括后来的自行车、摩托车、电瓶车、小轿车、货车等都是从这桥上通过。多少年来，这座老桥为我们村的发展兴旺立下了汗马功劳。当然，从这座桥上，也走出了各类人才，飞向四面八方，……

小时候，我一直不敢骑车过桥，坡度太大，上坡骑不动，下坡害怕。同村的玲说，她至今不敢开车回家，桥实在太陡了，怕的。呵呵，和我一样生性胆小，车技还不精！

那时候的桥，不仅是通道，也是村民聚集的场所。空闲时，村上人总喜欢到桥上走走，也有去地里干活的，路过桥时，停下来，大家一起谈谈老空，不知不觉半天时间就消磨掉了。人群中不时会有人惊呼，“哎，吃中（晚）饭了，活还没干呢！”“菜还没寻，中（晚）饭没菜吃了。”大家一哄而散。但下次，依然会驻足。毕竟，桥，相当于村里的广播站，大小新闻、八卦信息都会从桥上发布出来。

夏天的晚上，桥上是最热闹的，晚饭后，大人扛着长板凳，小孩端着小凳子，摇着蒲扇，三三两两从家里出来，到桥上乘凉了。傍晚时

分，住在桥附近的人家就已经拎了好几木桶河水冲掉桥上的暑气了。此时的桥上，四面透风，干净，少蚊虫，是乡下最佳的纳凉去处。大人们聊天，孩子们嬉闹，桥上成了欢乐的海洋。也有的人家将竹床架到桥上，孩子们玩累了，就在桥上进入了梦乡。不过，也有乐极生悲的事发生。听大人们说，桥附近一户人家的女儿睡在竹床上，翻身时不慎跌入河中。尽管全村的男人都下河救人了，然而，由于天黑，直到第二天，孩子的尸体才被打捞上来，着实让人伤心。

关于桥，也有趣事的。一年的汛期，河水高涨，一满载货物的船途经村前的河，过桥时，因货物太高、也太轻，过不去。聪明的堂兄帮忙给船里灌了些水，待船沉至一定深度，船就顺利过去了。

因为听说村里要建新桥了，初秋时节，我特地跟着建桥部门的专业人士回去看新鲜，那时，施工人员已在紧张进行新桥的钻孔灌注桩基础施工了。整座桥今年年底即可完工通车，而且新桥采用三跨钢筋砼空心板梁，下部结构采用柱式桥墩，U型重力式桥台。建成后的新桥，无论宽度、平整度、牢固度都大大优于老桥。

届时，我们就可以走着宽敞平整的新桥回家过年了。胆小的玲她们应该敢从桥上开车回家了吧？当然，还有许多和我小时一样胆小、车技不好的孩子也敢直接骑着自行车过桥了，省了下车推行的麻烦！



慢之敌

(外一篇)

○ 刘文英

不知道纠正一种习惯要花上多少倍当初形成这种习惯的时间。总之，“慢”这个词一直都充填裸露的岁月肌肤。这个词或许是为我而诞生的，或许是在模仿与对比参照中不经意间蹦出的。其结果是，越讨厌它，它越拼命来纠缠。恰似那小树，被蓬勃繁茂的藤蔓，紧紧围攻着，感到窒息，又深感无奈。

它太强大，用长达二三十年的时间，渗透到生活的各个层面与角落。肆无忌惮地摧毁着我的精神、意志以及梦想。“温吞水”这个“雅号”是别人强加于我的。那时因内向与自卑，在最美的年华里，缺少与外部环境的互动，说话慢，做事慢，走路慢，思维反应慢，一切都是慢镜头。

依稀记得三十多年前，一个小学生，在塘边刷鞋，左刷右刷前刷后刷上刷下刷，反复使劲地刷，刷刷刷，鞋是洗得干净了，时间无情地流逝了。随着时间的飘去，“慢”却像江河的泥沙逐渐沉淀了。印象里母亲吃饭细嚼慢咽。我吸取了她优良的功能，未摒弃其缺陷。所以，当食物在我口腔里翻腾咀嚼的次数加倍时，遭受后来家中前辈的质疑也在加倍。“慢”的势力在扩张，在我意识到这种因子对我的生活乃至工作造成了深刻影响时，它已经一发不可收拾了。

记得进单位没多久，产量做不过人家，大家一致公认我手脚慢，没性子。那个恨啊，没处讲，恨不得把自己头皮扯破。某日终于心一横，拼了命去结头跑循环，当班结束，稀里糊涂的产

量竟超历史记录。不料，这个结果遭到质问，说我偷别人的产量。在车间办公室，一个洪亮的声音震惊了头头脑脑：我问心无愧。这是我能说出的唯一的一句话，没经过大脑，直接从灵魂深处反馈出的。这件事过去好多年，偶尔还会在脑海中被刷新。让我窥见一种神奇露出的端倪，足以使一个人洗心革面，去创造另外一种全新的生活。

意识到“慢”的过程，但不得不承担“慢”的结果。女儿读高三时，有一阶段送饭，我顺便把我的那份也带去。保温筒不易散热，但在我注意到陪吃的家长陆续离去，而食堂的工作人员已开始乒乒乓乓干活了，顾不得那么多了，滚烫的饭菜直接从咽喉滚进胃。前阵子在饭店干了一个多月，担心手脚慢被辞退，拼了命让手脚连贯起来。总也到不了自己理想中的状态，洗碗时碗底的油渍老污不肯轻易放过，折杂鱼时鱼鳃与鱼油鱼肠掏得干干净净，幸运地得到老板娘中肯的评价：手脚不怎么扣，但做事认真努力。

拴惯了的狗，不能带去打猎（柯尔克孜族）。可见习惯的力量是多么强大。见到过滴水穿石的人不得不惊叹水滴的习惯性力量。是成为习惯的奴隶还是主宰习惯，依赖于每个人的自我定位。

用一生的时间，与“慢”这个敌人抗争。警觉驱逐了懈怠，活力替代了死气沉沉，热情覆灭了冷淡。感谢“慢”的马鞭，它让我在马背上有一种飞扬的感觉。





阳

台上的菊，被我端到案桌上。乍看还挺有气势的，根茎比竹筷略细，一根筷子插入瓦盆中间的泥土里，茎绑在筷上。

从水平方向瞧，菊似扎着冲天炮辫的女孩撩起她宽阔的裙摆，在音乐声中舞蹈。菊分三枝，向上一枝，另两枝在主茎中央，夹角30度，与上枝呈90度角。叶子层层叠叠，有些灰白色的尘土依附在上面。现在，在三条枝桠的顶端，绽出一些小而圆的花苞。并不每天都浇水，看褐色泥土紧紧搂抱一起且失了光泽，才给上水，耷拉的叶重抬头啦。

当初从边界市场那个小店旁挖来时，怀着多么喜悦的心情，渴盼它成活成长，抱着试试看的对未知的好奇。细细的小菊弱不禁风，在它的身体慢慢膨胀时，至上而下剪去三分之一，新绿从它身体的各个方位漫出，有小巧有壮观，凑近鼻翼，清香争先恐后钻进去。

转眼，菊在我家落户已五个多月了，原来挖来时有一大一小两株，大的旺盛，小的夭折了。我掰下这大的旁爆出的小枝桠，填在夭折的小株位置，活倒是活了，不发达，矮矮地伏在土上，有些落寞与孤单，远不如这大株活泼热闹。

自它来我们家，对它寄予的希望也一天天延续着，这希望是开花结果，还是别的一些什么，想来不十分明了。在这一百五十多天里，我的目光言语时常与它交流。它让飘浮的内心变得沉静，也让一份沉甸甸的心事瞬间就轻如鸿毛。一种生命可以随时随地影响另一种生命。

一个阳光很好的日子，裙摆右侧顶端的一朵小菊，半开了，犹如琵琶半遮面，紫红流苏瓣小小的紧密排列，其边参差不齐，如儿童戴着一顶时尚帽。果真要开花了。花中间一小块圆圆的青，大概是待成熟的花蕊。它的叶瞧上去粗糙少滋润，有两三片甚至出现不同程度的枯黄。谁知道呢？那些灰白色的尘土原是亂拼接伪装的。二次三番捏，有液体濡湿手，为它洗了冷水澡，灰白点慢慢褪去。唉，好东西总有坏东西在觊觎，伺机下手呢。

又过了几天，紫色小菊完完全全开了大半，二层瓣尽其所能向外舒展。青蕊蜕变成细密的向外凸出的带杆黄球。其它枝桠上小花苞也在为自个儿的开花作积极准备。女儿从学校回家，“你回来的正是时候，菊花正开花呢。”“我还以为它要死了呢。”女儿的话让我吃惊。等她休息了几日回校时，对我说，“菊花都要开了，你从哪里买来的。”曾告诉过她，只因她太忙忘了。

怎么看都离印象里美不胜收的菊相去甚远，它更似来自山野的使者。



世界上最美丽的色彩

(外一篇)

○ 徐云峰

题记：无论如何，请一定记住：善良和仁慈总是一种高贵的品性，它永远绽放人性的光辉，闪烁在心灵暗黑的深处。



世界是由物质组成的。山川、陆地和海洋构成我们生活的地球。阳光、空气和水是我们赖以生存的必要条件。假如有人问世界上最美丽的色彩是什么？我会毫不犹豫地说，是阳光，或者一切跟阳光相关的东西。

阳光点亮生命。假如没有阳光，这个世界将会变得多么可怕——大地冰封、生命在暗黑中枯萎。科学家分析，地球上恐龙灭绝的主要原因是源于某次行星撞击地球并随之引发的剧烈爆炸，巨大的气浪把大量尘埃抛向大气层，形成一道厚厚的屏障，遮住了地球表面的阳光，导致地球气温大幅下降，植物光合作用也暂时停止；空气中的含氧量也随之下降，恐龙无法适应，逐渐冻饿而惨遭灭绝。

赤橙黄绿青蓝紫，阳光也称之为光明。透过阳光才能窥见人生的美好。只有失去光明才能感受到光明的可贵。美国著名盲人作家海伦·凯勒在她的散文代表作《假如给我三天光明》中慨叹道：善用你的眼睛吧，犹如明天你将遭到失明的灾难。你所看到的每一件东西，对你都是那么珍贵，你的目光将饱览那出现在你视线之内的每一

件物品。然后，你将真正看到，一个美的世界在你面前展开。

阳光是属于大自然的色彩。世界上还有许多看不见的色彩，它如影随行、无处不在。比如亲情、友情和爱情，它们和你相伴，像阳光一样时刻温暖着你的内心。亲情是一道可以用来休憩的宁静港湾；友情除了分享，还能在你迷惘困惑的时候为你引领人生的方向和道路；爱情同样是一种付出，它能让你尽情享受生命中的美好。

和花草树木一样，人类也是属于自然界的一部分，在生物不断进化的过程中，理所当然地包括了一些自然的属性。作为一种进化非常成功的高级灵长类动物，从本质上来说人性生来就有利己的本性，这也就是基督教义中所谓的“原罪”。一旦自身本性中的恶被激活，这就说明一个人已经堕落了。

其实，这世界上最美丽的莫过于拥有一颗善良的心。爱这个世界，爱自己身边的人，淡泊名利、同情关爱弱者、不妄不争，对这世界永怀悲悯、充满感恩，人性因此而熠熠闪光，这种大爱和博爱，正是生命的闪光，世界因此而变得更加美好，这才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色彩。

经营之道



其实，经营之道也可以说是一种简单的处世之道。人生就是这样，有时算来算去，却总敌不过一颗单纯善良的心。

除了去超市，我每天所需的菜肴几乎去同一个菜场买。菜场距我生活的小区不远，也算不得大，里面只有蔬菜、水产、肉禽和熟食等有限的几个摊位，休息天或假期稍去晚一些或许就买不到可意的品种。作为一名客串的家庭“主男”，现在我已经养成了这样的习惯——肉禽和熟食在超市买；蔬菜和鱼类就在这个菜场买。去菜场买菜的次数多了，也就和其中几位摊主一来二去地混了个熟脸。每次经过他们的摊位，不管买不买菜，他们都会热情地招呼：老师，今天休息呀？需要买什么菜呢？

由于天生对数字不敏感，某些品种我始终记不住价格。例如，买海带或豆芽的时候，我对卖菜的大婶说：每样替我来2块钱！可是大婶却笑眯眯地对我说：只要1块钱的数量就足够了，你们两大一小的，一家三口吃了正好。接着，她又补充道：菜多了不光费油盐，剩下下一顿吃又没味道，倒掉更是浪费！如果买的数量较多，总价里多出的零头她也不收，临走还叫捎带上一份芫荽或小葱。这种贴心的服务使人很感动，甚至有时途经她的摊位却不买她的菜有些不忍。不过，经营肉禽类的摊主就颇生猛，那屠户大老远就扯着嗓子招揽顾客，全然无视左右两位同行女性摊主。顾客只需要半斤左右的份量，他一刀下去准会给人斩下1斤。顾客如果抱怨数量多，他就变戏法似地切去一块好肉，结果只剩一坨肥肉。如果顾客有意见，屠户就把牛眼一瞪：找碴是不？爱买不买！说罢，哐当一下把肉砸向案几。惹不起难道还躲不起？遇上胆子小的顾客，赶紧付钱走人。

人与人的差别有时就是这么大。尽管文化程度不高，大婶能设身处地为顾客着想，视顾客为上帝，使顾客有宾至如归的感觉。屠户缺乏职业操守，欺行霸市，顾客避之犹恐不及。同样是买卖，由于经营方式和态度不同，效果也完全不同。市场营销的策略就是创造顾客，获取和维持顾客；从长远的观点来考虑如何有效地战胜竞争，方可立于不败之地。大婶诚实守信，义利兼顾，不但赚足了人气，而且培养了一批潜在的客源。屠户则目光鄙陋，或许表面上一次性赚了点钱，但却切断了客源，所以生意只会越做越黄。

如此说来，看似简单的经营方式也包含了一定的科学道理。其实，经营之道也可以说是一种简单的处世之道。人生就是这样，有时算来算去，却总敌不过一颗单纯善良的心。



一、南华寺

一声孤磬翠云空，寺在山光四面中。花映曹溪闻法雨，香飞庾岭沐禅风。
性灵通处九龙出，衣鉢传来六祖雄。苔净高僧门径下，萧疏丛竹隔帘栊。

注：六祖驻锡，九龙泉涌。

二、癸巳十月初六薄暮偕汉诗抡元参赛诸君登韶音台

高台直上半空中，霞影周天洗我胸。银兔金乌见双曜，紫烟青靄笼群峰。
空林何处箫声远，长袖此番茶韵浓。不觉吟哦千嶂合，归途灯火走游龙。

注：参加汉诗抡元诗钟比赛，拈得“鸟”“岩”二字，遂改颈联为“林归鸟阵箫声远，壶泻岩茶诗韵浓。”归，重字了，浑不觉。

三、游锦石岩寺

空山醒处梦谁寻？石罅天开佛国深。万壑葱茏呈宝相，一江锦绣洗尘心。
龙鳞挂壁疑将起，虎啸连云久不沉。崖下繁花通灵性，争相探首听禅音。

注：此诗嵌“鸟”“岩”二字，可于颔联改之：“峰到鸟边呈宝相，江流岩下洗尘心。”



四、韶阳楼

韶光万里绕韶阳，人到重霄云袖长。三水汇流凝锦绣，双龙环合锁苍茫。
莲花开处峰如玉，金铎听来风带香。如此高情空四海，飘然能不一飞觞！

注：诗发群内，得武陵吴化勇先生和诗：《登韶阳楼次丁欣老师韶阳楼诗韵思唐贤相》：“倚楼思古沐晴阳，万壑千岩引眼长。俯首层城三水碧，振衣高阁一星茫。诗开良相全唐盛，功勒凌烟百世香。欲向青霄共招手，直邀李杜举飞觞！”

五、谒张九龄墓

曲江飞碧洞山阿，林樾犹然风度多。露凝兰草翠珠落，云带桂香丹穴过。
半丘灵魄通三界，万古诗心同一窠。我拜先生千载后，峰开双阙见嵯峨。

注：1、张文献公墓在洞山，又名翠珠岭；2、风度：人每荐宰相人选，玄宗必问：风度有如九龄否？3、兰桂：文献公诗句有“兰叶春葳蕤，桂华秋皎洁”；4、张公墓前远峰似开双阙。

六、锦江泛舟

滑它一苇快哉风，散发披襟翡翠宫。迷入金龟玄妙境，醉临玉女梦魂中。
峰尖倒影琉璃碧，天际回光玛瑙红。浮棹何当岩下宿，紧邻棲鶴共星空。

七、题别传寺

千寻石壁柱乾坤，一片苍崖披瑞暾。空谷清江花作雨，梵林宝树玉为魂。
别留余地传心印，独倚高天开法门。长老峰前明月夜，归人澹拂野云痕。

注：澹归，别传寺开山法师。

八、灵溪漂流

直放浮槎下石滩，裁开青玉顿生寒。歌飘瑶寨纤纤碧，山抹仙霞点点丹。
曼驾惊涛入长峡，乱沾飞雪过深湍。抬头一线通天路，任我高游作发端。

注：丹霞山灵溪河漂流，全程6公里，其中休闲漂2.8公里，急流漂3.2公里。休闲漂段视野开阔、瑶族风情浓厚，两岸古树、客家大围保存完整，河水走势平缓、荡漾其中，悠然自得；急流漂段峡谷林立，气势幽深，峭壁险滩连成一体，河水急中有缓，惊险刺激，另有1800米架空索沿河飞天而过，水天相接，这在全国还是绝无仅有的，故称之为“中国飞索第一漂”。

九、灵溪觞咏

清湍急漱泻烟暝，更助群贤入性灵。高咏临风随活水，飞觞载梦走流星。
溪光平滑真诗版，潭影空明好酒瓶。谁复抱琴林下坐，一声划破远山青！

十、诗钟参赛

峨冠博带汉唐风，共乘丹霞一笑逢。放棹抛开清梦远，吹箫招得白云从。
韵中求险通奇境，题上争雄见主峰。袅袅诗情何处觅？盘香烧断一声钟。

注：丹霞山诗钟比赛，依照传统，燃香计时（2小时），参赛者拈题后，以“香焚缕断，钱落盘鸣”为参赛时限。

十一、北伐战争纪念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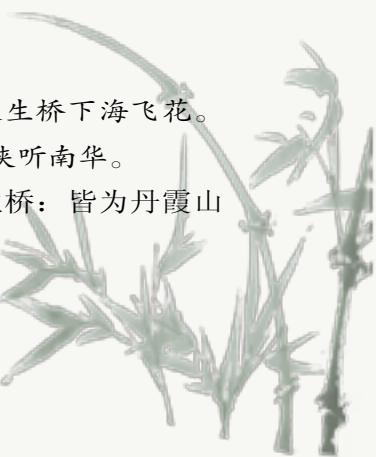
铁血风流记共和，涛生云灭想挥戈。三江同击中流楫，五岭高飞北伐歌。
赤胆映来丹壑壮，青春聚起碧云多。征鞍此际闲无事，犹向关山鸣玉珂。

注：征鞍，纪念馆展品中有北伐军所用马鞍。

十二、游丹霞山

翠崖丹壑访仙家，一路箫韶向我斜。梦觉关头云吐锦，天生桥下海飞花。
碧湖缱绻过疏雨，赤壁苍茫倚断霞。闲对夕阳人独坐，松声满峡听南华。

注：1、箫韶，舜帝曾在丹霞山奏韶乐。2、梦觉关、天生桥：皆为丹霞山景点。3、南华：指南华寺。



如果我去旅行

○ 芮云驰

行，是件美好的事，开阔视野，获取新知。旅行，旅行，也就是出去游行，就像搬个小家。如果我去旅行，我要骑着自行车去，带上许多的钱。有的人也许会笑，可这又有什么好笑呢？虽然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也是万万不能的。

背着旅行包，里面塞上数码相机和巧克力，再放一本我最喜爱的书——《简·爱》。兜里再揣上我的“小金库”。这样，我就心满意足了。

我漫无目的地行驶在大马路上，不去远行，只是想找个唯美的景色，停下来歇歇脚。我到了一个叫不出名字的地方，人烟虽稀少，但景色美不胜收。我悠悠地停下自行车，拿出兜里的数码相机，静静地等待着…等待着…等待着抓拍每一个精彩难得的瞬间。有一个卖棉花糖的老人，推着三轮车，径直向我走来，我掏出1元钱，买一个棉花糖，一丝丝地舔着棉花糖。天边的云彩越来越艳，好似在向我吐着舌头，羡慕，嫉妒，恨。这种感觉很惬意。夕阳渐渐落下，天边大片大片的云霞腥红诱人，好似被泼了油漆，又好似被抹了胭脂的姑娘，羞红羞红，惹人喜爱。夕阳西下，好似憋了什么气似的，脸红得如苹果。大片大片的云彩渐渐淡去。夜公公给天拉下了黑布。月亮姐姐背着包，匆匆忙忙赶来值班。一到“办公室”就拉下用乌云做的帘子，在里面补妆。好大一番折腾后，她才拉开帘子，同时，打翻了边上的花瓶，星星散落落在天，东一个，西一个，挂在天上。月亮姐姐束手无策，只好穿上睡衣，睡觉去了。

可能是在夏天，热乎乎的夏风尽情地吹着，萤火虫在草丛中巡逻，蚱蜢，蝈蝈，不知疲倦地叫着。睡着睡着，一切都进入了梦乡。同时也让梦的小船继续远航……

如果我去旅行，我想信，这是必不可少的景。如诗如画的景，让人心旷神怡。我好想马上能去旅行。



战鼓催春谱新曲

——苏浙皖边界市场精彩演绎升级改造

○ 陈芳梅

山青水秀，茶果飘香，地处苏浙皖三省交界处的溧阳，素有“鸡鸣三省”之誉，因独特的地域优势，历来是商贾云集之地。创建于上世纪90年代初的苏浙皖边界市场，占地面积30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7万平方米，总投资约8亿元。

物竞天择 适者生存

历经十多年变革，历经十多年发展。苏浙皖边界市场目前已发展成为集农副、建材、家居三大类商品批发及零售的综合性物流大市场。市场拥有的经营户达到了1300余户，从业人员1.5万余人，相关源头产业及配套用工人员已达5万人，

2013年全年总成交额达105亿元，上缴各项税费2000余万元，经营范围辐射全国十多个省市。不断发展壮大苏浙皖边界市场，不仅激活了溧阳的经济，带动了溧阳众多产业的发展，而且凭借着自身不断的发展、完善、崛起，先后跻身于“全国标准化示范市场”、“全国品牌市场”、“江苏省文明市场”、“农业部定点市场”、“江苏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江苏省重点物流企业”等等。

商机无限 群雄逐鹿

十多年风雨路，十多年探索路，十多年发展路。历经十多年春秋，苏浙皖边界市场已经发展



成为一个规模大、功能强、服务优的专业性成熟市场。然而面对商场的群雄逐鹿，竞争的日趋激烈，为适应新一轮经济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整合资源，完善发展，打造出一个环境优美、布局合理、专业性强、档次高、辐射苏浙皖三省的新兴大市场，成为在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叫得响的品牌性市场，已成为民生所需、经济所需、发展所需，苏浙皖边界市场于2010年启动了市场改扩建工程，项目总投资逾40亿元，项目被列入江苏省重点投资项目。

按步有序 紧锣密鼓

升级改造中的苏浙皖边界市场在管理层的智谋筹划，果断决策、有序推进中，精彩演绎。逐渐呈现出：

——精品建材、品牌齐全。于2013年5月28日隆重落成开业的精品建材城，占地面积88亩，建筑面积110000平方米，总投资65000万元。经营户入驻率已达95%，国

内外一、二线品牌进驻率达到了80%。精品建材城的建成、运行，成为集陶瓷卫浴、五金电器、机电、灯具、地板、木门、楼梯、橱柜、移门，集成吊顶、家装设计等一体化、现代化、时尚化的精品建材市场。同时也成为溧阳市民家门口的现代化、时尚化的精品建材场所。

——文化茶城，顺利进展。茶叶之乡的溧阳，茶文化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以茶叶为载体，深度挖掘和充分展示溧阳茶文化底蕴和内涵，聚集全国知名的茶叶品种、品牌及客商，将茶文化城打造成为集文化娱乐、购物休闲、旅游观光、收藏鉴赏、学术交流、赏古阅今于一体，在全国具有一定知名度的文化特色街，这个愿景、这个梦中的茶文化城，曾是许多有识之士和茶人、茶商的一个梦中理想、心中抱负。苏浙皖边界市场的管理决策者，在溧阳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大力支持和推动下，占地460亩，总建筑面积约370000平方米，总投资150000万元的溧阳大型茶文化城，已进入规划设计阶段，2013年1月通过了挂牌100亩的首期土地使用权，一切工作顺利进展。苏浙皖边界市场大型茶文化城的建成，将为溧阳茶经济的发展、茶文化的发展增添双翼。

愿景目标 时不我待

山水溧阳，茶叶之乡，秀丽家园。在战鼓催春的2014年，苏浙皖边界市场将紧跟时代脉搏，扬起激流勇进的风帆，开拓创新，敢于争先，在加快市场的升级改造中，逐步建立起规范化管理的平台、信息化联络的平台、网络化交易的平台，兼顾经济效益的同时，力求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高度决定舞台大小，深度决定机会多少。站在新起点，确立了新目标、新高度的苏浙皖边界市场的管理者，将以过人的胆魄，追求卓越、创造辉煌的雄心，努力打造出一个全新的、多姿的、繁荣的、永远昌盛的现代化市场！

江苏上黄长荡湖湿地公园位于长荡湖东岸。是江苏溧阳继天目湖、南山竹海、瓦屋山之后的第四大旅游景区。背倚长荡湖12.8万亩水资源的上黄镇，用两年时间，建成长荡湖湿地公园，充实溧阳旅游发展内涵。作为常州首个湿地公园，该项目注重4大功能布局：湿地休闲观光、水上美食文化、水产品销售、水上互动。项目一期规划面积3000亩，已投入资金1.2亿元，历时一年多的建设初具规模。公园充分利用现状地形地貌，构建全新的景观空间与序列，力争打造成湿地观光、滨水度假、餐饮美食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特色旅游景区。



湿地冬阳

○ 涂俊明

多

年没有遇上这样的寒冬了，天气干冷干冷的，室内外的气温接连着好几天摄氏度数都是在零下！今天天气特温暖，是个难得的好天气。几位发小找上门来：“好天气，好太阳，我们去上黄长荡湖湿地公园遛一遛怎么样？”

上黄长荡湖湿地公园位于长荡湖东岸。是江苏溧阳继天目湖、南山竹海、瓦屋山之后的第四大旅游景区。背倚长荡湖12.8万亩水资源的上黄镇，用两年时间，建成长荡湖湿地公

园，充实溧阳旅游发展内涵。作为常州首个湿地公园，该项目注重4大功能布局：湿地休闲观光、水上美食文化、水产品销售、水上互动。项目一期规划面积3000亩，已投入资金1.2亿元，历时一年多的建设初具规模。公园充分利用现状地形地貌，构建全新的景观空间与序列，力争打造成湿地观光、滨水度假、餐饮美食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特色旅游景区。

说是去湖区游乐，我立马应允了，几个人各自骑上一辆自行车，“当啷当啷”一溜烟似地，犹如老电影中当年的“武工队”，“嗖嗖”地飞驰，直奔溧阳上黄长荡湖区的湿地公园而来。

来这里游乐观光的人群中，人们操着南腔北调的语言，走着各自选定的游乐线路，走没在长荡湖湿地公园形形色色的景观里。我们一行几位车到湿地公园的曲桥长廊下，支起车架，先是被“噗噜噜”一阵子“水上飞”引导去了眼球。我们朝着这群小生灵远飞的背影眺去，只见得水面上一大溜子水道，还在泛着白花花的波浪，小家伙们早早地穿入草丛，隐遁得无影无踪，只剩下那高高的蒲草一排排地晃动着，向我们泄密着小鸟们躲藏的住所。虽然这里藏有好几百种大大小小、形态各异的鸟类，可我们这些湖区长大的娃儿都知道刚才飞走的它们姓啥名谁。我捡起一块硬土坷垃，对着鸟去的水道奋力扔去：“小东西‘水葫芦’们，别怕噻，我们也是朋友喂……”

“水葫芦”，湖区的渔农都是这样称呼它们，其实它们的“官名”又叫小“鹈鹕”。长相与野鸭子相像，就是个子小，特机灵。正是因为与野鸭子长得好像，又有飞翔天空，余入水底的绝技在身，野鸭子们特别喜爱与它们交朋友。不过，这“水葫芦”朋友中也有“异类”。有的“水葫芦”在历史上曾经扮演过不光彩的丑恶角色，它们被水上盗猎者捕获，享用一段好吃好喝的鲜亮日子后，稍加训练，再放进湖面，有它们混入野鸭群中。“水葫芦”将野鸭们引入盗猎者的伏击圈，盗猎者一声暗号，“水葫芦”一个猛子余入深水，水面上的野鸭朋友还没弄清楚怎么回事，便成了网上囚、枪下鬼！现如今，湖区禁止盗猎，这区区小生灵再也不用干那不光彩的“奸细”勾当了！

顺着小鸟隐遁的线路，我们索性踏上曲径悠悠的木质栈桥，登上湖中水面高高弯起的桥顶，扶着桥栏，远望湿地公园的光景。数九寒冬，泛黄的湖草在水上飘逸着，摆动着，软软的细腰肢在水面阳光里泛着金黄色的油彩，好似一幅灵动的油画。那些挺立于绒绒草被之上的芦苇，在微风中抖动着，摇曳的枝头不时地停息着南来北往的鸟雀。草丛隔成长长短短、大大小小、曲曲弯弯、深深浅浅的港湾。那些长长腿儿的鹭鸶，在浅滩里不慌不忙地忙着水中的螺丝。几十只一个部落的野鸭子们，在深港里不声不响地串来串去。身高一米多的白天鹅，夫唱妇随，形影不离，一个在爪甩水草，一个则嘴啄鱼虾，配合默契，相亲相爱。那白头翁也不闲着，趁着暖洋洋的冬阳，尽情地在芦苇枝头上飞来飞去，“叽叽喳喳”地哼哼着冬阳中的快乐之歌。成群结队的灰喜鹊亮着黑白两半的翅膀，一会儿飞东，一会儿奔西，来来往往地炫耀着自己。表演欲最强的要数那数以万计的白鹭家族，它们在湖区的高空盘旋，在水面低空游乐，到草丛里与野兔捣蛋，与抱窝的野鸡添乱，再不然就空降到水域，惊吓得小鱼小虾们四下里逃散。“喵呜，喵呜——”一阵猫叫传来，一只大狸猫妈妈被鹭鸟惊动，领着它的几个儿女迁徙进另一块草丛。

湖区的熟人介绍说，这些年上黄长荡湖湿地公园的生态好了，这里仿佛成了小动物们的世外桃源，连这些猫狗都愿意来此安家。当然，这些湖区猫们就成了湖上那些水老鼠的克星，有了这些“黑猫警长”到此履职，水老鼠就不可能泛滥



成灾，危及无辜了。

长荡湖的水族十分鼎盛，长江中下游淡水鱼类有近千个品系，这里就有各种鱼类多达两百多个。冬阳下宽大的水面，游鱼群群，激起水波阵阵。偶尔间，那长身子白条“撇啪”一声，越出水面，宽大的尾巴犹如雄鹰展翅似地拍打着水面，发出响亮的击水声。月牙形木栈桥下，一群群鱼虾嬉戏。冬阳里难得的温暖，令深藏水晶宫底的黄颡鱼成群结队地靠近草岸，吮吸着冬日的暖气。还有那些蟛蜞鱼阵，一方一方的组合队形，追随着鲳条鱼划动的水涡，一个圈一个圈地打着“圆图”，乘机吞噬着泛起混沌之中的饵料。虾们舞动着两只前螯，趁着冬阳的明亮，钳夹着可口的美餐。有着“老公主”雅号的长圆形河蚌，居然也在暖和的阳光下吐出美丽的肥舌，似乎在向同族们炫耀着老处女的妖艳。再有那些蟹们、鳖们、龟们，都在这难得的冬日里扒拉开一方天地，舒坦开自己，晒起了太阳……

整个湿地公园建设遵循“顺势而为”的自然生态法则：顺着河流趋势设计水域，依着港汊走势设置景观，仗着滩涂原貌勾画生态湿地，沿着湿地绿岛铺就廊桥栈道，人入景，景容人，天地人景，融为一体，复活了当地古时小西湖“九宫子荡”的美妙传说。我们顺着栈桥，踏上地砖曲径，穿过观赏桃林，路过蒲草浅滩，再上栈桥木道，抵达西侧的湖心里。有一方几十平米的水上平台，我们凭栏远眺，冬日的阳光下，大涪山近

在咫尺，眼前水面小岛似动似静地漂浮水上，岛上飞鸟盘旋，走兽出没。我们沿着路桥，一一登上水上月桥，直观脚下湖面，犹如置身于水上琼台，一览这里的湖光山色，观赏着飞鸟游鱼和走兽。

我们如此这般地由浅入深，由近及远，边走边看，与鸟们、鱼们、畜们交流着，欣赏着。几个时辰下来，居然只走完一半游程。天色已晚，我们几个穿着开裆裤长大的伙伴决定留下一半，下次再来！

冬阳已经发黄，黄得金亮亮的。芦苇草丛里，水生植物似乎已经透出新的生机，一群群游鱼慢慢结束一天的行程游历，优哉游哉地靠近草丛，大概是准备回窝栖息。月牙形的廊桥上，时有飞鸟凭栏梳妆啼鸣，不时地落下片片羽毛，随风起舞，宛如羽羽飞动的蝴蝶。民间传说何仙姑沐浴长荡湖的那些故事，被如今的湿地公园鸟族们演绎成真了！湖面在冬阳下犹显平静，偶尔一点微风，带起悠悠扬扬的涟漪，恰似美人娇容之面的笑靥，亮着冬阳的金黄，越发的璀璨夺目。

毕竟“冬将去，春将至”！冬天，意味着春天的临近，冬阳，召唤着春光的到来。冬阳下的上黄长荡湖湿地公园居然如此娇媚，一旦春回大地，这里换上春装，那生机，那鸟兽，那波浪，那湖面，那光景该有多美啊！更别说那些螃蟹、贝螺、龟鳖、鱼族，会给来客您的游兴倍添纯天然滋味了！



2013年“农工商房产杯”冬季长跑比赛在美丽的中华曙猿湿地公园举行